浙江龙文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Longwen Precision Equipment Co.,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推荐主办券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一七年四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发展中面临的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市场风险

制罐机械行业属于传统制造业，行业整体利润的大幅波动可能性不大，总体行业风险较小。但由于下游终端企业（食品制造行业）属劳动密集型产业，近年来有逐步向劳动力成本较低区域转移的趋势，加之新技术的逐步推广，使部分的包装形式逐步从金属包装转为塑胶、利乐包等复合材料包装，长期将会对金属制罐机械的需求量产生一定不利的影响。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是板料、棒料和铸件等。受国际铁矿石供求关系及其他因素的影响，如果上述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将会对行业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另外受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的影响，公司外购以美元定价的配套件会增加采购成本的不确定性，若人民币持续贬值，会增加公司的外购成本，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研发团队部分核心技术人员系公司股东，其他大部分核心技术人员为公司自有培训体系培养，公司给予核心技术人员高于市场平均水平的薪酬待遇，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有较强的认同感和责任感，但不能排除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可能性。如果公司未来出现主要技术人员离职的情况，可能对技术团队的研发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四）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公司 2016 年 10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7,754,968.71 元、36,163,080.59 元、27,588,523.51 元，坏账准备分别为 6,549,731.37 元、5,794,982.87 元、4,138,550.25 元。坏账准备金额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且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呈现逐渐增加的趋势，若公司未来随着业务量的增加，不能有效的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保

证客户按时回款，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

（五）汇兑损失风险

公司出口产品主要以美元结汇，现阶段，美元对人民币汇率波动较大，公司存在汇兑损失的风险。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在对外签订商务合同时,当结算周期较长时，应争取在合同的价格条款上加列保护性条款。例如：使用浮动汇率，即在签订合同时约定一个汇率，如果未来汇率发生超过一定范围的波动时，则价格条款按波动的汇率进行调节。

（六）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7.86%、86.28%和 73.27%，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7.86%、86.28%和 73.33%。尽管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前 2 年有所下降，但仍处于较高水平。其中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占比较大，若公司的短期借款到期不能展期、经营资金及股东投入无法满足公司的发展需要，将可能造成资金短缺的情况，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和偿债能力造成不利的影响。

（七）公司治理风险

浙江龙文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由浙江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职责。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特别是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内控制度的执行需待进一步检验。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5
释义 8
第一节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简介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结构 12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9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1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2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34
八、相关机构 35
第二节公司业务 38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38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40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4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问题 55
五、公司商业模式 70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75
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88
第三节公司治理 95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5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96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情况 96
四、公司分开运营情况 97
五、同业竞争 98
六、资金占用、关联担保情况 100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01
第四节公司财务 103
一、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103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18
三、公司报告期内审计意见 118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18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118
（二）会计期间.....118
（三）营业周期.....118
（四）记账本位币.....118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118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120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123
（八）外币业务折算和外币报表的折算.....123
（九）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123
（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131
（十一）存货的确认和计量.....132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133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138
（十四）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139
（十五）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141
（十六）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142
（十七）长期资产的减值损失.....144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和摊销.....147
（十九）职工薪酬.....147
（二十）收入确认原则.....148
（二十一）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150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151
（二十三）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152
（二十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154
（二十五）前期差错更正说明.....155
五、税项.....155
六、报告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155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191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204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204
十、股利分配政策及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204
十一、控股子公司情况.....206
十二、风险因素.....206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08
第五节有关声明 209
一、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09
二、主办券商声明 210
三、律师声明 211
四、审计机构声明 212
五、评估机构声明 213
第六节附件 214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释义		
浙江龙文、公司、股份公司	指	浙江龙文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龙文有限、有限公司	指	浙江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舟山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龙文科技	指	舟山龙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英联管理	指	浙江舟山英联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光大证券，主办券商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浩	指	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
中汇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试行）》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根据上下文义所需，指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挂牌适用稿）》	指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该《公司章程》将于本次挂牌后生效
报告期，近两年一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10 月
公开转让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浙江龙文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名词释义		
CNC	指	是一种由程序控制的自动化机床，具有加工精度高、加工质量稳定的特定。

solidedge	指	Siemens PLM Software 公司旗下的三维 CAD 软件。
制罐	指	将马口铁制作成各种客户需要的形状、包装产品，达到美观、实用的目的
SO_2	指	二氧化硫（化学式 SO2）是最常见、最简单的硫氧化物。大气主要污染物之一
COD	指	化学需氧量 COD（ChemicalOxygenDemand）是以化学方法测量水样中需要被氧化的还原性物质的量。废水、废水处理厂出水和受污染的水中，能被强氧化剂氧化的物质（一般为有机物）的氧当量
NH3-H	指	水（废水）中氨氮含量指标，有标准控制值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导致与相关单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浙江龙文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jiang Longwen Precision Equipment Co.,Ltd.
注册资本	人民币2,286万元
法定代表人	翁兆丰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8年5月6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6年12月2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902704640188W
注册地址	舟山市定海区盐仓街道新螺头（舟山经济开发区临港区块）
邮编	316000
电话	0580-3091899
传真	0580-3091717
电子邮箱	info@longwen-mach.com
网址	http://www.longwen-mach.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	唐昱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是“C35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3468包装专用设备制造”；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468包装专用设备制造”；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2工业”中的“12101511工业机械”。
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自动制罐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经营范围	包装机械、自动化设备及配件制造、加工、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份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浙江龙文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股票总量	22,860,000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定（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公司章程（挂牌适用稿）》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前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 30 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发起人持股未满一年。因此，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无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

4、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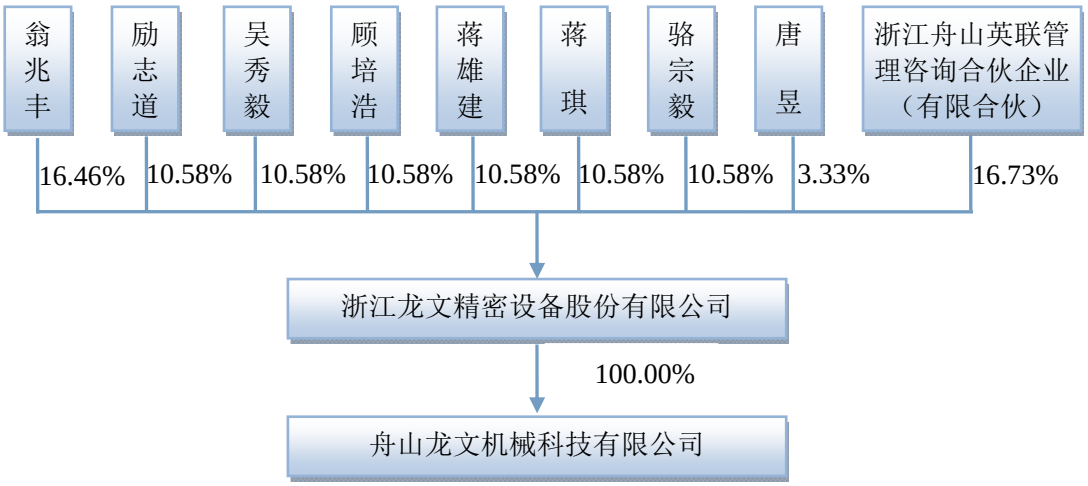

（二）公司股份结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流通股数量	挂牌前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浙江舟山英联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有限合伙	0	3,825,231	16.7333
2	翁兆丰	境内自然人	0	3,761,795	16.4558
3	励志道	境内自然人	0	2,418,497	10.5796
4	吴秀毅	境内自然人	0	2,418,497	10.5796
5	顾培浩	境内自然人	0	2,418,497	10.5796
6	蒋雄健	境内自然人	0	2,418,497	10.5796
7	蒋琪	境内自然人	0	2,418,497	10.5796
8	骆宗毅	境内自然人	0	2,418,497	10.5796
9	唐昱	境内自然人	0	761,992	3.3333
合计			**0**	**22,860,000**	**100.0000**

公司股权未在区域股权交易市场托管或交易。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特别转让安排等转让限制情形，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情况。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重要股东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依据《公司法》，自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公司股东持股比例均未出现超过 50%情形，因此公司无控股股东。

自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翁兆丰、励志道和吴秀毅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认定依据如下：

（1）2016 年 12 月 23 日，翁兆丰、励志道和吴秀毅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协议约定：

1）就浙江龙文任何重要事项的决策，翁兆丰、励志道、吴秀毅都将始终保持意见一致，并将该等意见一致体现为在浙江龙文召开审议相关事项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时；

2）翁兆丰、励志道、吴秀毅在行使其作为公司股东之提案权、表决权，提名董事、监事人选，选举董事、监事以及促使所能控制的董事、监事行使表决权等股东权利时应根据本协议保持一致行动；

3）翁兆丰、励志道、吴秀毅为公司董事时，在行使其作为公司董事之提案权、表决权、提名权等公司董事权利时应根据本协议保持一致行动。

（2）股份公司阶段，翁兆丰直接持有公司 16.4558%股份，通过英联管理控制 16.7333%股份，合计控制浙江龙文 33.1891%股份；励志道持有公司 10.5796%股份；吴秀毅持有公司 10.5796%股份。翁兆丰、励志道、吴秀毅三人合计控制浙江龙文 54.3483%股份，可以控制公司股东大会的决策。

（3）有限公司阶段，1998 年 3 月 28 日，龙文有限股东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翁兆丰为执行董事，并聘请翁兆丰担任总经理，选举励志道、吴秀毅为监事。2011 年 3 月 5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设立董事会，选举翁兆丰、励志道、吴秀毅为董事，同日董事会选举翁兆丰为董事长，并聘请翁兆丰担任总经理。有限公司阶段，自 1998 年成立之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三人合计持股 100%；2010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0 月，三人合计持股 47.07%；2016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2 月，三人合计控制浙江龙文 54.3483%股权。因此，有限公司阶段虽存在三人合计持股未超过 50%的情形，但三人均担任重要职务，实际共同管理公司的日常经营，对公司董事会的决策及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控制力和影响力。

因此，三方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日常经营管理及其他重大事项决策等诸方面始终保持一致行动。

综上，翁兆丰、励志道、吴秀毅能够控制股东大会过半数以上的表决权，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及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控制力和影响力，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翁兆丰，男，33090219611117****，196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高级技师，浙江龙文主要创始人，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主要经历：1977 年 11 月至 1998 年 2 月，就职于舟山柴油机厂，担任设备部经理职务；1998 年 3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龙文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1 年 3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龙文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励志道，男，33090219550408****，1955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高级技师。主要经历：1971 年 3 月至 1998 年 5 月，就职于舟山柴油机厂，担任装配车间主任；1998 年 5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龙文有限监事、副总经理；2011 年 3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龙文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技术总监。

吴秀毅，男，33090319620514****，1962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主要经历：1982 年 1 月至 1998 年 5 月，就职于舟山柴油机厂，历任二分厂技术课长、技术开发部部长、总师办主任；1998 年 5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龙文有限监事、总工程师；2011 年 3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龙文有限董事、总工程师；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浙江龙文董事、总工程师。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直为翁兆丰、励志道和吴秀毅，未发生变更。

3、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基本情况

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如下所示：

编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浙江舟山英联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2.5231	16.7333
2	顾培浩	241.8497	10.5796
3	蒋雄健	241.8497	10.5796
4	蒋琪	241.8497	10.5796
5	骆宗毅	241.8497	10.5796
合计		**1349.9219**	**59.0517**

浙江舟山英联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英联管理”）基本情况如下所示：

企业名称	浙江舟山英联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6 年 09 月 13 日
合伙期限	2016 年 09 月 13 日至 2036 年 09 月 12 日止
注册资本	502 万元
实收资本	502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翁兆丰
合伙人及合伙份额	翁兆丰 29.8805%；其他合伙人 70.1195%
住所	舟山市定海区环城西路 96 号 401 室
社会信用代码	91330902MA28K5G534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及其他社会经济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英联管理的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编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翁兆丰	普通合伙人	150.0000	29.8805
2	黄晓洲	有限合伙人	25.0000	4.9801
3	廖昭谋	有限合伙人	20.0000	3.9841
4	钟欢乐	有限合伙人	20.0000	3.9841
5	梁诗波	有限合伙人	15.0000	2.9881
6	池海勇	有限合伙人	15.0000	2.9881

编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7	翁优烨	有限合伙人	15.0000	2.9881
8	顾志军	有限合伙人	15.0000	2.9881
9	徐满国	有限合伙人	15.0000	2.9881
10	徐文辉	有限合伙人	15.0000	2.9881
11	陈拥护	有限合伙人	15.0000	2.9881
12	马羚	有限合伙人	15.0000	2.9881
13	桂明伟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9920
14	夏良红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9920
15	刘元忠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9920
16	何利平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9920
17	陈伟祥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9920
18	陈海平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9920
19	马建国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9920
20	李慈舟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9920
21	徐信国	有限合伙人	8.0000	1.5936
22	孟德越	有限合伙人	8.0000	1.5936
23	叶明兄	有限合伙人	8.0000	1.5936
24	沈传展	有限合伙人	8.0000	1.5936
25	应永平	有限合伙人	8.0000	1.5936
26	张昌林	有限合伙人	8.0000	1.5936
27	余立	有限合伙人	6.0000	1.1952
28	周剑锋	有限合伙人	6.0000	1.1952
29	徐树土	有限合伙人	6.0000	1.1952
30	孔祥源	有限合伙人	6.0000	1.1952
31	左建彬	有限合伙人	5.0000	0.9960
32	郭忠利	有限合伙人	5.0000	0.9960
33	李勃	有限合伙人	5.0000	0.9960
合计			**502.0000**	**100.0000**

顾培浩，男，33090219570801****，1957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技师。主要经历：1977 年 5 月至 1998 年 5 月，就职于舟山柴油机厂，担任设备维修车间副主任；1998 年 5 月至 2016 年 12 月，担

任龙文有限副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浙江龙文董事。

蒋雄健，男，33090219580712****，1958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主要经历：1976 年 12 月至 1998 年 5 月，就职于舟山柴油机厂，担任设备维修车间主任；1998 年 5 月至 2016 年 12 月，担任龙文有限副总经理；2017 年 1 月至今，担任浙江龙文监事会主席。

蒋琪，男，33090219610603****，1961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主要经历：1979 年 12 月至 1980 年 9 月，就职于舟山水产食品厂，担任机修车间钳工；1980 年 9 月至 1983 年 8 月，就读于浙江广播电视大学机械专业；1983 年 8 月至 1989 年 7 月，就职于舟山水产食品厂，历任机修车间钳工、主任；1989 年 7 月至 1992 年 7 月，就职于浙江海力生集团普陀山制药厂，担任副厂长；1992 年 7 月至 1998 年 3 月，就职于普陀区东方通用机械厂，担任总经理；1998 年 3 月至 2016 年 12 月，担任龙文有限监事、副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浙江龙文董事。

骆宗毅，男，33090219570604****，1957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主要经历：1976 年 12 月至 1998 年 5 月，就职于舟山柴油机厂，担任销售科长；1998 年至 2016 年 12 月，担任龙文有限监事、销售总监；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浙江龙文董事。

（四）公司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的情形。

（五）公司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东翁兆丰为股东浙江舟山英联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出资占比 29.8805%。**廖昭谋是英联管理有限合伙人、公司副总经理，翁兆丰为廖昭谋的姐夫。**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六）公司股东是否涉及私募基金登记备案

公司股东不涉及私募基金登记备案事宜。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过程

1、1998 年 5 月，龙文有限设立

1998 年 3 月 28 日，翁兆丰、励志道、吴秀毅签署《舟山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约定共同投资设立龙文有限，注册资本为 150 万元。

1998 年 4 月 10 日，舟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舟会师验字（1998）第 15 号），确认截至 1998 年 4 月 8 日，龙文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150 万元，其中货币出资 35 万元，实物出资 115 万元。

1998 年 4 月 10 日，舟山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评估报告》（舟资评字（1998）第 10 号），确认励志道用于出资的铣床、车床等 16 项机器设备及封底凸轮等存货的评估价值为 454,450.00 元。

其中，机器设备出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使用年限（年）	评估价（元）
1	铣床	X62W	1	14	56,000
2	万能外圆磨床	M1432A*1000	1	14	85,000
3	摇臂钻床	D40	1	14	37,000
4	牛刨	B665	1	14	22,000
5	牛刨	B665	1	14	30,000
6	车床	CA6150*1000	1	14	46,000
7	马鞍车床	C6250*1000	1	14	33,000
8	车床	L-1*1500	1	14	13,000
9	车床	C620-1*900	1	14	29,000
10	车床	C618-2*1900	1	14	19,000
11	车床	C6140*1500	1	14	9,300
12	摇臂钻床	D25	1	14	5,000
13	小台钻	Z4012	1	14	600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使用年限（年）	评估价（元）
14	小台钻	4012	1	14	600
15	弓锯床	G7025	1	14	8,000
16	切割机	J1G2-400	1	14	900
合计			**16**	**-**	**394,400**

流动资产-存货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计量单位	数量	评估价（元）
1	封底凸轮	只	1	5,000
2	翻边凸轮	只	2	12,000
3	单工位箱体	只	1	3,000
4	双工位箱体	只	1	6,000
5	翻边滚轮轴组合件	只	8	1,600
6	缩颈滚轮轴组合件	只	16	3,200
7	三缩颈上下凸轮	只	2	12,000
8	齿轮箱	套	1	2,500
9	升降轴	件	1	500
10	缩颈内外轴	件	8	10,000
11	立轴	根	3	3,000
12	中间丝杆	根	3	750
13	转动体下齿轮	只	1	500
合计		-	**48**	**60,050**

该等设备一直放置于公司，用于金属加工及零配件的加工制作，直至该等设备报废;存货已用于公司的产品生产。浙江龙文自设立之初即从事自动制罐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因此该等设备、存货与公司经营存在关联性。

1998 年 5 月 6 日，舟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龙文有限设立。龙文有限设立时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舟山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定海区临城镇万二村
法定代表人	翁兆丰
注册资本	15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主营：机械制造、销售；兼营：机械配套贸易。
营业期限	1998 年 5 月 6 日至 2014 年 5 月 6 日
成立日期	1998 年 5 月 6 日

龙文有限设立登记时，各股东的出资额、出资比例及出资方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翁兆丰	70.00	70.00	46.67	实物
2	励志道	45.00	45.00	30.00	实物
3	吴秀毅	35.00	35.00	23.33	货币
合计		**150.00**	**150.00**	**100.00**	**-**

龙文有限设立时股东翁兆丰、励志道以实物资产出资，其中翁兆丰以新购买的多功能自动组合机床一台作价 70 万元出资，励志道以金属机床 16 台及存货作价 45 万元出资。励志道用以出资的机床及存货经舟山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评估报告》（舟资评字（1998）第 10 号）评估，价值为 45.445 万元。翁兆丰用以出资的机床未经评估，存在出资瑕疵。2016 年 10 月 31 日，翁兆丰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舟山新城支行向龙文有限账户存入 70 万元，以补足该部分实物出资。

2、2001 年 8 月，第一增资

2001 年 8 月 9 日，龙文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51 万元，由股东翁兆丰认缴 23.8 万元，励志道认缴 15.3 万元，吴秀毅认缴 11.9 万元。

2001 年 8 月 9 日，龙文有限全体股东签署新的《公司章程》。

2001 年 8 月 22 日，舟山昌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舟昌会验字（2001）第 138 号），确认截至 2001 年 8 月 22 日，龙文有限已收到股东新

增注册资本 51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公司累计注册资本为 201 万元。

2001 年 8 月，舟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注册资本变更。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出资比例及出资方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翁兆丰	93.80	93.80	46.67	货币、实物
2	励志道	60.30	60.30	30.00	货币、实物
3	吴秀毅	46.90	46.90	23.33	货币
合计		**201.00**	**201.00**	**100.00**	-

3、2005 年 1 月，第二次增资及名称变更

2005 年 1 月 10 日，龙文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299 万元，由股东翁兆丰认缴 139.54 万元，励志道认缴 89.70 万元，吴秀毅认缴 69.76 万元。同时，一致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005 年 1 月 10 日，龙文有限全体股东签署新的《公司章程》。

2005 年 1 月 25 日，舟山昌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舟昌会验字（2005）第 004 号），确认截至 2005 年 1 月 25 日，龙文有限已收到股东新增注册资本 299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公司累计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

2005 年 1 月 25 日，舟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注册资本变更。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出资比例及出资方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翁兆丰	233.34	233.34	46.67	货币、实物
2	励志道	150.00	150.00	30.00	货币、实物
3	吴秀毅	116.66	116.66	23.33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

4、2010 年 12 月，第三次增资

2007 年至 2010 年期间，龙文有限先后向股东蒋琪、蒋雄健、骆宗毅、顾培浩、吴秀毅分多次借款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具体情况如下：

债权人	借入金额（元）	归还金额（元）	发生时间
蒋　琪	200,000.00	-	2008.01.31
	200,000.00	-	2009.03.04
	400,000.00	-	2009.12.22
	-	100,000.00	2010.04.20
	200,000.00	-	2010.07.05
	600,000.00	-	2010.12.09
小　计	1,500,000.00		
蒋雄健	400,000.00	-	2007.09.12
	300,000.00	-	2008.09.25
	200,000.00	-	2010.07.05
	600,000.00	-	2010.12.09
小　计	1,500,000.00		
吴秀毅	400,000.00	-	2009.08.10
	-	100,000.00	2010.04.20
	200,000.00	-	2010.07.05
小　计	500,000.00		
骆宗毅	100,000.00	-	2007.01.16
	100,000.00	-	2009.02.20
	200,000.00	-	2009.07.21
	300,000.00	-	2010.03.18
	200,000.00	-	2010.07.05
	600,000.00	-	2010.12.09
小　计	1,500,000.00		
顾培浩	500,000.00	-	2007.08.01
	200,000.00	-	2007.09.19
	200,000.00	-	2010.07.05
	600,000.00	-	2010.12.09
小　计	1,500,000.00		

2010 年 12 月 10 日，舟山汇金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舟汇审字（2010）46 号），截至审计基准日 2010 年 12 月 9 日，龙文有限账面反映的部分负债，即蒋琪、蒋雄健、骆宗毅、顾培浩、吴秀毅五位债权人对龙文有限形成的债权共计 650 万元。其中：蒋琪拥有龙文有限债权 150 万元，蒋雄健拥有

龙文有限债权 150 万元，骆宗毅拥有龙文有限债权 150 万元，顾培浩拥有龙文有限债权 150 万元，吴秀毅拥有龙文有限债权 50 万元。

2010 年 12 月 10 日，龙文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由蒋琪、骆宗毅、顾培浩、蒋雄健、吴秀毅以债权转股权的形式向龙文有限投资 633.34 万元，其中股东吴秀毅认缴 33.34 万元；新股东蒋琪认缴 150 万元，骆宗毅认缴 150 万元，蒋雄健认缴 150 万元。

2010 年 12 月 10 日，蒋琪、骆宗毅、顾培浩、蒋雄健、吴秀毅与龙文有限签订《债转股协议》，债转股协议金额 633.34 万元，其中：吴秀毅债权总额 50 万元，债转股金额 33.34 万元；蒋琪、骆宗毅、顾培浩、蒋雄健四方债权金额各 150 万元合计 600 万元，全部转为股权。

2010 年 12 月 10 日，蒋琪、骆宗毅、顾培浩、蒋雄健、吴秀毅与龙文有限签订《债权出资承诺书》，五位债权人已知《浙江省公司债权转股权登记管理办法》及公司登记事项的有关规定，就持有龙文有限 633.34 万元债权向公司出资作出承诺：（一）债权合法有效；（二）债权权属清晰、权能完整；（三）债权依法可以评估和转让；（四）债权是被投资公司经营中产生的货币给付、实物给付的合同之债；（五）债权出资已经全体股东一致通过。

2010 年 12 月 10 日，龙文有限全体股东签署新的《公司章程》。

2010 年 12 月 10 日，舟山市普陀远航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浙江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拟实施债转股的评估报告书》（舟普评报（2010）第 256 号），确认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0 年 12 月 9 日，自然人顾培浩、骆宗毅、蒋琪、蒋雄健和吴秀毅拥有龙文有限合法有效的债权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650 万元。

2010 年 12 月 11 日，舟山汇金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舟汇验字（2010）第 400 号），确认截至 2010 年 12 月 10 日，龙文有限已收到股东新增注册资本 633.34 万元，各股东均以在龙文有限的债权出资（可转股债权总额 650 万元），公司累计注册资本为 1,133.34 万元。

2010 年 12 月 14 日，舟山市行政管理局定海分局核准本次注册资本变更。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出资比例及出资方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翁兆丰	233.34	233.34	20.59	货币、实物
2	励志道	150.00	150.00	13.24	货币、实物
3	吴秀毅	150.00	150.00	13.24	货币、债权
4	顾培浩	150.00	150.00	13.24	债权
5	蒋雄健	150.00	150.00	13.24	债权
6	蒋琪	150.00	150.00	13.24	债权
7	骆宗毅	150.00	150.00	13.24	债权
合计		**1,133.34**	**1,133.34**	**100.00**	-

5、2016 年 9 月，第四次增资

2016 年 9 月 1 日，龙文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300 万元，由股东翁兆丰认缴 61.74 万元，励志道、吴秀毅、顾培浩、蒋雄健、蒋琪、骆宗毅分别认缴 39.71 万元。

2016 年 9 月 1 日，龙文有限全体股东签署新的《公司章程》。

2016 年 10 月 21 日，翁兆丰通过中国农业银行浙江分行转账 617,400.00 元；同日，吴秀毅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舟山市分行转账 397,100.00 元；同日，蒋琪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舟山市分行转账 397,100.00 元；同日，励志道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舟山市分行转账 397,100.00 元；同日，顾培浩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舟山市分行转账 397,100.00 元；2016 年 10 月 24 日，骆宗毅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舟山渔都支行转账 397,100.00 元；同日，蒋雄健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舟山市分行转账 397,100.00 元。截至 2016 年 10 月 24 日，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公司注册资本为 1,433.34 万元。

2016 年 9 月，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定海分局核准本次注册资本变更。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出资比例及出资方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翁兆丰	295.08	295.08	20.59	货币、实物
2	励志道	189.71	189.71	13.24	货币、实物
3	吴秀毅	189.71	189.71	13.24	货币、债权

4	顾培浩	189.71	189.71	13.24	货币、债权
5	蒋雄健	189.71	189.71	13.24	货币、债权
6	蒋琪	189.71	189.71	13.24	货币、债权
7	骆宗毅	189.71	189.71	13.24	货币、债权
合计		**1,433.34**	**1,433.34**	**100.00**	**-**

6、2016 年 10 月，第五次增资

2016 年 10 月 21 日，龙文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359.8301 万元，由新股东英联管理以 502 万元出资认缴 300.0583 万元，唐昱以 100 万元出资认缴 59.7718 万元。

2016 年 10 月 21 日，英联管理、唐昱与龙文有限签署《增资协议》，约定增加注册资本 359.830056 万元，由新股东英联管理、唐昱以货币出资 602 万元认缴，其余 242.16994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10 月 21 日，龙文有限全体股东签署新的《公司章程》。

2016 年 10 月 26 日，英联管理通过定海海洋农商银行临城支行转账 502 万元；同日，唐昱通过定海海洋农商银行盐仓支行转账 1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10 月 26 日，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公司注册资本为 1,793.1701 万元。

2016 年 10 月 21 日，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定海分局核准本次注册资本变更。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出资比例及出资方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英联管理	300.0583	300.0583	16.7333	货币
2	翁兆丰	295.0800	295.0800	16.4558	货币、实物
3	励志道	189.7100	189.7100	10.5796	货币、实物
4	吴秀毅	189.7100	189.7100	10.5796	货币、债权
5	顾培浩	189.7100	189.7100	10.5796	货币、债权
6	蒋雄健	189.7100	189.7100	10.5796	货币、债权
7	蒋琪	189.7100	189.7100	10.5796	货币、债权
8	骆宗毅	189.7100	189.7100	10.5796	货币、债权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9	唐昱	59.771800	59.771800	3.3333	货币
合计		**1,793.1701**	**1,793.1701**	**100.0000**	-

7、2016 年 12 月，龙文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 年 12 月 5 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16]4789 号），确认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龙文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24,999,605.91 元。

2016 年 12 月 7 日，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浙江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沃克森评报字[2016]第 1425 号），确认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龙文有限经评估的**账面**净资产为 2,499.96 万元，**账面净资产评估值为 4,663.28 万元。**

2016 年 12 月 22 日，龙文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龙文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以龙文有限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中的 22,860,000 元折成公司股本，折股溢价部分 2,139,605.91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6 年 12 月 22 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16]4905 号），确认截至 2016 年 12 月 22 日，浙江龙文已收到全体发起人拥有的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龙文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 24,999,605.91 元，折合为股本 22,860,000.00 元，剩余净资产 2,139,605.91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6 年 12 月 22 日，龙文有限全体发起人签署《关于变更设立浙江龙文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书》（以下简称“《发起人协议书》”），约定以发起设立方式将龙文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龙文有限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的经审计的净资产按 1.093596059:1 的比例折成公司股本 22,860,000 股，每股面值为 1 元，注册资本为 22,860,000 元，折股溢价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发起人协议书》还就拟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称、经营范围、股本设置、出资方式、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等内容作出明确约定。

2016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首次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出席首次股东大

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浙江龙文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议案，选举产生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及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2名股东代表监事与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2016年12月23日，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公司核发《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902704640188W），根据该《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为2,286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翁兆丰；住所为舟山市定海区盐仓街道新螺头（舟山经济开发区临港区块）；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经营范围为包装机械、自动化设备及配件制造、加工、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为长期。

本次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数（股）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英联管理	3,825,231	净资产折股	16.7333
2	翁兆丰	3,761,795	净资产折股	16.4558
3	顾培浩	2,418,497	净资产折股	10.5796
4	蒋雄健	2,418,497	净资产折股	10.5796
5	蒋琪	2,418,497	净资产折股	10.5796
6	励志道	2,418,497	净资产折股	10.5796
7	骆宗毅	2,418,497	净资产折股	10.5796
8	吴秀毅	2,418,497	净资产折股	10.5796
9	唐昱	761,992	净资产折股	3.3333
合计		**22,860,000**	**-**	**100.0000**

综上所述，除已披露的情形外，有限公司的设立、历次注册资本变更均已根据当时适用的法律法规履行必要的法律手续，股东历次出资履行程序完备，出资形式及出资比例均符合当时有效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合规。股份公司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方式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得到有权部门的批准。

（二）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有1家子公司，为舟山龙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文科技”）。

1、龙文科技的设立及股本演变情况

（1）2013 年 10 月，龙文科技设立

2013 年 9 月 27 日，陈万伟、翁兆丰签署《舟山龙文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投资设立龙文科技，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

2013 年 9 月 27 日，舟山天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舟天会师验字[2013]第 158 号），确认截至 2013 年 9 月 27 日，龙文科技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3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3 年 10 月 11 日，舟山市场监督管理局新城分局核准龙文科技设立。龙文科技设立时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舟山龙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体育路 18 号舟山市科技创意研发园临时管理大楼 215 室（集中办公）
法定代表人	翁兆丰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机械设备技术开发、服务、制造及销售；机械设备技术咨询及转让；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营业期限	2013 年 10 月 11 日至 2033 年 10 月 10 日止
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11 日

龙文科技设立登记时，各股东的出资额、出资比例及出资方式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陈万伟	180	180	60	货币
翁兆丰	120	120	40	货币
总计	**300**	**300**	**100**	**-**

（2）2016 年 9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年9月5日，龙文科技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陈万伟将其持有的龙文科技60%股权转让给浙江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翁兆丰将其持有的龙文科技40%股权转让给浙江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9月5日，陈万伟与浙江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陈万伟将其持有的龙文科技60%股权以人民币18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浙江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9月5日，翁兆丰与浙江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翁兆丰将其持有的龙文科技40%股权以人民币1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浙江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9月27日，龙文科技股东签署新的《舟山龙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2016年9月18日，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新城分局核准本次股权转让。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出资比例及出资方式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浙江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300	300	100	货币
总计	**300**	**300**	**100**	-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子公司的关联关系

姓名	公司职务	与子公司关联关系
翁兆丰	董事长、总经理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吴秀毅	董事	监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龙文科技的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资产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货币资金	973,622.03		
应收账款	9,896.50	流动负债合计	868,918.79

其他流动资产	10,540.17	非流动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合计	994,058.70	负债合计	868,918.79
固定资产	2,602,637.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02,637.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27,777.39
资产总计	3,596,696.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96,696.18

2016 年 9 月浙江龙文整合各类资源，便于管理，统一开拓市场，扩大公司的规模，为公司未来的战略布局，经公司股东会同意，收购舟山龙文科技 100%股权。

龙文科技自设立以来至 2016 年 4 月，并未实际开展业务，净资产变化较小，基本与龙文科技的注册资本相当。同时，龙文科技 2013 年在舟山市科技创意研发园购置一处房产，该处房屋按照市场公允价值计量产生一定增值。故在本次股权转让中，公司以龙文科技的实收资本额作为对价进行收购。

2、龙文科技的基本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龙文科技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度/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507,344.09	3,036,004.72	2,999,970.83
净资产	2,801,925.58	2,925,134.31	2,999,970.83
营业收入	554,268.99	-	-
净利润	123,208.73	-74,836.52	1,307.53

（三）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分支机构。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6 年 9 月，龙文有限收购龙文科技 100%股权，其中，以 180 万元的价格收购陈万伟持有的龙文科技 60%的股权，以 120 万元的价格收购翁兆丰持有的龙文科技 40%的股权。变更完成后龙文科技变更为龙文有限的全资子公司，2016 年 9 月 18 日，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新城分局核发《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准予龙文科技本次变更。

据 2016 年 12 月 5 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并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龙文有限收购龙文科技时所购买的资产总额未达到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资产总额比例的 50%；同时，龙文有限所购买的龙文科技的资产净额未达到了龙文有限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30%。故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龙文有限的收购行为，整合了公司的各类资源，扩大了公司的规模，为公司未来的战略布局奠定了基础。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董事 7 名；监事 3 名，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 2 名；财务负责人 1 名。

（一）董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由 2016 年股份公司创立大会以及首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选举产生，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长：翁兆丰，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三）、1、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董事：吴秀毅，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三）、1、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董事：顾培浩，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三）、3、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基本情况”。

董事：蒋琪，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三）、3、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基本情况”。

董事：骆宗毅，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三）、3、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基本情况”。

董事：唐昱，男，33080219830925****，198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主要经历：2005 年 7 月至 2008 年 4 月，就职于富阳通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担任外贸部经理；2008 年 4 月至 2016 年 9

月，就职于中粮包装投资有限公司，担任供应链管理部总监；2016 年 9 月至 2016 年 9 月至 2016 年 12 月，担任龙文有限副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浙江龙文董事。

董事：刘浩力，男，33092119831018****，198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经历：2007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印度办事处销售业务代表、采购代表、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浙江龙文董事。

（二）监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由 2016 年股份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以及首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其中包括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上述监事简历如下：

监事会主席：蒋雄健，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三）、3、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基本情况”。

职工代表监事：余立，男，33090319870121****，1987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主要经历：2005 年 7 月至 2008 年 2 月，就职于舟山市定海海信机械有限公司，担任技术研发员；2008 年 3 月至 2016 年 12 月，担任龙文有限技术员；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龙文机械职工代表监事、机械设计工程师。

监事：徐文辉，男，33090319750104****，1975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经历：1996 年 7 月至 1998 年 5 月，就职于舟山海洋渔业公司；1998 年 5 月至 2001 年 10 月，就职于中水集团远洋公司舟山分公司，担任船舶管带；2001 年 10 月至 2003 年 6 月，就职于舟山海洋渔业公司，担任技术员；2003 年 6 月至 2007 年 6 月，就职于舟山百步奔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07 年 6 月至 2008 年 9 月，就职于深圳金宝盛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08 年 9 月至 2016 年 12 月，担任龙文有限机械设计工程师；2017 年 1 月至今担任浙江龙文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与财务负责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本公司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总经理：翁兆丰，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三）、1、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副总经理：黄晓洲，男，33090219611110****，196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主要经历：1977 年 12 月至 1994 年 12 月，就职于舟山柴油机厂，担任车间主任；1995 年 1 月至 1999 年 6 月，就职于舟山包装总公司，担任生产部经理；2000 年 5 月至 2016 年 12 月，历任龙文有限部门经理、副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浙江龙文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廖昭谋，男，33090219630629****，196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经历：1984 年 5 月至 1993 年 6 月，就职于舟山第二海洋渔业公司，担任经理办公室室秘书；1994 年 3 月至 1998 年 6 月，就职于定海水产集团，担任远洋渔业办公室主任；1998 年 5 月至 2006 年 7 月，就职于舟山水产品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6 年 7 月至 2016 年 12 月，担任龙文有限外贸部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浙江龙文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梁诗波，男，33090319770923****，1977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主要经历：1997 年 5 月至 1998 年 5 月，就职于中国银行沈家门支行，担任柜员；1998 年 5 月至 2016 年 12 月，担任龙文有限财务负责人；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浙江龙文财务负责人。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9,380.98	9,230.63	8,962.87
负债总计（万元）	6,873.60	7,964.25	7,874.61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507.38	1,266.39	1,088.2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507.38	1,266.39	1,088.26
每股净资产（元）	1.3983	1.1174	0.960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983	1.1174	0.960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3.33%	86.28%	87.86%
流动比率（倍）	0.93	0.80	0.74
速动比率（倍）	0.58	0.40	0.34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6,541.09	6,583.22	5,024.47
净利润（万元）	268.99	178.13	122.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68.99	178.13	122.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60.15	50.32	92.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60.15	50.32	92.88
毛利率（%）	27.64	26.20	32.67
净资产收益率（%）	19.20	15.13	11.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8.57	4.27	9.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6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6	0.1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12	2.45	2.02
存货周转率（次）	2.21	1.91	1.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30.30	116.48	668.9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400	0.1028	0.5902

八、相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峰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联系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62151789

项目小组负责人：徐济东

项目小组成员：杨晶晶、王传亮、姜文超、刘洋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沈田丰

住所：杭州市杨公堤 15 号国浩律师楼（空勤杭州疗养院内）

联系电话：0571-85775888

传真：0571-85775643

经办律师：王侃、姚亮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余强

住所：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层

联系电话：0571-88879491

传真：0571-88879010-6084

签字注册会计师：章祥、葛朋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伟建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国兴大厦 21 层

联系电话：021- 51028018

传真：021- 58402702

签字注册评估师：黄运荣、姜海城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自动制罐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性能可靠、品质卓越的机械产品和配套服务，公司现有产品主要是金属包装专用全自动压力机和高精度多工位组合机等，分别应用于金属包装的食品、饮料罐，奶粉罐，油漆罐和压力罐生产领域。公司主要客户包括上海外经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华特容器有限公司、中粮包装控股有限公司、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M.C. Packaging Pte Ltd 和 Grupo Comeca 等，其中中粮包装控股有限公司产品终端客户主要包括强生、联合利华、雀巢、惠氏等，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终端客户主要包括红牛、加多宝、露露等。公司自成立之初，便与许多客户进行了业务往来，进入其合格供应商体系，并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核心技术主要系自主研发获得，设有技术研发部负责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已取得 21 项实用新型专利，同时公司拥有多项成熟非专利技术，主要包括成组技术，计算机辅助设计、辅助工艺编制、辅助制造技术，虚拟制造技术和模块化设计技术等，为业务开展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和保障，形成了企业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保持在 29%左右。由于国内经济增速放缓、进入周期性调整阶段，行业整体业绩受到较大的影响，同行业企业毛利率出现不同程度的下滑，部分企业甚至出现亏损状态。为应对行业发展不景气的现状，公司一方面维持及加强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稳固其主要供应商的地位；另一方面积极拓展新客户，提高产能利用率。通过积极的经营策略，公司避免了亏损、继续保持盈利状态。

子公司舟山龙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是原材料、外购设备、备件的对外贸易及技术服务。报告期内，子公司的开展业务量较少，各期均未占到挂牌公司营业收入 10%。详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时间	营业收入		子公司占比（%）
	挂牌公司（合并）	子公司	
2016 年 1-10 月	65,410,941.38	554,268.99	0.85%
2015 年	65,832,227.85	-	-
2014 年	50,244,676.26	-	-

（二）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分为食品、饮料罐设备，奶粉罐设备，气雾罐设备和油漆罐设备四大类。主要产品介绍见下表：

1、食品、饮料罐设备			
产品名称	**型号/参数**	**功能特点**	**产品图例**
全自动数控压力机（无空冲）	GT2A48H 公称压力：100 吨 最大冲数：200 冲次/分钟 装模数量：2-8 模 适用盖径：D52-153mm 允许料长：780-1140mm 允许料宽：780-1140mm	1.精密伺服电机送料，变频调速及触摸屏人机界面控制； 2.双机械手送料，清除“空打”现象； 3.采用气动离合器，循环滑块导向，导向精度高； 4.多重安全控制； 5.采用平衡缸平衡滑块及模具的重量	
小罐翻边滚筋封罐组合机	GT3B49-FBS(R) 规格：6-6-6H/8-8-8H 适用罐径：D52-D99mm 适用罐高：50-160mm	1.可再循环的集中润滑系统； 2.采用变频器变频调速全自动控制系统； 3.多重安全装置以保证人身和设备安全； 4.每个翻边滚子均由小齿轮分别驱动	
2、奶粉罐设备			
产品名称	**型号/参数**	**功能特点**	**产品图例**
奶粉罐翻边滚筋封底组合机	GT3B49A-FBS(R) 规格：5/5/5、6/6/6 头 适用罐径：D99-D153mm 适用罐高：H110-H245mm	1.采用摇摆翻边，翻边宽度尺寸准确； 2.无罐无盖保护系统； 3.可再循环击中润滑系统； 4.采用变频器变频调速全自动控制系统； 5.多重安全装置以保证人身和设备安全	

全自动数控压力机	GT2A78 公称压力：450KN 冲压行程：120mm 最大冲数：200 冲次/分钟 闭合高度：370mm 生产能力：300 盖/分钟 最大板厚：0.4mmmax	1.精密伺服电机送料，变频调速及触摸屏人机界面控制； 2.采用气动离合器，动作可靠采用循环滑块导向，导向精度高； 3.导柱式冲模组件可以正面推入，换型快速； 4.适合于铝板材及马口铁板材	
3、气雾罐设备			
产品名称	**型号/参数**	**功能特点**	**产品图例**
气雾罐翻边缩颈封底封顶罐身组合机	GT10C10-F(N)S(R)S(R)-6h 规格：6/6/6 头 适用罐径：D45-D65mm 适用罐高：110-320mm 生产能力：180cpm	1.可再循环的集中润滑系统； 2.采用变频器变频调速全自动控制系统； 3.多重安全装置； 4.无罐无盖保护系统； 5.配有双刀分盖系统（封顶）	
气雾罐顶盖级进自动压力机	GT2A88 公称压力：800KN 冲压行程：100mm 最大冲次：150 冲次/分钟 送料步距：110mm 顶盖外径：55.1-88.3mm 气压压力：10barmax	1.精密伺服电机送料，变频调速及触摸屏人机界面控制； 2.采用凸轮分割器控制送料； 3.采用气动离合器； 4.导柱式冲模组件正面推入、换型快速； 5.多重安全控制； 6.采用平衡缸平衡滑块及模具的重量	
4、油漆罐设备			
产品名称	**型号/参数**	**功能特点**	**产品图例**
油漆罐翻边封底封圈组合机	GT3B49A-FS(R)S(R) 规格：4/4/4 头 适用罐径：D99-D180mm 适用罐高：110-240mm 生产能力：100cpm	1.每个翻边滚子均由小齿轮分别驱动； 2.可再循环的击中润滑系统； 3.采用变频器变频调速； 4.镀铬导罐板和星轮； 5.无罐无盖保护系统； 6.多重安全装置	
双路注胶烘干组合机	GT2C10D 适用罐径：D52-D99mm 生产能力：2×250EPM	1.双头注胶提高生产能力； 2.采用自动温控； 4.烘箱采用电控加热系统； 5.烘箱内罐盖上升采用丝杠； 6.托盖盘（下压头）可变频调速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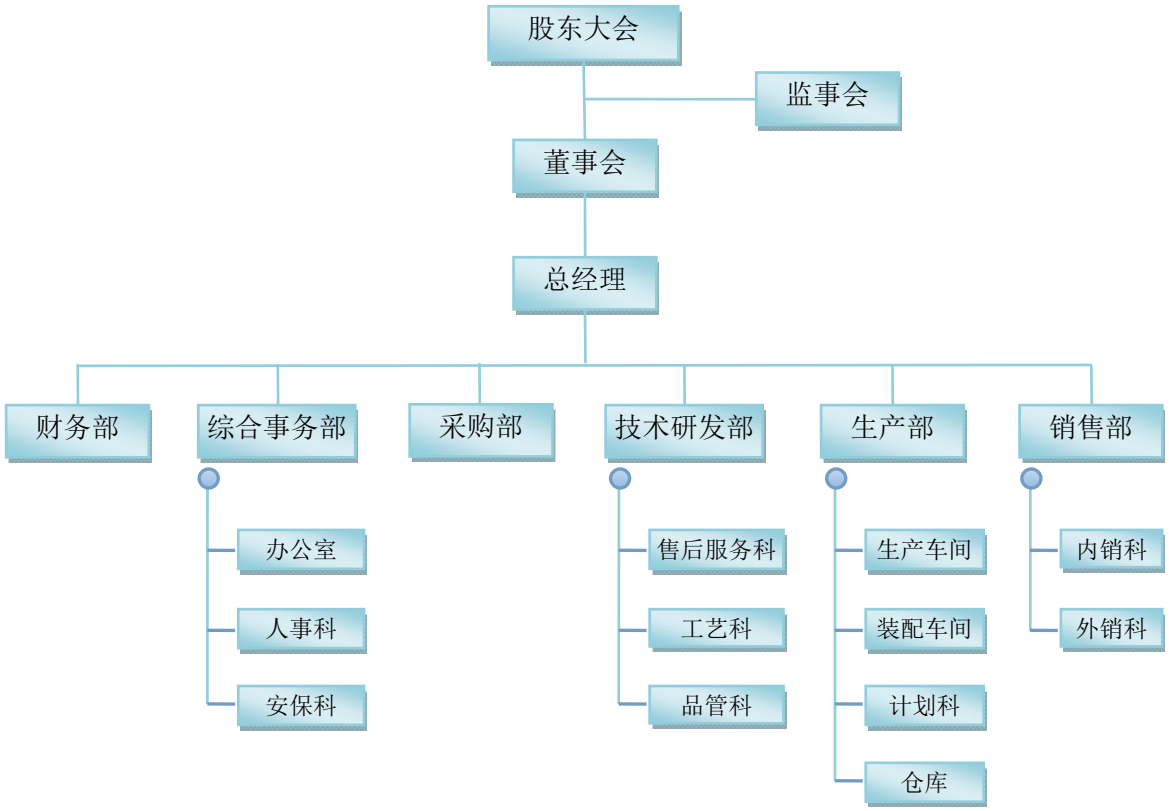

（二）部门职能描述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财务部	1.负责建立、健全财务管理体系，统管公司财务预决算及财务报表的编制工作； 2.预测和监控现金流量，统筹管理公司资金并对其进行有效的风险控制； 3.负责公司日常财务核算，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 4.统一发票自动报缴作业，营利事业所得税核算及申报作业，营、印税冲退作业及事务处理，资金预算作业，财务盘点作业； 5.收入单据审核及帐务处理，各项费用支付审核及帐务处理，应收帐款帐务处理，总分类帐、日记帐等帐簿处理； 6.为公司重大的投资、融资、并购等活动提供建议和决策支持，参与风险评估、跟踪和控制； 7.严格财务管理，加强财务监督，督促财务人员严格执行各项财务制度和财经纪律； 8.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综合事务部	1.严格执行门卫管理规定，防止物资流失和人员随意进出； 2.负责人员的来访登记与安排会见工作； 3.负责车辆的进出管理及自行车棚车辆管理； 4.负责安全保卫专业档案材料的收集、整理、登记与管理工作；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5.负责定期对职工进行安全、消防的宣传教育，提高消防意识和救灾能力； 6.建立健全党群工作，推进公司党建工作，协调上下级党组织关系； 7.负责公司职工社会保险管理； 8.工伤事故、治安和违法案件，以及违法行为的调查、处理； 9.负责员工招聘、培训、考核，薪酬制度的编制及执行； 10.负责公司食堂及员工宿舍的管理； 11.负责公司与各级机关之间的文件组织、整理、申报； 12.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采购部	1.负责采购公司所需的原辅包材料、固定资产等物资； 2.负责采购合同的编制、执行及相关资料的整理存档； 3.负责采购相关物料的数量、品质核对检验及入库； 4.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技术研发部	1.负责新产品及项目管理，确保技术研发计划及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 2.负责新材料，新结构，新工艺及特殊试验的研究； 3.负责为公司销售、生产等环节提供及时有效的技术支持； 4.负责解决产品售后使用过程中的问题，并提供相应的解决方案； 5.负责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运作和维护，对出厂产品进行质量控制； 6.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生产部	1.负责生产制造的全面工作，完成公司下达的生产任务； 2.协助对职工的产品质量、安全意识的教育； 3.根据生产通知令的要求，保质保量，按时交货。每批业务尽量杜绝多生产，并自觉接受质检部门的质量监督管理； 4.合理利用原、辅材料，努力降低成本，提高产品合格率； 5.掌握辅助材料的库存情况，编制材料采购计划，并按采购制度执行； 6.负责安全生产，签订各车间安全生产责任状，避免人为事故发生； 7.协调组织好新员工学习专业知识，基本操作规程的岗位培训工作； 8.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销售部	1.负责开发和维护国内外产品销售市场，制定公司营销计划； 2.建立公司的市场营销组织，制定价格政策，完成公司产品的市场准入批准，负责公司宣传推广工作； 3.销售合同的签订，履行和管理工作，做好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 4.建立客户资源档案，对不同类型客户进行不定期回访； 5.提供售后服务，及时处理客户投诉，提高企业信誉； 6.组织编制年度、季度、月度销售计划及销售费用预算、建立销售情况统计总账； 7.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

公司的四类制罐机械产品的生产流程相同，主要包括零部件加工、整机装配、试车检验、调试等主要步骤，详细生产流程如下所示：

主要产品生产流程图

各生产流程的介绍如下表所示：

序号	工艺名称	描述
1	原料	指企业采购的板料、棒料、铸件等原材料
2	粗加工	将采购来的原料进行初步加工，使之达到所要求的大致形状
3	热处理	根据设计要求，部分经粗加工的零件需进行调质、淬火等处理，使之达到所需的性能
4	精加工	经粗加工或热处理后，零件需经磨削等加工达到最终形状

序号	工艺名称	描述
5	箱体材料	组成箱体的材料通常是金属板件（用于焊接）或铸件
6	箱体焊接/铸造	用金属板件做成箱体的一种办法叫焊接，即使用焊条将金属板焊成一个箱体；铸造是指在铸模的空腔内浇入金属液体，待冷却后得到所需的形状
7	箱体精加工	采用 CNC 加工中心等机床对箱体进行镗孔及磨削等加工
8	部件检验	对组装后的部件进行尺寸检验及功能检验，以判断是否达到设计要求
9	零部件	组成机器的基础构件
10	标准件	尺寸及性能受到国际标准、国标、及行业标准控制，可在市场上采购的零部件
11	产品装配	将零件组成产品
12	试车检验	将已装完成的产品运转起来，用各种检验手段进行检验，以确定是否符合要求
13	产品附件	用于维护、测试或完成非通常功能的零部件
14	后装配	用于安装产品附件
15	喷漆	对产品或零部件喷涂油漆
16	整机厂内调试	整体组装完成后，在生产厂对整体进行调试，以测试功能及产品性能是否符合要求
17	成品入库	将通过检验判定合格的零部件或产品存入仓库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特点和生产设备

1、主要技术特点

公司目前拥有多项成熟技术，包括成组技术，计算机辅助设计、辅助工艺编制、辅助制造技术，虚拟制造技术和模块化设计技术等。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技术名称	解释
成组技术	按照一定的准则分类成组，同组事物能够采用同一方法进行处理，以便提高效益的技术。该技术涉及各类工程技术、计算机技术、系统工程、管理科学、心理学、社会学等学科的前沿领域。成组技术的核心是成组工艺，它是把结构、材料、工艺相近似的零件组成一个零件组，按零件组制定工艺进行加工，从而扩大了批量、减少了品种、便于采用高效方法、提高了劳动生产率。而流体连接件的本身特性（标准化、系列化）决定了它适合于成组技术。

技术名称	解释
	成组工艺实施的步骤为：A、零件分类成组；B、制定零件的成组加工工艺；C、设计成组工艺装备；D、组织成组加工生产线。
CAD、CAPP、CAM（计算机辅助设计、辅助工艺编制、辅助制造技术）	这三者是有机的统一体，称为计算机辅助设计，辅助工艺编制，辅助制造技术。这其中最体现效益的一步就是CAM-计算机辅助制造。实现计算机辅助制造，硬件设备是最重要的一环。目前公司拥有数控、加工中心10台，公司充分利用当今的先进技术成果，通过信息技术将设计与制造串联，达到了柔性、职能制造的目的。
VMT（虚拟制造技术）	包含虚拟设计、虚拟制造二个阶段。公司在开发新产品时，针对一些较复杂、重要的项目，在模具开发，制作，锻造过程上，进行虚拟设计和虚拟制造，以节约成本，缩短开发周期，提前发现设计思路中的错误，为实物的生产顺利开展铺平道路。公司针对产品的系列化特点，通过计算机支持，统一建模，实现良好的人机对话功能，在虚拟空间中对产品进行全过程的加工、装配，在新产品开发方面获得了良好的效益，降低了产品成本，节约了社会资源
模块化设计技术	预先设计一批具有相当程度互换性的模块，这些模块可完成确定的工序，具备确定的功能。在整机设计时，可根据用户定制的要求，直接选用若干已有模块，组成一个全新的产品。对于单件小批的产品，具有开发时间短，性能稳定等优点。

总体来说，成组技术使公司产品的生产周期大大缩短，提高了生产效率；计算机辅助设计、辅助工艺编制、辅助制造技术及虚拟制造技术，主要是基于现代计算机技术，得益于一些高品质软件，如 solidedge，可以让技术人员在普通计算机上实现仿真设计，大大缩短了开发时间；通过不同的软件模块，可以实现虚拟的机械装配，直至得到完整的产品或部件，大大降低了开发过程中的报废风险。

2、主要生产设备

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的零件加工、机械组装生产线，在重要生产环节均已实现数控化生产，主要设备如下所示：

机器设备	图例	设备描述
立式加工中心（VMC 系列）		用于精镗各孔生产工序，主要生产组合机的转动体上转动盘，最大可承载镗孔铣平面尺寸为 2000mm*600mm。
立式加工中心（HTM 系列）		加工各孔台阶及槽，主要生产组合机和冲床的托罐板、导板、定位盘、模版，最大可承载镗孔铣台阶、孔的尺寸为 2000mm*1300mm。
龙门式加工中心		用于精镗各孔、台阶、曲线、外型及平面生产工序，主要生产注胶机、冲床、组合机的机体和机架，最大可承载镗孔、铣平面台阶尺寸为 4000mm*2500mm。
数控床身铣床		用于精镗内孔生产工序，主要生产组合机的翻边滚轮座，最大可承载精镗直径 30mm，高 200mm。
摇臂钻床		用于钻功各孔生产工序，主要生产组合机、冲床、注胶机零配件。
数控龙门导轨磨床		用于精磨平面、台阶和斜面等生产工序，最大可承载尺寸为 2000mm*1600mm*800mm。
万能外圆磨床		用于精磨外面、台阶和平面等生产工序，最大可承载尺寸为直径 300mm，高 1500mm。

机器设备	图例	设备描述
瑞远机床		用于精车模具生产工序，主要生产冲模、模具，最大可生产精车外圆、内孔、平面、台阶尺寸为直径 300mm，高 1000mm。
高精度磨床		用于高精度平面磨生产工序，最大可承载精磨平面尺寸为 1000mm*300mm*200mm。

（二）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国有土地使用证号	坐落	地类（用途）	终止日期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面积(m^2)	他项权利
1	舟国用（2010）第 0101189 号	舟山经济开发区临港区块盐仓）	工业用地	2056/11/18	出让	24,247.00	抵押
2	舟国用（2013）第 0201637 号	定海区临城街道海天大道 1480 号		2053/10/30		3,984.49	-
3	舟国用（2013）第 0201035 号	定海区临城街道海天大道 1480 号		2053/04/29		4,541.89	抵押

注：公司正在办理上述《国有土地使用证》的使用权人名称由龙文有限变更为浙江龙文的相关手续。

（三）房屋所有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持有 8 本《房地产权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地产权证号	坐落	建筑面积（㎡）	用途	他项权利
1	舟房权证定字第 1217310 号	定海区临城街道海天大道 1480 号	1820.84+333.03	工业厂房	-
2	舟房权证定字第 1217311 号	定海区临城街道海天大道 1480 号	37.95+1,012.25	工业厂房	抵押
3	舟房权证定盐字第 18007046 号	舟山经济开发区临港区块（盐仓）	1,916.12	非住宅	抵押
4	舟房权证定盐字	舟山经济开发区临港	2,695.28	非住宅	抵押

序号	房地产权证号	坐落	建筑面积（㎡）	用途	他项权利
	第 18007047 号	区块（盐仓）			
5	舟房权证定盐字第 18007048 号	舟山经济开发区临港区块（盐仓）	2,704.31	非住宅	抵押
6	舟房权证定盐字第 18007049 号	舟山经济开发区临港区块（盐仓）	1,914.44	非住宅	抵押
7	舟房权证定盐字第 18007050 号	舟山经济开发区临港区块（盐仓）	1,752.61	非住宅	抵押
8	舟房权证定盐字第 18007051 号	舟山经济开发区临港区块（盐仓）	2,069.41	非住宅	抵押

注：公司正在办理上述《房地产权证》的所有权人名称由龙文有限变更为浙江龙文的相关手续。

（四）知识产权情况

1、注册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由中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授予的注册商标共 2 项，子公司未拥有注册商标，详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人	商标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1	龙文 LONGWEN	龙文有限	第 1709743 号	第 7 类	2012/02/07-2022/02/06	-
2	LONGWEN	龙文有限	第 1498671 号	第 7 类	2010/12/28-2020/12/27	-

2、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的专利共 21 项。公司拥有的 21 项专利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高速冲压设备的送料装置	ZL201520559719.9	龙文有限	实用新型	2015/07/30	2016/01/20
2	多工位冲压设备的工件输送装置	ZL201520559375.1	龙文有限	实用新型	2015/07/30	2016/01/06
3	冲压设备的液压控制装置	ZL201520636321.0	龙文有限	实用新型	2015/08/24	2015/12/30
4	冲压设备的脱模装置	ZL201520559688.7	龙文有限	实用新型	2015/07/30	2015/12/16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5	冲压机冲程调节装置	ZL201520559716.5	龙文有限	实用新型	2015/07/30	2015/12/02
6	双曲柄冲压装置	ZL201520559921.1	龙文有限	实用新型	2015/07/30	2015/12/02
7	罐身滚筋装置	ZL201520200356.X	龙文有限	实用新型	2015/04/07	2015/08/12
8	动态模具的薄壁焊接圆筒的缩颈装置	ZL201520076463.6	龙文有限	实用新型	2015/02/04	2015/07/22
9	旋转体外模的罐身滚筋装置	ZL201520008399.8	龙文有限	实用新型	2015/01/07	2015/07/22
10	薄壁焊接圆筒的缩颈装置	ZL201520069638.0	龙文有限	实用新型	2015/02/02	2015/07/08
11	制罐成型设备中封底模块的传动机构	ZL201320013398.3	龙文有限	实用新型	2013/01/10	2013/06/19
12	翻边辊倾斜的罐头翻边头组合机	ZL201220526451.5	龙文有限	实用新型	2012/10/15	2013/05/08
13	罐头翻边头组合机的翻边辊	ZL201220496561.1	龙文有限	实用新型	2012/09/27	2013/03/20
14	罐头翻边头组合机	ZL201220497670.5	龙文有限	实用新型	2012/09/27	2013/03/20
15	冲压设备的薄板送料装置	ZL201120304816.5	龙文有限	实用新型	2011/08/22	2012/05/23
16	铁盖自动计数设备	ZL201020601071.4	龙文有限	实用新型	2010/11/11	2011/05/18
17	气缸活塞	ZL201020539137.1	龙文有限	实用新型	2010/09/25	2011/03/16
18	罐头制造中的翻边头组合机	ZL200920197277.2	龙文有限	实用新型	2009/09/22	2010/06/23
19	制罐组合成型设备	ZL200820171426.3	龙文有限	实用新型	2008/12/29	2010/01/13
20	冲压设备滑枕导柱的定向装置	ZL200820171424.4	龙文有限	实用新型	2008/12/29	2009/10/07
21	剪切设备的金属薄板送料装置	ZL200820171425.9	龙文有限	实用新型	2008/12/29	2009/10/07

注：公司相关专利所有人名称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3、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3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批准日期
1	2014SR004077	多工位罐身组合机控制软件 V2.0	原始取得	龙文有限	2014/01/10
2	2014SR003725	全自动 CNC 罐盖压力机控制软件 V2.0	原始取得		2014/01/10
3	2013SR059335	龙文罐盖自动化生产线控制系统 V1.0	原始取得		2013/06/19
4	2013SR059838	龙文罐身自动化生产线控制系统 V1.0	原始取得		2013/06/21

注：公司相关专利所有人名称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主办券商根据公司提供的商标注册证、专利证书及软件著作权证并经查阅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网站（http://sbj.saic.gov.cn/sbcx/）、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http://www.sipo.gov.cn）后认为，上述知识产权的权属证明上载明的权利人为龙文有限，尚未更名为“浙江龙文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但该情形不会对公司作为该等注册商标和专利权权利人造成实质性影响；上述知识产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

公司日常经营中使用的知识产权均系公司自主申请取得，不存在对他方依赖的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 45 条规定：“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 20 年，实用新型专利权和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期限为 10 年，均自申请日起计算。”公司目前拥有的 21 项专利均为实用新型专利，不存在即将到期的专利权的情形。

根据公司提供的专利证书，并经主办券商查阅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http://www.sipo.gov.cn）后认为，浙江龙文拥有的上述知识产权均系原始取得，不存在合作研发取得及受让取得的情形。

上述专利权的发明人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吴秀毅、钟欢乐，两人均在公司就职多年，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不存在在其他单位任职的情形。吴秀毅、钟欢乐已出具说明，其所参与发明或设计并由龙文有限原始取得的专利，均系在公司任职期间，利用公司提供的设备、设施和条件，进

行发明或设计的，属于职务发明创造；其发明的专利不存在侵犯其他企业或个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本人亦不存在违反公司或其他企业规章制度，擅自从事竞业的行为。

（五）业务许可资质证书与荣誉证书

1、资质证书

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等相关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所有人	有效期	颁发单位
1	浙江省排污许可证	浙 LB20160049	龙文有限	2016/09/22-2017/09/21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16Q10228R0M		2016/01/12-2018/09/15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309961149		2015/05/15	中华人民共和国舟山海关
4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AQBIIIJX 舟 201400010		2014/04/08-2017/04	舟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5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633001711		2016/11/21-2019/11/21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
6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0901034		2010/12/29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浙江）
7	开户许可证	3310-03329316		2010/11/04	中国人民银行舟山市中心支行
8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383913	龙文科技	2016/05/30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浙江）
9	开户许可证	3310-03708809		2013/10/18	中国人民银行舟山市中心支行

注：

上述龙文有限所拥有的证书，变更为股份公司拥有的更名手续正在办理中；

上述 4、《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将于 2017 年 4 月到期，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准备申请审核的相关事项。

2、荣誉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荣誉证书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荣誉名称	获奖者	颁发机关	颁发时间
1	2015 年度中国罐头工业创新大奖	龙文有限	中国罐头工业协会	2015/09
2	2013-2014 年度定海区创建和谐劳动关系先进企业		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	2015/04
3	浙江省著名商标（商标注册证号：1498671）		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1/01-2017/12/31
4	浙江省工商企业信用 A 级“守合同重信用”单位		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定海分局	2014/09/29-2017/09/28
5	中国罐头行业科技创新奖		中国罐头工业协会科技工作委员会	2014/04
6	舟山市专利示范企业		舟山市科学技术局	2014/04

（六）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电子及其他设备，公司固定资产都处于投入并实际使用阶段。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净额为 22,852,469.45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2,879,655.09	6,274,548.23	16,605,106.86	72.58%
机器设备	18,957,888.09	13,550,086.56	5,407,801.53	28.53%
运输工具	639,754.76	242,040.75	397,714.01	62.17%
电子及其他设备	1,544,892.86	1,103,045.81	441,847.05	28.60%
合计	**44,022,190.80**	**21,169,721.35**	**22,852,469.45**	**51.91%**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电子及其他设备，总体成新率为 51.91%。按照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房屋及建筑物的预计使用寿命为 20 年，机器设备的预计使用寿命为 10 年，运输工具的预计使用寿命为 5 年，电子及其他设备的预计使用寿命为 5 年。上述用于生产的主要设备当前运行情况未发现异常，使用情况良好，当前公司资金充足、且生产使用的主要设备系通用型设备，如果生产设备出现问题能够及时更新，故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七）员工情况

1、人员结构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169人，子公司共有员工5人。具体情况如下：

（1）按岗位结构划分

员工分布	人数	所占比例
财务部	4	2.37%
综合事务部	3	1.78%
技术研发部	24	14.20%
生产部	128	75.74%
销售部	8	4.73%
采购部	2	1.18%
合计	**169**	**100.00%**

（2）按员工年龄划分

员工分布	人数	所占比例
18-29 岁	62	36.69%
30-39 岁	38	22.49%
40-49 岁	34	20.12%
50 岁以上	35	20.71%
合计	**169**	**100.00%**

（3）按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高中及以下	100	59.17%
大专	62	36.69%
本科及以上	7	4.14%
合计	**169**	**100.00%**

（4）子公司员工人员结构：

员工岗位分布	人数	所占比例
销售部	2	40.00%
财务部	1	20.00%
售后服务部	1	20.00%

技术研发部	1	20.00%
合计	**5**	**100.00%**
员工年龄分布	**人数**	**所占比例**
18-29 岁	2	40.00%
30-39 岁	1	20.00%
40-49 岁	1	20.00%
50 岁以上	1	20.00%
合计	**5**	**100.00%**
员工学历分布	**人数**	**所占比例**
高中及以下	1	20.00%
大专	3	60.00%
本科	1	20.00%
合计	**5**	**100.00%**

根据公司提供的员工花名册、舟山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于 2017 年 1 月 6 日出具的《单位历史参保人员名单》、舟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定海区分中心签署的《同城特约委托收款协议书》，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浙江龙文共有员工 169 名，上述人员均已与浙江龙文或龙文科技签订《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为 141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公司为 30 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2016 年 11 月 11 日，舟山市定海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关于浙江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劳动和社会保障情况的证明》，证明龙文有限在册员工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已在舟山市定海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备案，龙文有限参加了职工的养老、失业、工伤、生育、医疗保险，能积极地按期足额履行缴纳保险费的义务，该公司 2014 年至今，未发现任何违法劳动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2017 年 1 月 19 日，舟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定海区分中心出具《住房公积金缴存证明》，证明浙江龙文截至 2017 年 1 月，已为 30 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自设立公积金账户以来，不存在遭受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处罚的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于 2017 年 1 月作出承诺，若公司因未依法为全部员工全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主管部门要求补缴的，或有关主管部门要求缴纳滞纳金或罚款的，实际控制人将对公司承担全额补偿义务。同时，实际控制人将积极推动公司在未来条件成熟时，尽快规范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缴纳行为，保障全体员工的合法权益。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比例
1	吴秀毅	董事、总工程师	10.5796%
2	翁优烨	电气工程师	0.5000%
3	余立	监事、机械设计工程师	0.2000%
4	徐文辉	监事、机械设计工程师	0.5000%

吴秀毅，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三）、1、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获得荣誉：1994 年评为高级工程师，1995 年获省科技进步二等奖，1996 年获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津贴，1998 年入选省 151 人才。

翁优烨，男，33090319620601****，1962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浙江大学工业自动控制专业毕业，本科学历。1983 年 10 月至 1994 年 5 月任职于浙江食品机械厂；2007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浙江龙文，担任电气工程师。

余立，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六、（二）监事”。

徐文辉，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六、（二）监事”。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问题

（一）报告期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10 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是 50,244,676.26 元、65,832,227.85 元、65,410,941.38 元。

营业收入的分类情况如下表列示：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主营业务	65,219,288.17	99.71%	65,570,056.18	99.60%	49,972,765.15	99.46%
其他业务	191,653.21	0.29%	262,171.67	0.40%	271,911.11	0.54%
合计	**65,410,941.38**	**100.00%**	**65,832,227.85**	**100.00%**	**50,244,676.26**	**100.00%**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可分为制罐机和零件收入，分类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制罐机	55,460,631.89	85.04%	55,104,009.71	84.04%	42,943,042.17	85.93%
零件	9,758,656.28	14.96%	10,466,046.47	15.96%	7,029,722.98	14.07%
合计	**65,219,288.17**	**100.00%**	**65,570,056.18**	**100.00%**	**49,972,765.15**	**100.00%**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可分为内销和外销收入，分类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内销	37,443,564.27	57.41%	40,967,635.83	62.48%	31,346,263.90	62.73%
外销	27,775,723.90	42.59%	24,602,420.35	37.52%	18,626,501.25	37.27%
合计	**65,219,288.17**	**100.00%**	**65,570,056.18**	**100.00%**	**49,972,765.15**	**100.00%**

（二）主要客户

公司主营业务是自动制罐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食品、饮料罐设备，奶粉罐设备，气雾罐设备和油漆罐设备四大类。公司的客户主要是制罐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客户构成情况，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2016 年 1-10 月	1	上海外经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4,019,145.31	21.44
	2	DONGACO SA（贝宁）	8,353,663.50	12.77
	3	深圳华特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5,741,256.41	8.78
	4	COMECA GROUP（哥斯达黎加）	5,221,783.74	7.98
	5	SMARTPACK FZC（阿联酋）	4,058,460.00	6.20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合计		**37,394,308.96**	**57.17**
2015 年	1	COMECA GROUP（哥斯达黎加）	15,364,071.89	23.34
	2	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3,333,333.33	5.06
	3	深圳华特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2,835,042.74	4.31
	4	湖北金贝壳科技有限公司	1,965,811.97	2.99
	5	M.C.PACKAGING(PTE)LTD（新加坡）	1,957,235.98	2.97
	合计		**25,455,495.91**	**38.67**
2014 年	1	ALFA INTERFOOD S.A.L（黎巴嫩）	4,753,685.89	9.46
	2	BON CO,. LTD.（伊朗）	3,457,235.00	6.88
	3	汕头市平远贸易有限公司	3,208,547.01	6.39
	4	COTUNAL（阿尔及利亚）	2,112,890.70	4.21
	5	JSC SIBIAR（俄罗斯）	1,885,386.28	3.75
	合计		**15,417,744.88**	**30.69**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较为分散，不存在对单个客户的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超过 50%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形。公司前五大客户均为具有一定规模的相关行业的品牌公司,上述前五大客户均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三）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的供应

公司生产中主要涉及到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板料、棒料和铸件。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市场竞争充分，不存在供应瓶颈。采购人员按照公司授权及内部审批流程进行日常采购工作，公司建立并运行采购管理制度，公司按照该管理制度进行合格供应商的选择、评定、定期评价，以及物料的受控采购、采购成本管理等。公司所有外购物料都必须从合格供应商处采购，并建立严格有效的质量监督和控制体系。

2、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采购前五名供应商构成情况，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6 年 1-10 月	1	北京施沃德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3,643,575.00	9.46
	2	汕头市新青罐机有限公司	3,383,540.00	8.79
	3	宁波首秦钢铁有限公司	1,980,466.52	5.14
	4	舟山市普陀万润机械设备厂（普通合伙）	1,940,023.75	5.04
	5	诸城市龙浦机械有限公司	1,449,115.00	3.76
	合计		**12,396,720.27**	**32.30**
2015 年	1	舟山市普陀万润机械设备厂（普通合伙）	3,232,423.60	8.11
	2	宁波远通钢铁有限公司	2,630,944.99	6.60
	3	北京施沃德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962,000.00	4.93
	4	汕头市新青罐机有限公司	1,761,000.00	4.42
	5	舟山市英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367,078.00	3.43
	合计		**10,953,446.59**	**27.50**
2014 年	1	宁波津甬盛世钢铁有限公司	3,507,327.10	9.62
	2	舟山市普陀万润机械设备厂（普通合伙）	2,380,325.55	6.53
	3	汕头市新青罐机有限公司	1,745,000.00	4.79
	4	舟山市英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308,554.00	3.59
	5	上海君诺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293,406.30	3.55
	合计		**10,234,612.95**	**28.09**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超过50%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上述前五大供应商均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3、外协加工情况

（1）基本情况

在实际生产中，关键工序和重要零配件的加工均由公司自主完成，根据行业内发展的实际情况，一些工作量大但技术含量较低的工序交由长期合作的外协加工商完成，这种专业化的分工模式一方面有助于提高公司的产能和生产效率，另一方面有助于降低成产成本。

1）外协加工商

报告期内，公司合作的外协厂商数量 14 年为 43 家，15 年为 44 家，16 年

1-10 月为 49 家，由于公司机械制造中涉及的工序或用到的零配件种类众多，因此众多专业化的外协加工商可以满足公司产量上升的需求，同时也能确保公司随时可以找到合格加工商，大大提高了公司的生产效率。

2）定价机制

对于一般外协加工商的选择，采购部负责人会根据加工内容同时选取几家合格外协加工商，在加工时间和价格等方面进行商讨，最终确定下合作的加工商；对于合作频繁的前几大外协加工商，采购部同事会将加工指令单提前发给对方，双方结合市场价格进行议价，最终商讨确定价格。

3）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对于外协加工产品的质量控制主要表现在加工前、加工中和收货后质检三个方面。在确定加工商前，公司会派技术人员到待合作加工商工厂内进行实地考察，对资质、规模、产能和生产设备等进行评估，最终确定合格的加工商；在外协加工过程中，公司会向对方发出加工指令单，同时根据指令单内容发出相关的技术参数和质量标准；在收到外协加工的半成品后，公司品管科会进行检验，如果发现批量产品不合格，公司会根据检测结果要求对方重新加工或更换外协加工商。

4）外协加工流程

公司外协加工主要包括车床、机床的配套工序和垫片、轴类零配件的加工，主要的外协加工流程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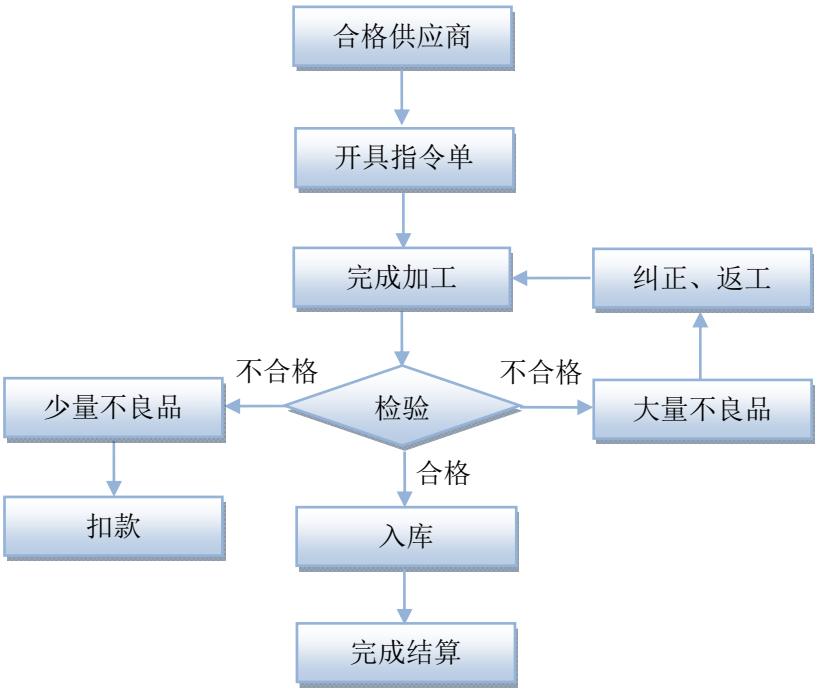

外协加工流程图

（2）外协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加工占比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物料采购	26,101,481.52	67.80%	25,301,136.69	63.51%	25,337,556.85	69.53%
外协加工	12,394,255.68	32.20%	14,534,728.82	36.49%	11,102,848.59	30.47%
总采购额	**38,495,737.20**	**100.00%**	**39,835,865.51**	**100.00%**	**36,440,405.4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外协加工商前五名构成情况如下：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当期外协总额的比例（%）
2016 年 1-10 月	1	舟山市普陀万润机械设备厂（普通合伙）	1,940,023.75	15.65
	2	诸城市龙浦机械有限公司	1,449,115.00	11.69
	3	舟山市恒通机械有限公司	962,367.40	7.76
	4	金华市好莱特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737,292.40	5.95
	5	舟山市英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642,026.00	5.18
	合计		**5,730,824.55**	**46.24**
2015 年	1	舟山市普陀万润机械设备厂（普通合伙）	3,232,423.60	22.24
	2	舟山市英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367,078.00	9.41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当期外协总额的比例（%）
	3	诸城市龙浦机械有限公司	1,111,190.00	7.65
	4	金华市好莱特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953,242.20	6.56
	5	舟山市定海金铸铜套厂	878,861.95	6.05
	合计		**7,542,795.75**	**51.89**
2014 年	1	舟山市普陀万润机械设备厂（普通合伙）	2,380,325.55	21.44
	2	舟山市英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308,554.00	11.79
	3	诸城市龙浦机械有限公司	680,090.00	6.13
	4	舟山市定海金铸铜套厂	631,106.29	5.68
	5	舟山市定海新广地机械厂	629,886.20	5.67
	合计		**5,629,962.04**	**50.71**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加工总额占总采购额比例维持在 30%-40%之间，公司不存在对单个外协加工商的加工额占当期外协加工总额的比例超过 50%或严重依赖少数外协加工商的情形。上述前五大外协加工商均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四）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披露的销售合同是指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签订的对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主要合同。

1、销售合同

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多数为订单合同，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披露的销售合同是指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对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主要合同，包括对前五大客户的主要销售合同以及金额超过 2,000,000 元的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性质	合同主体		合同名称	合同时间	标的类别	合同金额（元、美元）	履行情况
		销售方	采购方					
1	订单合同	龙文有限	深圳华特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购销合同》编号：ZLW-HT-2016	2016/03/23	冲床、注胶机	3,812,000.00	履行完毕
2	订单	龙文有限	TechnoendsS.A	"ORDENDECOMPRA"	2016/01/29	CNCsh	$346,500.00	履行

序号	合同性质	合同主体		合同名称	合同时间	标的类别	合同金额（元、美元）	履行情况
		销售方	采购方					
	合同		·	ORDENN°：2000005792		eetfeed presset c.		完毕
3	订单合同	龙文有限	SMARTPACK FZC	"PROFRMAINVOICE" P/INo.：LW20151207	2015/12/07-2016/12/06	CNCsh eetfeed presset c.	$500,000.00	履行完毕
4	订单合同	龙文有限	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牧业奶粉铁听罐自动生产线设备采购安装合同》	2015/07/25	制罐自动生产线	3,900,000.00	履行完毕
5	订单合同	龙文有限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购销合同》编号：ZLW-HT-2015	2015/02/27	冲床	2,500,000.00	履行完毕
6	订单合同	龙文有限	DongacoS.A	"PROFRMAINVOICE" P/INo.：LW20140106	2014/01/06-2015/01/05	Weldin gmachi neetc.	$1,235,000.00	履行完毕
7	订单合同	龙文有限	HACERDEJ.C. MOSCATELLI &CIA.S.A	"PROFRMAINVOICE" P/INo.：LW20141119AR	2014/11/19	Combi nation machin eetc.	$533,995.00	履行完毕
8	订单合同	龙文有限	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	《买卖合同》编号：SDSB-2014-10-29	2014/10/29	封罐组合机、注胶机等	2,168,000.00	履行完毕
9	订单合同	龙文有限	上海外经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制罐项目工程分包合同》编号：1006EPC-1/ER-S0027	2014/07	制罐设备	16,200,000.00	履行完毕
10	订单合同	龙文有限	AFSHANRAH GOSTARCAN CO.	"PROFRMAINVOICE" P/INo.：LW20140121	2014/01/21-2015/01/20	CNCsh eetfeed presset c.	$573,760.00	履行完毕
11	订单合同	龙文有限	ALFAINTERF OODS.A.L.	"PROFRMAINVOICE" P/INo.：LW20131211W	2013/12/11-2014/12/10	Canbo dyweld eretc.	$266,900.00	履行完毕
12	订单合同	龙文有限	SOCIETEDES EMBALLAGE SMETALLIQU ESDESFAX	"PROFRMAINVOICE" P/INo.：LW20130924	2013/09/24-2014/09/23	Parting machin eetc.	$490,000.00	履行完毕
13	订单合同	龙文有限	山东龙口博瑞特金属容器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编号：20131205	2013/12/17-2014/04/30	制盖生产线	3,180,000.00	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披露的采购合同是指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对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主要合同，包括对前五大供应商的主要采购合同以及金额超过100,000 元的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性质	合同主体		合同名称	合同时间	标的类别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销售方	采购方					
1	框架协议	宁波市江北伟隆物资有限公司	龙文有限	《工业品年度采购协议》	2016/01/01-2016/12/31	钢材	-	履行完毕
2	框架协议	杭州直方大数控技术有限公司	龙文有限	《工业品年度采购协议》	2016/01/01-2016/12/31	零配件	-	履行完毕
3	订单合同	南京瓦宁轴承有限公司	龙文有限	《买卖合同》	2016/11/10	轴承	306,391.40	履行完毕
4	订单合同	宁波市首秦钢铁有限公司	龙文有限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编号：NBSQHG160815	2016/08/15	钢材	261,600.60	履行完毕
5	订单合同	诸城市龙浦机械有限公司	龙文有限	《买卖合同》	2015/11/14	凸轮	111,680.00	履行完毕
6	框架协议	汕头市新青罐机有限公司	龙文有限	《工业品年度采购协议》编号：151204	2015/01/01-2016/12/31	设备	-	履行完毕
7	订单合同	诸城市龙浦机械有限公司	龙文有限	《买卖合同》	2015/05/27	凸轮	147,130.00	履行完毕
8	订单合同	宁波远通钢铁有限公司	龙文有限	《钢材买卖合同》编号:20150416JJPW	2015/04/16	钢板	372,900.00	履行完毕
9	订单合同	宁波远通钢铁有限公司	龙文有限	《钢材买卖合同》编号：20150306JJPW	2015/03/06	钢板	272,000.00	履行完毕
10	框架协议	汕头市新青罐机有限公司	龙文有限	《工业品年度采购协议》编号：141222	2015/01/01-2015/12/31	设备	1,761,000.00	履行完毕
11	订单合同	金华市好莱特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龙文有限	《买卖合同》	2014/08/14	齿轮、轴	122,470.00	履行完毕
12	订单合同	宁波津甬盛世钢铁有限公司	龙文有限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14/07/25-2014/08/08	钢材	371,378.55	履行完毕
13	订单合同	宁波津甬盛世钢铁有限公司	龙文有限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编号：NBJY14052802	2014/05/28-2014/06/11	钢材	422,639.75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性质	合同主体		合同名称	合同时间	标的类别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销售方	采购方					
14	订单合同	金华市好莱特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龙文有限	《买卖合同》	2014/02/05	齿轮、轴	111,030.00	履行完毕

3、主要借款合同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银行	金额（万元）	借款利率	期限	担保合同/文件	履行情况
1	《流动资金信用借款合同》（9811120160004910 号）	浙江舟山定海海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城支行	200	4.7125‰/月	2016/08/03-2017/08/01	-	正在履行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9811120160002989 号）		2100	5.8‰/月	2016/05/11-2017/05/10	龙文有限提供最高额 3,123 万元抵押担保（合同号：9811320160000715 号）	正在履行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9811120160002650 号）		200	5.8‰/月	2016/04/27-2017/04/26	龙文有限提供最高额 650 万元抵押担保（合同号：9811320160000644 号）	正在履行

（五）公司及子公司的环保运营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是“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 “C3468 包装专用设备制造”；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468 包装专用设备制造”；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2 工业”中的“12101511 工业机械”。

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 号），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 16 类行业。公司主营业务是自动制罐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不属于上述重污染行业的范围，因此，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016 年 9 月 22 日，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核发了新的《浙江省排污许可证》，编号为浙 LB20160049，有效期至 2017 年 9 月 21 日。

1、日常环保运转情况

公司有专人负责环保管理，主要负责安全、环保、职业健康、消防和安保管理工作。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环境影响主要是生产工艺中产生的废气、固体废物和噪声，以及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废水。

（1）废气处置措施：

1）焊接烟尘

公司在日常生产中会产生焊接烟尘，生产车间内已设置烟尘净化器，对电焊接进行即时除尘，并设置吸风、排风装置，焊接烟尘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油漆废气

公司生产经营中产生的油漆废气主要为对部分铸件进行表面油漆处理时产生，生产车间设有单独油漆喷涂车间，安装通风换气装置，并进行车间强制通风，油漆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油烟废气

油烟废气主要系食堂产生，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1）一般固废

公司生产经营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是钢材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和生活垃圾，均为一般固废。其中铁屑、金属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出售给有回收资质的单位再生利用。废包装材料和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运后填埋处理。

2）危险固废

公司生产车间在用皂化液进行润滑铸件的过程中，有部分铁屑会进入皂化液中，每年约有 0.55t 废弃物产生，产生的废弃油桶约 0.02t/a。这部分固废属于危险固废，企业收集后需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舟山市纳海固体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3）噪声处置措施：

公司各种机械设备工作时产生的噪声经过合理布置车间，对设备采取相应的减震基座和隔声屏等隔声、减震措施后再由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后达到厂界处，对环境背景噪声贡献不大，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废水处置措施：

公司排出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废水，水质复杂程度简单。经过预处理至三级标准后经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不会对纳污海域（四类功能区）产生较大影响。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目前生产建设基地位于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盐仓街道螺头社区，该项目名称为浙江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整体搬迁技术改造项目，公司委托杭州东天虹环境保护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13 日出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通过舟山市定海区环境保护局审批通过，项目于 2011 年 6 月 17 日通过该局环保验收。

3、报告期内环境相关处罚情况

经查阅当地环保局行政处罚公示信息，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环保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2016 年 8 月 22 日，舟山市定海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环保无违规证明》：浙江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包装容器自动化生产线等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近三年未发生重大环境违规行为。

（六）公司的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公司经核准的经营范围，公司不属于《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条例》所列明的需要办理安全设施验收手续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企业。

1、日常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相关制度，包括《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安全设施

管理制度》、《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应急管理制度》、《消防管理规定及奖惩条例》、《员工工伤保险管理规定》等。公司定期对职工进行安全生产培训，公司对生产安全高度重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使用包括 1 台门式起重机和 14 台桥式起重机在内的 15 台特种设备。2016 年 5 月 29 日，舟山市特种设备检测院对公司 1 台门式起重机完成检验并出具《特种设备年检报告》，2016 年 4 月 29 日和 2016 年 6 月 27 日，舟山市特种设备检测院分批次对公司 14 台桥式起重机进行了检验，其中 12 台起重机的《特种设备年检报告》已经出具，另 2 台起重机《特种设备年检报告》正在出具过程中。

公司员工具备安全生产任职资格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张浩培	150401000056	舟山市定海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5/04/13-2018/04/12
2	桂明伟	150401000057	舟山市定海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5/04/13-2018/04/12
3	刘元忠	150401000058	舟山市定海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5/04/13-2018/04/12
4	应永平	150401000059	舟山市定海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5/04/13-2018/04/12
5	顾志军	150401000060	舟山市定海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5/04/13-2018/04/12
6	徐满国	150401000061	舟山市定海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5/04/13-2018/04/12
7	徐文辉	150401000062	舟山市定海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5/04/13-2018/04/12
8	张跃	150401000063	舟山市定海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5/04/13-2018/04/12
9	沈传展	150401000064	舟山市定海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5/04/13-2018/04/12

公司员工持有特种作业操作证的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姓名	证书编号	准操项目	有效期
1	郑博文	T330903199307070616	低压电工作业	2013/08/14-2019/08/14

2、报告期内安全生产合规情况

公司日常业务环节具备较好的安全生产和风险防控措施，报告期内不存在安全事故、纠纷或处罚，公司的安全生产事项合法合规。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上述五类企业，不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也不存在根据《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应当进行安全设施验收的建设项目。

根据舟山市定海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和定海区盐仓街道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站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出具的《证明》，自 2014 年 1 月至今，公司遵守《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发生较大安全生产事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事件。

（七）公司的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质量管理体系，已经取得了方圆标志认证中心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公司质量控制方法采用全面质量管理方法，产品的生产符合国家及国际推荐标准和/或强制性标准，主要相关标准如下所示：

序号	标准	产品应用
1	GB/T1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的国家标准
2	GB/T19357-2003	包装机械分类
3	GB/T7311-2008	包装机械分类与型号编制方法
4	GB/T15069-2008	罐头食品机械术语
5	GB/T1008-2008	机械加工工艺装备基本术语
6	GB/T4122-2010	包装术语
7	GB/T14251-1993	镀锡薄钢板圆形罐头容器技术条件
8	GB/T23508-2009	食品包装容器及材料术语
9	GB9684-201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不锈钢制品
10	GB/T18455-2010	包装回收标志
11	GB/T15170-2007	包装容器工业用薄钢板圆罐
12	GB16798-1997	食品机械安全卫生
13	GB/T23509-2009	食品包装容器及材料分类
14	GB/T13252-2008	包装容器钢提桶
15	GB/T191-2008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序号	标准	产品应用
16	GB/T708-2006	冷轧钢板和钢带的尺寸、外形、重量及允许偏差
17	GB2894-2008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
18	GB/T16855-2007	机械安全控制系统有关安全部件
19	QB/T2369-1998	装罐封盖机
20	QB/T2217-1996	封罐机
21	QB/T1878-2009	包装装潢镀锡（铬）薄钢板制罐产品
22	QB/T2681-2004	食品工业用不锈钢薄壁容器
23	SB223-2007	食品机械通用技术条件机械加工技术要求
24	SB/T222-2013	食品机械通用技术条件基本技术要求
25	SB/T230-2013	食品机械通用技术条件产品检验规则
26	SN/T0716-1997	出口机械设备类商品运输包装检验规程

浙江龙文在生产过程中建立了完整的质量控制架构和运作体系,包括进料检验、过程检验、入库检验等。此外，公司向客户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并不断进行改善，始终保证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

质量管理体系的基本模式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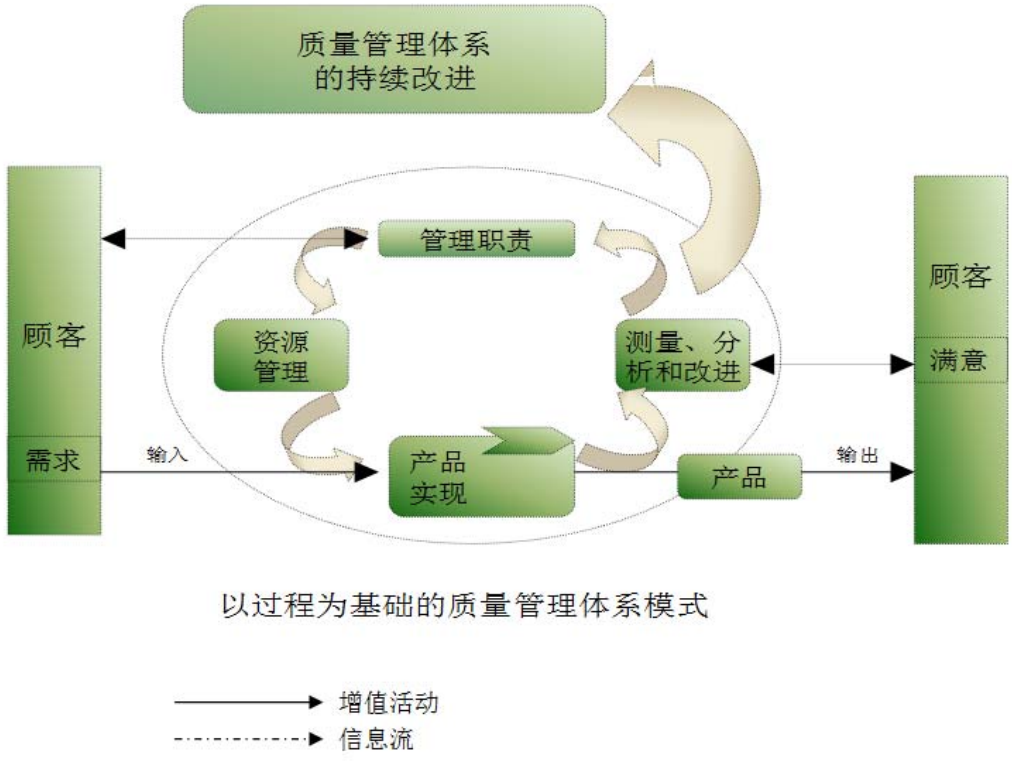

以过程为基础的质量管理体系模式

对于出现不合格的产品或采购品，公司制定了不合格品控制的基本程序，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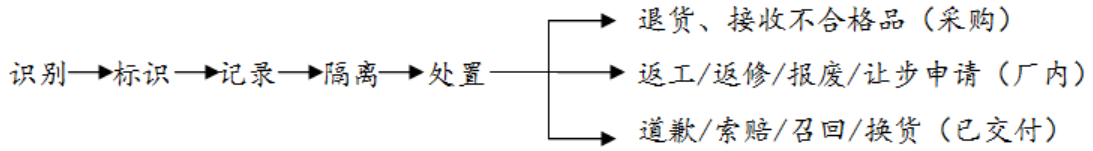

五、公司商业模式

（一）研发模式

公司设有技术研发部，负责公司技术研发和技术检验工作，下设售后服务科、工艺科、品管科三个部门，分管产品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和产品质量检验工作。在产品研发或技术改进工作开展时，三个科室会协同成立研发小组，负责推进技术研发事宜。公司的技术研发主要分为产品设计、技术研发、技术更新和技术引进四大部分。

1、产品设计

产品设计主要分为五大步骤：（1）产品设计输入，指所要设计的产品在计划和确定项目阶段所确定的市场及顾客的需求和期望，产品设计输入应尽可能将所有需求定量化，并在产品设计和开发任务书等文件中明确规定；（2）产品设计输出，指相关部门根据设计输入要求在产品设计过程中为实现过程的后续活动提供产品或服务的规范和各种活动的结果，这种规范和结果最终应形成文件，文件发放前必须通过评审；（3）设计评审，指由具有资格的人员组成的评审小组对设计所作的正式、全面、系统、严格的审查，并将评审结果形成文件；（4）设计验证，指通过检查和提供证据，确保所有的设计输出满足设计输入要求的试验，以表明设计结果已经符合设计要求的活动；（5）设计确认，指在规定的操作条件下对给设计验证之后的最终产品进行的一种认可，确保所设计的产品符合规定使用者的需要和相关要求的试验。

2、技术研发

公司制定了研发管理制度，结合行业和自身的发展情况，公司明确了研发项目需满足：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公司的中长期发展规划；技术领先，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经济效益良好；上报的方案完整、可行、真实、可靠；与公

司技术研发能力相适应。

公司技术研发审批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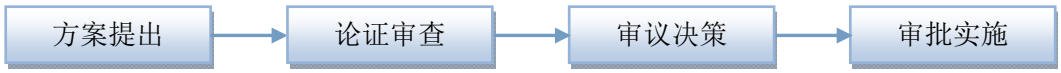

研发审批流程图

（1）方案提出。公司技术人员经过研究论证提出技术研发项目方案，经技术研发项目经理签字确认后交公司专家委员会进行论证、审查。

（2）论证审查。公司专家委员会在收到全面资料后，对其内容进行鉴定、评议。根据方案的实际情况，必要时可聘请外部专家参与评议。在对技术研发项目方案进行充分论证后提出建议，并出示专业意见，报分管副总审核。

（3）审议决策。公司分管副总裁出示意见后报公司总经理，经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决策并形成决议。

（4）审批实施。对于公司的发展有决定性影响或研发预算金额大的技术研发项目方案，需报公司董事会进行审批，审批通过后方可实施。

3、技术更新

公司的技术更新主要指产品的更新换代，设备的更新改造，工艺的改革和原材料、燃料的综合利用。公司技术更新改造制度中规定：当公司的技术水平严重滞后于市场水平或同行水平，或设备因老化或使用不当严重影响产品的产量与质量又无法短期恢复时，相关部门应及时要求进行技术改造。在技术改造的过程中，公司技术部负责组织成立技术改造评审小组，主要负责技术改造的立项、评审工作，技术技术改造的具体工作由技术部、设备部、生产部、财务部等部门执行。

技术改造过程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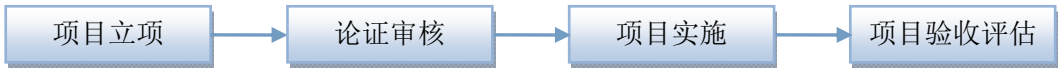

技术改造项目流程图

4、技术引进

技术引进是指公司通过贸易或经济技术合作的途径，从境内外的公司、企业、团体或个人获得技术，具体包括以下五种类型：（1）专利权或其他的工业产权的转让或许可；（2）以图纸、技术资料、技术规范等形式提出的工艺流程、配方、产品设计、质量控制以及管理等方面的专有技术；（3）技术服务；（4）为了实现上述技术所匹配的手段，如提供的生产线、成套设备、测试仪器、专用设备或其他产品等；（5）利用外国政府贷款、国际金融组织贷款、中外合资经营等，有引进外国技术内容的项目。

公司技术引进主要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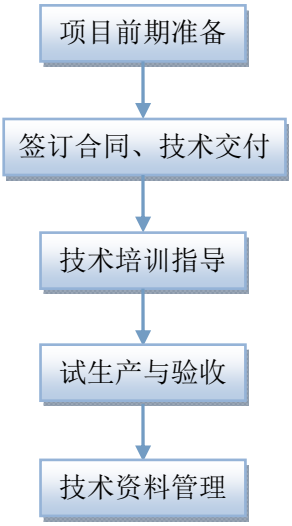

技术引进流程图

（二）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采取“以销定采”的采购模式，采购行为的实施是基于公司产品生产和销售的需要。同时，公司也会结合原材料价格的市场波动情况，对原材料进行一定量的储备，以达到平滑采购价格和满足及时生产所需的目的。公司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和销售合同制定采购计划，采购业务员按“采购计划”和“合格供应方名录”与供方签订合同并下订单实施采购。采购产品入厂后由采购员办理送检手续，检验员按相关标准或检验规范要求进行检验，合格后仓库才能办理入库手续。

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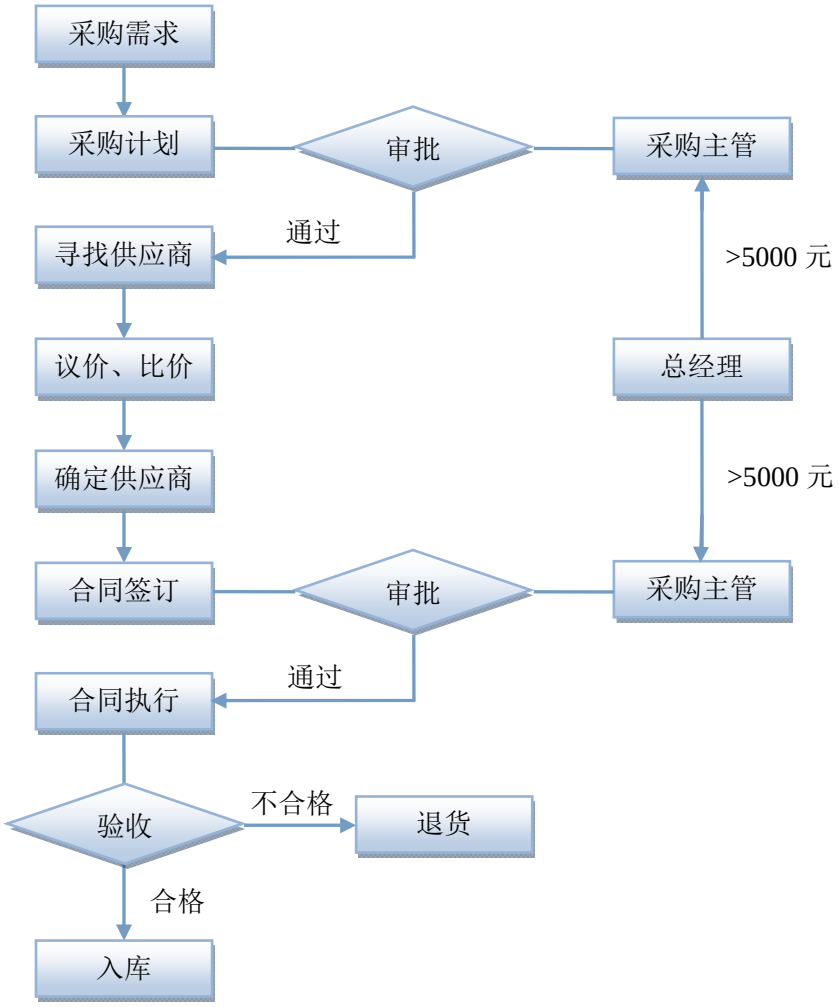

采购流程图

（三）生产模式

公司的制罐机械产品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组织生产活动，即根据客户的定单，采用多品种、小批量的生产组织形式对产品进行设计和制造。在设计、制造、安装调试等各个生产环节，公司始终与客户就产品的外观、功能、型号等保持充分的沟通，确保最终产品完全达到客户的各种工艺技术参数要求。在生产方面，公司建立了以销定产的模式。公司生产系统主要由生产管理部门协调管理，根据销售部门提供的订单，与有关部门协商确定生产计划；各中心按照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同时将生产过程中的各种信息及时、准确地反馈到生产管理部门及相关部门；采购部门及设备部门根据生产计划采购原材料及提供设备维护方面的服务；研发和技术部门及时予以技术方面的支持；质检部门负责生产过程中质量异常情况的纠正和预防。

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二、（三）、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

（四）销售模式

公司以直销方式为主，通过完善的销售机制确保市场信息快速、准确、全面的传达和反馈，公司针对不同客户的要求，制定个性化的产品方案。多年来，公司通过灵活的销售策略，快速的反应机制，与行业内大中型客户建立了稳定的供应关系。

公司主要的销售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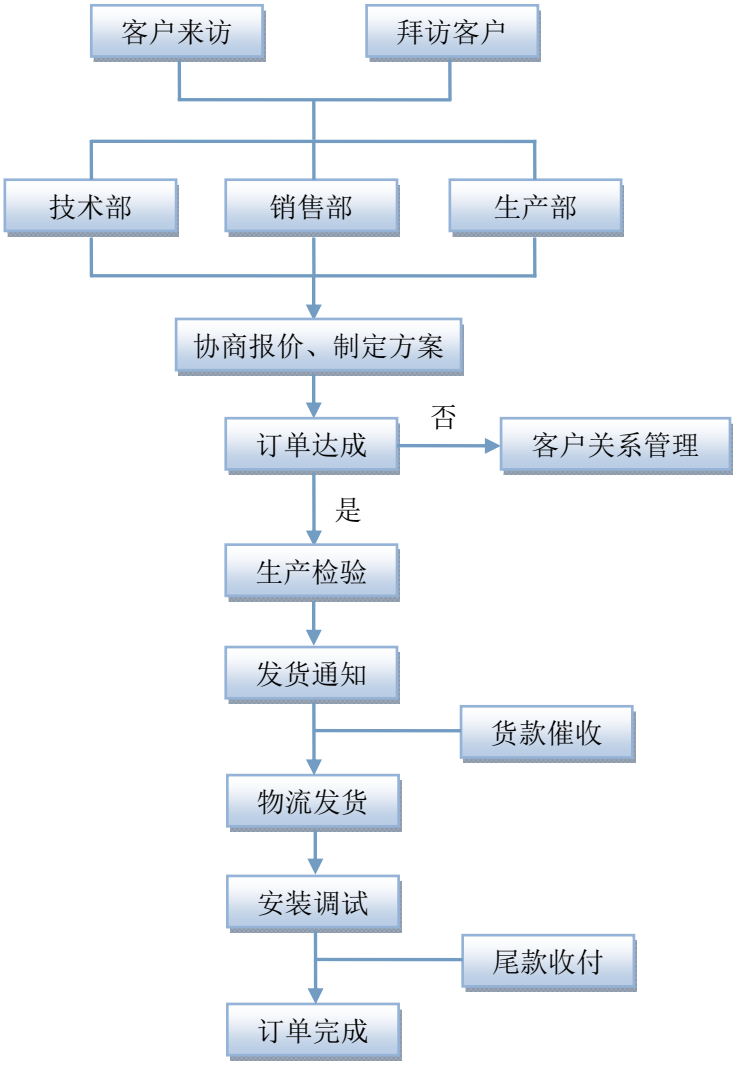

销售流程图

在产品售后服务方面，公司的技术研发部下设“售后服务部”，统筹负责

公司产品的售后服务，在接到产品服务需求信息后，会在第一时间反馈回复；如需现场服务时，根据不同区域，售后服务工程师将在第一时间内到达现场。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公司所处行业分类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自动制罐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是“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 “C3468 包装专用设备制造”；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468 包装专用设备制造”；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2 工业”中的“12101511 工业机械”。

2、行业主管部门

公司所属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职责包括：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职责包括：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拟定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调整行业结构，实施行业管理，引导行业技术方向等工作等。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主要职责包括:研究提出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的方针政策，组织起草、拟定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方面的法规、标准；跟踪、处理安全生产事故救援的相关信息，定期分析、总结和评估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研究起草相关的规章、规程和标准；规划应急救援体系，组织指导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和培训演练基地建设工作；指导、协调全国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技术装备保障工作等。

3、行业自律机构

公司所属行业的自律机构是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协会。

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协会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登记的国家级社团组织，是由跨部门、跨地区的食品机械和包装机械制造厂、公司、科研院所、大专院校、新闻单位、地方社团自愿组织起来的全国性行业组织。

主要职责：（1）受政府委托，承担全行业情况的调研，规范行业行为，反映企业意见和要求，制定行业标准，行业发展规划，对重大设备技术改造、引进、投资与开发项目进行论证；（2）为政府宏观决策提供信息、统计数据、分析报告，为企业提供技术咨询；（3）举办国际性食品加工和包装机械展览会、展示会、信息发布会、研讨会、技术交流会，开展国际交流活动。

4、行业相关的政策法规

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主要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机械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等政策法规。

行业相关的主要政策法规如下表所示：

序号	时间	部门	名称	主要内容
1	2016/07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本法是为了推动全社会节约能源，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保护和改善环境，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而制定的。
2	2016/05	中国罐头工业协会	《协会发布中国罐头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从总体目标、产量规模、产业布局、创新发展、品牌战略、诚信管理体系、环保减排等方面提出了“十三五”期间我国罐头行业发展的情况。
3	2016/03	全国人大常委会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主要阐明国家战略意图，明确经济社会发展宏伟目标、主要任务和重大举措，是市场主体的行为导向，是政府履行职责的重要依据，是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愿景。
4	2015/05	国务院	《中国制造2025》的通知	通知分析了制造业发展形势环境，制订了我国实施制造强国战略第一个十年的行动纲领，提出了多项战略方针和目标，强调了目前的战略任务和重点，即：提高国家制造业创新能力，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强化工业基础能力，加强质量品牌建设,全面推行绿色制造，大力推动重点领域突破发展,深入推进制造业结构调整，积极发展服务型制造和生产性服务业,提高制造业国际化发展水平。并为实现上述目标提出了战略支撑与保障。
5	2015/01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并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包括明确生态保护红线；对雾霾等大气污染的治理和应对；明确环境监察机构的法律地位；完善行政强制措施；排污费和环境保护税的衔接；完善排污

序号	时间	部门	名称	主要内容
				许可管理制度等十二个方面。
6	2013/06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应遵守本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加强特种设备安全和节能管理，确保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安全，符合节能要求。
7	2012/07	国务院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战略发展规划》	引领带动作用显著增强。战略性新兴产业规模年均增长率保持在20%以上，形成一批具有较强自主创新能力和技术引领作用的骨干企业，一批特色鲜明的产业链和产业集聚区。
8	2012/07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	本法为促进清洁生产，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少和避免污染物的产生，保护和改善环境，保障人体健康，促进经济与社会可持续发展而制定。
9	2011/12	国务院	《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	着力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调整和优化产业结构。不断增强我国工业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10	2011/07	国务院	《机械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加强创新，技术攻关，加强产业研究与发展，走创新驱动、内生增长的发展道路。
11	2011/03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提出加快转型升级，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改造提升制造业等措施。
12	2010/10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将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培育成为先导产业和支柱产业，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
13	2009/05	国务院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提高国产装备质量水平，扩大国内市场，国产装备国内市场满足率稳定在70%左右；基础件制造水平得到提高，通用零部件基本满足国内市场需求。
14	2008/08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	为了促进循环经济发展，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保护和改善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
15	2006/02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	以结构调整为主线，优化装备制造业产品和产业结构；以科技进步为支撑，大力提高装备制造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以重点工程为依托，推进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制造；以装备制造业振兴为契机，带动相关产业协调发展；以专业人才培养为重点，加强技术创新队伍建设。
16	2006/02	国务院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划纲要（2006-2020年）》	对我国未来15年科学和技术的发展作出了全面规划和部署，将自主创新确定为国家战略，将企业作为技术创新的主体，提出了通用设备制造业的发展规划。

（二）行业市场分析

公司所处的包装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为食品和包装机械行业的细分子行业。中国作为人口大国，消费群体比较庞大，产品的流通较快，各种各样的产品都需要经过一定的包装，所以食品包装机械行业有良好的发展趋势，行业工业产

值已由 2010 年的 1800 亿元增加到 2014 年的 3400 亿元，详细情况如下图所示。

行业工业总产值

资料来源：食品包装机械行业协会。

世界包装组织亚洲包装中心总裁金祥佐认为，中国包装业标准化水平的现状，已不能适应行业产业快速发展的实际需求，而实现包装由“大”到“强”，亟需提升全行业的标准化水平。目前国金属包装容器加工机械的生产制造业已初具规模，此类产品的发展趋势一是改进产品性能，提高成品率和材料利用率，二是加速产品技术改进，增强行业的创新能力。

1、行业经济增速放缓

全行业经济增长速度减缓，但主要经济指标仍实现正增长；在市场倒逼和政策引导下，结构调整步伐加快，转型升级力度加大。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5 年对行业限上企业 1031 家的统计：（1）食品包装机械 1-12 月主营业务收入 1482.8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44%，其中包装机械 346.64 亿元，比上年增长 4.62%，食品机械 1136.2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35%；（2）主营业务成本 1219.0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69%，其中包装机械 218.54 亿元，比上年增长 4.76%，食品机械 937.4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60%；（3）利润总额 102.23 亿元，比上年增长 4.95%，其中包装机械 19.86 亿元，比上年增长-0.10%，食品机械 82.37 亿元，比上年增长 6.24%。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5 年 1-12 月食品包装机械行业主要经济效益数据

行业细分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利润总额	
	金额（亿元）	同比（%）	金额（亿元）	同比（%）	金额（亿元）	同比（%）
包装机械	346.64	4.62	281.55	4.76	19.86	-0.10
食品机械	1,136.22	12.35	937.49	12.60	82.37	6.24
其中：						
烟草生产专用设备	*105.91*	*1.99*	*80.11*	*1.80*	*8.74*	*-8.34*
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	*304.19*	*14.23*	*252.41*	*15.23*	*21.04*	*8.05*
农副食品加工专用设备	*688.47*	*13.57*	*575.22*	*13.51*	*49.89*	*7.12*
商业、饮食、服务专用设备	*37.64*	*7.73*	*29.74*	*5.87*	*2.71*	*38.89*
合计	1,482.86	10.44	1219.03	10.69	102.23	4.95

数据来源：食品包装机械行业协会、光大证券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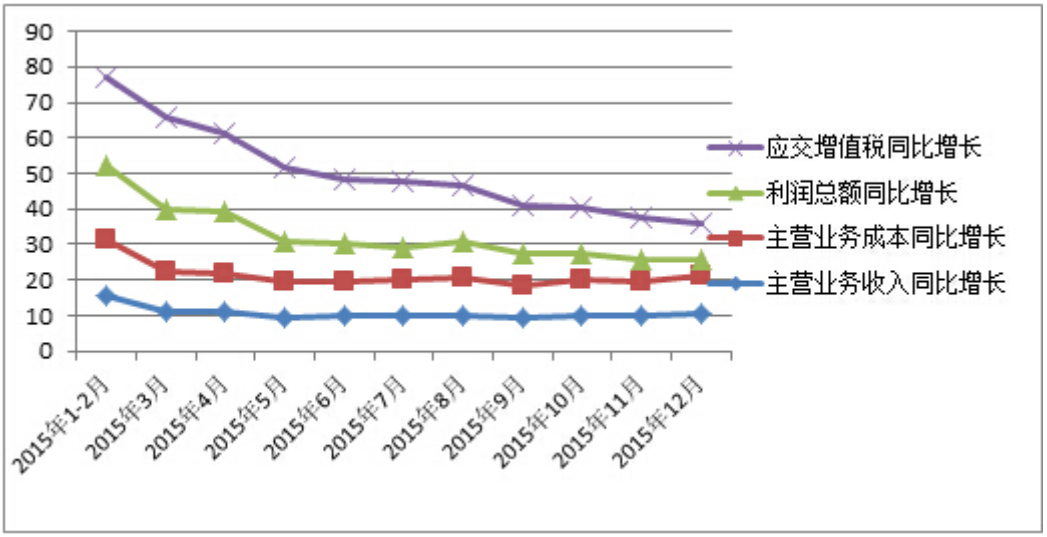

2015 年 1-12 月食品包装机械行业经济运行同比增长趋势图

2015 年，我国食品包装机械行业出口交货值呈增长趋势，其中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出口交货值最大，农副食品加工专用设备同比增长最多，详细情况如下图所示：

2015 年 1-12 月食品包装机械行业出口交货值数据

行业细分	出口交货值	
	金额（亿元）	同比增长（%）
包装机械	31.34	7.57
食品机械	68.37	6.84
其中：		

行业细分	出口交货值	
	金额（亿元）	同比增长（%）
烟草生产专用设备	*0.09*	*-22.76*
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	*35.38*	*-0.83*
农副食品加工专用设备	*28.40*	*25.33*
商业、饮食、服务专用设备	*3.65*	*-17.78*
合计	**99.71**	**7.07**

数据来源：食品包装机械行业协会、光大证券整理。

2015 年 1-12 月食品包装机械行业出口交货值同比增长趋势图

2015 年 1-12 月食品包装机械出口交货值环比增长趋势图

从 2015 年 1-12 月食品包装机械出口交货值的增长趋势图可以看出，无论从同比增长趋势还是环比增长趋势都在逐月下降，同比出口交货值从 6 月份开始增速一直保持个位数的增速，环比增速呈现出逐月下降态势，表明国内经济形势比较严峻，应引起重视。

2、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利润率是评价企业经营效益的主要指标。该指标越高，说明企业产品或商品定价科学，产品附加值高，营销策略得当，主营业务市场竞争力强，发展潜力大，获利水平高，才能在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

2015 年 1-12 月食品包装机械主营业务利润率为 17.04%，相比 2014 年的 17.62%有所下降，但是不太明显，表明食品包装机械行业整体在机械行业竞争中占有比较优势的地位。其中包装机械主营业务利润率为 18.02%，食品机械主营业务利润率为 16.74%；在食品机械小行业中烟草生产专用设备的主营业务利润率最高达 23.57%，商业、饮食、服务专用设备行业的主营业务利润率为 20.28%，说明该类产品附加值高，营销策略得当，主营业务市场竞争力强，发展潜力大，获利水平高。

2015 年 1-12 月食品包装机械行业主营业务利润率表

行业细分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主营业务利润率（%）
包装机械	3,466,445.8	2,815,449.8	18.02
食品机械	11,362,197.3	9,374,857.6	16.74
其中：			
烟草生产专用设备	*1,059,137.3*	*801,073.1*	*23.57*
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	*3,041,916.6*	*2,524,133.4*	*16.39*
农副食品加工专用设备	*6,884,728.3*	*5,752,201.6*	*15.65*
商业、饮食、服务专用设备	*376,415.1*	*297,449.5*	*20.28*
合计	**14,828,643.1**	**12,190,307.4**	**17.04**

数据来源：食品包装机械行业协会、光大证券整理。

3、进出口情况

2010-2014 年，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行业进口趋于稳定，整体变化不大，出口呈现逐年递增趋势，详细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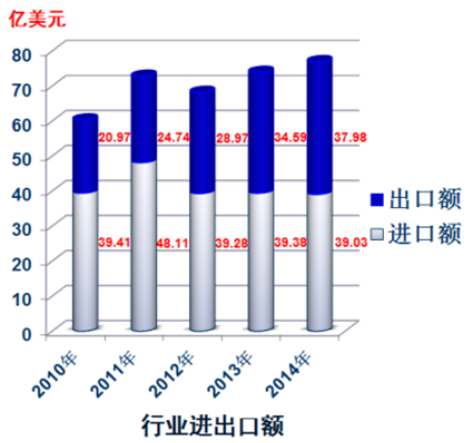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行业。

据海关统计，2015 年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进出口总额 72.85 亿美元，比上

年同期增长-5.40%，其中食品机械进出口总额 29.25 亿美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34%，包装机械进出口总额 43.61 亿美元，同比增长-6.72%。

食品和包装机械出口总额 39.47 亿美元，比上年同期(以下简称同比)增长 3.92%。其中，食品机械出口总额为 17.76 亿美元，占食品和包装机械出口总额的 45.00%，同比增长 5.68%；包装机械出口总额 21.78 亿美元，占食品和包装机械出口总额的 55.00%，同比增长 2.50%。

食品和包装机械进口总额 33.38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14.48%，其中食品机械进口总额为 11.48 亿美元，占食品和包装机械进口总额的 34.39%，比上年增长-14.65%；包装机械进口总额 21.90 亿美元，占食品和包装机械进口总额的 65.61%，比上年增长-14.35%。

从 2015 年的进出口数据可以看出我国的食品和包装机械进出口额为贸易顺差，顺差额达到了近十年的顶峰 6.09 亿美元。表明在国内经济不景气的情况下，食品包装机械行业外汇有净收入，食品包装机械在国际上有比较强的竞争力，在国际市场上处于有利的地位。但是也应看到如果包装食品机械长期大量处于贸易顺差的水平，会引起国外贸易伙伴国的摩擦，应引起重视。同时大量外汇盈余通常会致使国内市场上人民币投放量随之增长，因而很可能引起通货膨胀压力，不利于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2005-2015 年食品和包装机械行业进出口数据单位：亿美元

年份	进出口总额		进口额		出口额		贸易差额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2005 年	26.07	1.1%	20	-9.9%	6.07	69.5%	-13.93
2006 年	27.85	6.8%	19.71	-1.45%	8.14	37.2%	-11.57
2007 年	35.66	28%	22.72	15.27%	12.94	57.14%	-9.78
2008 年	48.67	36.5%	31.24	37.5%	17.43	34.7%	-13.81
2009 年	41.73	-14.3%	27.06	-13.38%	14.67	-16.8%	-12.39
2010 年	60.38	34.5%	39.41	45.64%	20.97	42.85%	-18.44
2011 年	72.85	20.7%	48.11	22.1%	24.74	18%	-23.37
2012 年	68.25	-6.3%	39.28	-18.4%	28.97	17.1%	-10.31
2013 年	73.97	8.38%	39.38	0.25%	34.59	39.81%	-4.79
2014 年	77.01	4.11%	39.03	-0.89%	37.98	10.88%	-1.05
2015 年	72.85	-5.40%	33.38	-14.48%	39.47	3.92%	6.09

数据来源：食品包装机械行业协会、光大证券整理。

4、民营企业对行业发展的贡献不断加大

企业按经济类型分为六大类，即国有控股、集体控股、私人控股、港澳台商控股、外商控股及其它。2015 年 1-12 月对食品包装机械行业线上 1031 家企业的统计情况来看，2015 年民营企业全年主营业务收入 1118.36 亿元，占全行业主营业务收入的 75.42%，同比增长 12.20%，高于食品包装机械行业的平均增速 1.76 个百分点。虽然食品包装机械行业起步较晚，行业内企业以中小型企业、民营企业为主，但这些企业是行业的主力军。在发展过程中，这些企业在技术创新、人才培养方面严重不足，需要国家的政策予以扶持，以加大企业创新的力度，提高企业的综合能力。

2015 年六类性质企业情况统计表

项目名称	企业数量	企业数量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占比	利润总额占比
国有控股	28	2.72%	5.61%	5.05%	6.62%
集体控股	17	1.65%	2.03%	2.13%	1.86%
私人控股	814	78.95%	75.42%	76.62%	73.66%
港澳台控股	45	4.36%	4.19%	4.24%	3.75%
外商控股	89	8.63%	8.10%	7.50%	8.50%
其他	38	3.69%	4.63%	4.46%	5.62%

（三）行业竞争格局、主要企业

1、行业竞争格局

（1）企业规模小，未形成有国际影响力的企业集团

我国食品和包装机械行业 80%以上为中小企业，缺乏具有较高品牌认知度的大型跨国企业。受到企业规模的制约，难以形成与国际一流大企业集团抗衡的制造能力、开发能力、经济实力和市场竞争能力，企业普遍存在研发投入不足、产品科技含量低、产业集中度不高、同质化竞争严重、利润空间小等问题。

（2）市场无序竞争环境亟待改善、产品质量需要进一步提升

我国是食品和包装机械制造和使用大国。高端的关键装备及成套装备市场已被国外企业和行业骨干企业占领。在中、低端食品装备产品市场，由于我国的法律法规不健全、专利保护意识较差等原因，使得许多没有研发平台的企业，通过模仿或通过其它渠道廉价获取产品技术资料、生产相关产品，形成低水平、同质、无序竞争的市场环境，且这种状况不断恶性循环，影响了行业的整体技术水平提升和新产品研发的积极性。全行业产品质量参差不齐，普遍存

在稳定性、可靠性差，使用寿命短，维护成本高，售后服务差，产品质量、服务意识和质量仍需进一步提升。

2、行业主要企业

公司名称	简介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河北博柯莱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32370.OC）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设计、制造为一体的系统集成专业非标设计公司。公司专业从事工厂自动化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为客户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公司提供的主要产品包括自动化包装系统、智能物流系统和工业机器人及工业机器人柔性制造系统。	专业从事工厂自动化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为客户提供 一体化解决方案。	无人化生产车间、机器人柔性制造系统
湖南博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833615.OC）	公司是集研究、开发、制造为一体的酒类包装机械专业生产厂家。公司自 2004 成立以来,始终将主要精力投入到专业技术领域——酒类包装机械，全力打造国内第一美誉度之酒类包装机械，同时兼顾酒类包装上下游相关设备的研制和改进。	酒类、日化、调味品包装生产线和白酒酿造生产线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和服务。	包装生产线、酿造生产线
江苏南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870114.OC）	公司始于 2000 年，是国内生产纸袋机、手挽机等纸品机械的专业生产商。为满足全球化环境保护的要求和填补国内空白，降低投资成本的要求，公司成功地研制出了 HD330、HD430-1 卷筒式四角方底纸袋机，HD340、HD430 单张式手提纸袋机等产品，并于 2005 年通过 ISO9001:2000 认证，2006 年通过 CE 认证。产品出口东南亚、非州、南美、欧洲等 50 多个国家，并受到国内外用户认可。	纸袋机、印刷包装机械、纸包装制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	纸袋机、纸包装机

（四）行业壁垒

1、技术壁垒

公司生产的制罐机械主要面对制罐企业，投入使用后对于产品操作性和耐用性的要求高，同时由于专用设备个性化定制的特点，要求生产公司具备过硬的设计和制造能力。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作为浙江省机械工程学会理事单位、中国包装技术协会会员单位，组建了专业技能强的技术团队，拥有各级熟练技术，公司已取得实用新型专利 21 项，同时拥有多项成熟非专利技术，包括成组

技术，计算机辅助设计、辅助工艺编制、辅助制造技术，虚拟制造技术和模块化设计技术等，生产的产品技术在国内属于领先水平。同时公司车间拥有国内先进的加工中心及配套加工设备，为技术支撑提供了有力保障。

2、资金壁垒

金属包装机械制造业在技术研发和生产规模扩大阶段需投入大量的资金用于购建厂房和购买生产设备，才能达到相当的生产规模以满足供需要求。同时由于生产周期较长，行业内生产企业需安排充裕的原材料储备和劳动力储备，这将对生产企业造成相当大的流动资金压力，因此资金实力弱的企业，无法在竞争中获胜并获得发展。

3、品牌壁垒

品牌是影响客户选购的重要因素。品牌代表着能为客户提供质量优异的产品和完善的售后服务。公司凭借的“龙文”的品牌和良好的商誉，与客户、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在市场竞争中，更好的吸收市场资源，在当地树立起了自己的品牌优势。因此，新进入的企业很难在短时间内建立起自己的品牌优势。

4、人才壁垒

公司产品生产和质检的每个环节都对技术有较高的要求，现场必须配备技术过硬的专业人员监督生产，以便第一时间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保证生产的顺利进行。对于生产中用到的特种设备，也需要有资质的专业人员进行操作，做到安全生产。这些技术人员不仅要满足资质要求，还要有丰富的经验。因此，刚进入的企业，无法在短时间内完成技术的积累和沉淀。

（五）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周期性特征

我国经济近三十年的高速增长以及居民消费水平的快速提高，食品、饮料等金属包装下游行业快速发展，成为推动我国金属包装机械行业较快增长的原动力。在居民消费水平不断提高的背景下，食品饮料行业具有持续增长的特征，且是具有一定抗周期特征的行业，其上游供应商金属包装机械行业的周期

性也不明显。

2、区域性特征

国内金属包装机械制造企业大多分布在东部沿海地区，受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居民消费水平等因素影响，下游金属包装业也主要集中在华东、华南、华北等经济发展水平较高的地区。未来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金属包装行业将逐步向中西部延伸。

3、季节性特征

公司产品主要面向金属包装制罐企业，不直接面对终端消费者，受季节性特征影响不明显。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竞争优势

（1）人才优势

公司成立于 1998 年，作为浙江省机械工程学会理事单位、中国包装技术协会会员单位，公司组建了一批由高级机械工程师、高级电气工程师、高级技师等组成的专业素质过硬的团队，其中有浙江省机械工程学会理事、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舟山市第一批高级技师获得者等，主要技术人员数量占员工总数的 20%。公司拥有各级熟练技术、装配人员 150 多人，形成老、中、青三代人才梯队，人员结构合理。

（2）销售渠道优势

公司的主要客户是国内外食品罐、饮料罐、奶粉罐、气雾罐、油漆罐和油墨罐的空罐制罐企业。国内客户主要包括上海外经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华特容器有限公司、中粮包装控股有限公司和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制罐企业；国外客户主要包括 M.C.PackagingPteLtd 和 GrupoComeca 等区域性制罐企业，同时还出口至东欧、中东、东南亚和南美洲等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与上述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并一直推行国内市场和国外市场同时拓展，在同行业中具有明显的销售渠道优势。

（3）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实用新型专利 21 项，同时拥有多项成熟非专利技术，包括成组技术，计算机辅助设计、辅助工艺编制、辅助制造技术，虚拟制造技术和模块化设计技术等，生产的产品技术在国内属于领先水平。部分产品因为技术难度高，市场上同类竞争对手较少，产品利润率也较高。

（4）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管理团队共同创业多年，能力互补、凝聚力强，具有多年的金属包装行业经营管理和技术经验，对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具有敏锐的洞察力和把握能力，在公司发展过程中能够快速、准确把握市场。同时，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规划，为了不断优化人才结构，公司对骨干员工进行了股权激励，增加了公司人才队伍的凝聚力。

2、竞争劣势

（1）生产成本偏高

金属包装行业与其它包装行业相比，市场占比仍然较小，业内尚没有形成统一的标准，设备的定制化、个性化现象比较普遍。对于设备生产企业而言，每台设备都需要有新的技术改动和确认，设备难以量产。同时也难以规划销售计划和生产计划，导致采购周期较长，增加了生产成本。

（2）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每年的技术研发投入、生产设备更新换代和技术改进的资金需求，使得公司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公司目前主要是通过银行贷款方式获得外部资金，融资渠道比较单一，成为制约未来的快速发展的因素之一。未来，公司计划借助资本市场，拓宽融资渠道。

（七）基本风险特征

1、市场风险

制罐机械行业属于传统制造业，行业整体利润的大幅波动可能性不大，总体行业风险较小。但由于下游终端企业（食品制造行业）属劳动密集型产业，近年来有逐步向劳动力成本较低区域转移的趋势，加之新技术的逐步推广，使部分的包装形式逐步从金属包装转为塑胶、利乐包等复合材料包装，长期将会

对金属制罐机械的需求量产生一定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通过不断地研发和技术革新，公司大部分制罐机械均可实现半自动化和全自动化生产，公司也可以根据客户具体需求为其个性化定制制罐生产线，大大降低了客户的劳动力成本。同时公司不断加大对海外市场的拓展，实现国内销售与国外销售同步发展，以减少单一市场需求量波动产生的影响。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是板料、棒料和铸件等。受国际铁矿石供求关系及其他因素的影响，如果上述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将会对行业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另外受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的影响，公司外购以美元定价的配套件会增加采购成本的不确定性，若人民币持续贬值，会增加公司的外购成本，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未来随着业务量的增加和海外市场的拓展，公司一方面继续加强与现有供应商的合作，另一方面寻找更多合格的国内和国外供应商，提高议价话语权。

3、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研发团队部分核心技术人员系公司股东，其他大部分核心技术人员为公司自有培训体系培养，公司给予核心技术人员高于市场平均水平的薪酬待遇，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有较强的认同感和责任感，但不能排除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可能性。如果公司未来出现主要技术人员离职的情况，可能对技术团队的研发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需要强化人力资源政策和用工机制，组建稳定的人才队伍，同时加快推进生产自动化和智能化，提高生产效率，以应对人才流失的风险。

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所处的包装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为食品和包装机械行业的细分子行业。中国作为人口大国，消费群体比较庞大，产品的流通较快，各种各样的产品都

需要经过一定的包装，所以食品包装机械行业有良好的发展趋势。世界包装组织亚洲包装中心总裁金祥佐认为，中国包装业标准化水平的现状，已不能适应行业产业快速发展的实际需求，而实现包装由“大”到“强”，亟需提升全行业的标准化水平。目前国金属包装容器加工机械的生产制造业已初具规模，此类产品的发展趋势一是改进产品性能，提高成品率和材料利用率，二是加速产品技术改进，增强行业的创新能力。

（二）市场竞争情况

我国食品和包装机械行业 80%以上为中小企业，缺乏具有较高品牌认知度的大型跨国企业。受到企业规模的制约，难以形成与国际一流大企业集团抗衡的制造能力、开发能力、经济实力和市场竞争能力，企业普遍存在研发投入不足、产品科技含量低、产业集中度不高、同质化竞争严重、利润空间小等问题。

我国是食品和包装机械制造和使用大国。高端的关键装备及成套装备市场已被国外企业和行业骨干企业占领。在中、低端食品装备产品市场，由于我国的法律法规不健全、专利保护意识较差等原因，使得许多没有研发平台的企业，通过模仿或通过其它渠道廉价获取产品技术资料、生产相关产品，形成较低水平的市场环境。全行业产品质量参差不齐，普遍存在稳定性、可靠性差，使用寿命短，维护成本高，售后服务差，产品质量、服务意识和质量仍需进一步提升。

浙江龙文立足于浙江制罐机械工业的发达地区，经过多年发展，已经成为行业内知名的制罐机械加工制造企业，目前公司的规模、产能和销量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近几年公司营收保持了较高水平的增长，顶住了行业整体不景气的压力，未来企业计划凭借良好的发展态势，逐步掌握业内的话语权和定价权，成为制罐机械行业的标杆企业。

（三）公司核心优势

公司核心优势主要包括人才优势、销售渠道优势、技术优势和管理团队优势。公司主要技术人员数量占员工总数的 20%。公司拥有各级熟练技术、装配人员，形成老、中、青三代人才梯队，人员结构合理；公司与现有主要客户建

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并一直推行国内市场和国外市场同时拓展，在同行业中具有明显的销售渠道优势；公司拥有实用新型专利 21 项，同时拥有多项成熟非专利技术，包括成组技术，计算机辅助设计、辅助工艺编制、辅助制造技术，虚拟制造技术和模块化设计技术等，生产的产品技术在国内属于领先水平；公司管理团队共同创业多年，能力互补、凝聚力强，具有多年的金属包装行业经营管理和技术经验，对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具有敏锐的洞察力和把握能力，在公司发展过程中能够快速、准确把握市场。

（四）商业模式创新性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形成了一条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的商业模式。

公司设有技术研发部，负责公司技术研发和技术检验工作，下设售后服务科、工艺科、品管科三个部门，分管产品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和产品质量检验工作。在产品研发或技术改进工作开展时，三个科室会协同成立研发小组，负责推进技术研发事宜。公司的技术研发主要分为产品设计、技术研发、技术更新和技术引进四大部分。

公司采购主要采取“以销定采”的采购模式，采购行为的实施是基于公司产品生产和销售的需要。同时，公司也会结合原材料价格的市场波动情况，对原材料进行一定量的储备，以达到平滑采购价格和满足及时生产所需的目的。公司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和销售合同制定采购计划，采购业务员按“采购计划”和“合格供应方名录”与供方签订合同并下订单实施采购。采购产品入厂后由采购员办理送检手续，检验员按相关标准或检验规范要求进行检验，合格后仓库才能办理入库手续。

公司的制罐机械产品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组织生产活动，即根据客户的定单，采用多品种、小批量的生产组织形式对产品进行设计和制造。在设计、制造、安装调试等各个生产环节，公司始终与客户就产品的外观、功能、型号等保持充分的沟通，确保最终产品完全达到客户的各种工艺技术参数要求。在生产方面，公司建立了一套以销售订单为依据的生产模式。

公司以直销方式为主，通过完善的销售机制确保市场信息快速、准确、全面的传达和反馈，公司针对不同客户的要求，制定个性化的产品方案。多年

来，公司通过灵活的销售策略，快速的反应机制，与行业内大中型客户建立了稳定的供应关系。

（五）风险管理

公司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和人才流失风险。

为应对市场风险，公司通过不断地研发和技术革新，公司大部分制罐机械均可实现半自动化和全自动化生产，公司也可以根据客户具体需求为其个性化定制制罐生产线，大大降低了客户的劳动力成本。同时公司不断加大对海外市场的拓展，实现国内销售与国外销售同步发展，以减少单一市场需求量波动产生的影响。

为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未来随着业务量的增加和海外市场的拓展，公司一方面继续加强与现有供应商的合作，另一方面寻找更多合格的国内和国外供应商，提高议价话语权。

为应对人才流失风险，公司未来将强化人力资源政策和用工机制，组建稳定的人才队伍，同时加快推进生产自动化和智能化，提高生产效率，以应对人才流失的风险。

（六）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 4,303,012.73 元、1,164,825.17 元和 6,689,017.02 元。公司 2016 年 1-10 月销售收入上升导致 2016 年 1-10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金额增加。201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与 2014 年末相比有所增长，同时应付账款较 2014 年末减少增加了公司的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出，故 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较 2014 年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2,916,677.12 元、-62,464.94 元和-386,754.70 元。公司 2016 年 9 月因收购舟山龙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支付 3,000,000.00 元导致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

（七）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主营业收入分别为 65,219,288.17 元、65,570,056.18 元和 49,972,765.15 元。

按产品类别划分，公司销售收入主要划分为制罐机和零件，其中主要为制罐机销售，2016 年 1-10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合计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5.04%、84.04%和 85.93%；零件销售收入分别为 9,758,656.28 元、10,466,046.47 元和 7,029,722.98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为稳定，总体来说变化不大。

按地区划分，公司产品的销售主要分为境内销售和境外销售。2016 年 1-10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国内销售金额分别为 37,443,564.27 元、40,967,635.83 元和 31,346,263.90 元；国外销售分别为 27,775,723.90 元、24,602,420.35 元和 18,626,501.25 元。报告期内，公司内销和外销均保持了稳定的增长。

（八）主要客户

公司主要客户包括上海外经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华特容器有限公司、中粮包装控股有限公司、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M.C.PackagingPteLtd 和 GrupoComeca 等，其中中粮包装控股有限公司产品终端客户主要包括强生、联合利华、雀巢、惠氏等，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终端客户主要包括红牛、加多宝、露露等。公司自成立之初，便与许多客户进行了业务往来，进入其合格供应商体系，并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九）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支出	3,028,924.38	3,778,418.30	4,439,718.02
管理费用	**8,171,112.72**	**9,758,479.58**	**9,728,965.20**
占比（%）	37.07%	38.72%	45.63%

报告期内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每年研发支出金额较为稳定，各期研发支出占管理费用的比重为 45.63%、38.72%和 37.07%，占比有所下降主要系随着公司技术研发部门的成立和研发队伍人员结构趋于稳定化，公司制定了详

尽的研发制度，对公司的研发工作制定了合理的计划和详细的步骤，明确了研发项目的选择标准，公司研发投入更加合理化和有针对性。

（十）资金筹借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四、（四）、3、主要借款合同”。

公司期后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所示：

序号	合同名称	银行	金额（万元）	借款利率	期限	担保合同/文件	履行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9811120160006758 号）	浙江舟山定海海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城支行	200	5.25625‰	2016/11/08-2017/11/07	龙文有限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号：9811320160001545 号）	正在履行

公司主要筹借资金手段是从银行取得借款，融资渠道较为单一，未来公司计划通过资本市场（如新三板市场）拓宽融资渠道。

（十一）期后合同签订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报告期后公司签订的金额较大的销售合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同性质	合同主体		合同名称	合同时间	标的类别	合同金额（元、美元）	履行情况
		销售方	采购方					
1	订单合同	龙文有限	上海油墨泗联化工有限公司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编号：LW-20161101	2016/11/01	上凸轮快、封底上凸轮等	174,600.00	正在履行
2	订单合同	龙文有限	江西泰联实业有限公司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编号：LW-HT-M2016-11-01	2016/11/06	罐身翻边滚筋封罐组合机	522,000.00	正在履行
3	订单合同	龙文有限	广州泗海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编号：20161110	2016/11/10	气雾罐组合机	680,000.00	正在履行
4	订单合同	龙文有限	汕头市博道贸易有限公司	《产品购销合同》编号：LW-JXZ16111901	2016/11/19	食品罐组合	646,000.00	正在履行

序号	合同性质	合同主体		合同名称	合同时间	标的类别	合同金额（元、美元）	履行情况
		销售方	采购方					
						机、封罐机		
5	订单合同	龙文有限	LAMY INTERNATI-ONAL LIMITED	"PROFRMA INVOICE" P/I No.：LW-JSZ16112501	2016/11/25	Combin-ation machine	$58,000.00	正在履行
6	订单合同	龙文有限	Delta Foods Industries	"PROFRMA INVOICE" P/I No.：LW20161208	2016/12/08	Combin-ation machine	$250,000.00	正在履行
7	订单合同	龙文有限	LAMY INTERNATI-ONAL LIMITED	"PROFRMA INVOICE" P/I No.：LW-JSZ16121001	2016/12/08	Combin-ation machine	$58,000.00	正在履行
8	订单合同	龙文有限	山东双源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购销合同》编号：LW-JXM161212-01	2016/12/16	自动压力机	1,300,000.00	正在履行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

2016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议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与通知、股东大会的召开等做了详细规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计召开首次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次，历次股东大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负责制定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公司严格按照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本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

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构成、董事会的职责、董事会权限、董事会议事规则等作了规定。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共召开过董事会 2 次，董事会成员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三）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专职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一名，监事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担任，其中公司职工代表一名，占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召开程序、审议程序、表决程序等作了规定。股份公司成立

以来，共召开过监事会 3 次，公司召开监事会的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监事会对监事会主席的选举等相关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并切实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责。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一）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按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的要求并针对自身特点建立了一套规范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涵盖了公司战略决策、技术研发、销售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会计等公司营运活动的所有环节，并在公司各个层面得到了有效执行。

（二）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2016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余立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中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并与经股东大会选举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余立自担任监事以来，积极履行监事职责，对公司的规范运行形成了有效监督。

综上，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障，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情况。

2017 年 2 月 24 日，浙江龙文收到舟山市定海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定劳仲案字〔2017〕第 0014 号《应诉通知书》，通知浙江龙文应诉其受理的苗志强与浙江龙文补发工资劳动争议一案。

根据定劳仲案字〔2017〕第 0014 号《开庭通知书》，该案定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 14 时 30 分在舟山市定海区人事劳动争议仲裁庭开庭审理。除该劳动仲裁案件外，浙江龙文目前并未涉及其他未决诉讼（执行）。且该劳动仲裁案件标的合计为 162,640 元，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公司分开运营情况

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分开，拥有分开、完整的业务体系，并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分开性

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完整的业务流程和独立的研发、销售等业务部门。公司具有独立于公司股东的经营场所。公司从技术研发、生产、业务开展和市场销售，均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形成了独立且运行有效的研发、生产、销售等运营体系，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设立了综合事务部、采购部、生产部、技术研发部、销售部、财务部等职能部门，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建立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部门的责、权、利，形成了互相制衡的机制。公司能够进行独立的销售工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分开性

自公司设立及后至今的增资行为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资产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具有公司业务运营所需的独立的固定资产、知识产权，且均在企业名下。核心技术人员及股东个人名下未持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知识产权。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侵占公司资产的行为及不存在相互担保情形。

（三）人员分开性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任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

章程的规定，公司的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其他职务。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任职在公司并领薪。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制度。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已依法缴纳社保，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和相应的社会保障待遇完全独立管理。

（四）财务分开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制定了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独立核算。

（五）机构分开性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置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设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经营部门。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完全拥有机构设置的自主权，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各机构的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受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在机构设置、人员及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

（一）实际控制人及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能够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翁兆丰、励志道和吴秀毅，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外，上述实际控制人无其他能够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亦不存在其他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能够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综上，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从事相竞争的业务而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公司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而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1）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为方便表述，在本承诺书中，以下统称“企业”）。（2）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5）本承诺书自本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中国证券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2、公司其他5%以上股份的股东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1）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本人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为方便表述，在本承诺书中，以下统称“企业”）。（2）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

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5）本承诺书自本公司/本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中国证券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公司/本人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律师经核查认为：目前不存在相关主体与浙江龙文之间存在同业竞争，上述避免同业竞争的规范措施合法、有效。

主办券商结合律师意见后认为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相关主体与浙江龙文间存在同业竞争状况。

六、资金占用、关联担保情况

（一）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金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公司全体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浙江龙文向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三）公司防范关联方占用资金（资源）的制度及执行情况

2017 年 1 月 20 日，公司首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资金）的情形进行防范与规制。

公司全体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本人、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及其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浙江龙文资金，不与浙江龙文之间发生非交易性资金往来。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比例（%）	合计持股数量（股）	合计持股比例（%）
1	翁兆丰	董事长、总经理	3,761,795	16.4558	1,142,998	5.0000	4,904,793	21.4558
2	吴秀毅	董事	2,418,497	10.5796	-	-	2,418,497	10.5796
3	顾培浩	董事	2,418,497	10.5796	-	-	2,418,497	10.5796
4	蒋琪	董事	2,418,497	10.5796	-	-	2,418,497	10.5796
5	骆宗毅	董事	2,418,497	10.5796	-	-	2,418,497	10.5796
6	唐昱	董事	761,992	3.3333	-	-	761,992	3.3333
7	刘浩力	董事	-	-	-	-	-	-
8	蒋雄健	监事会主席	2,418,497	10.5796	-	-	2,418,497	10.5796
9	徐文辉	监事	-	-	114,302	0.5000	114,302	0.5000
10	余立	职工代表监事	-	-	45,719	0.2000	45,719	0.2000
11	黄晓洲	副总经理	-	-	190,500	0.8333	190,500	0.8333
12	廖昭谋	副总经理	-	-	152,401	0.6667	152,401	0.6667
13	梁诗波	财务负责人	-	-	114,302	0.5000	114,302	0.5000
合计			**16,616,272**	**72.6871**	**1,760,222**	**7.7000**	**18,376,494**	**80.3871**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除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翁兆丰为公司副总经理廖昭谋的姐夫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和作出的重要承诺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同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根据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的书面文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兼职情况。

公司的总经理和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其他职务，或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并制定了相应的规章制度对员工进行考核和奖惩。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可自主决定有关人员的选举或聘用。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龙文有限改制为股份公司后，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增加了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变动。

龙文有限改制为股份公司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增设均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不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

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也不存在最近24个月内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具备任职资格。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相关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0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10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由其出具了“中汇会审[2017]024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00,052.67	802,704.39	2,755,481.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31,205,237.34	30,368,097.72	23,449,973.26
预付款项	3,629,208.55	4,832,823.15	2,849,044.56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613,211.00	501,746.77	499,710.40
存货	18,330,178.29	24,462,082.46	26,307,361.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751,475.48	2,803,815.05	2,631,961.63
流动资产合计	**63,729,363.33**	**63,771,269.54**	**58,493,532.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1,547,540.58	1,636,256.68	1,742,716.00
固定资产	22,852,469.45	21,897,239.72	24,496,098.56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4,136,051.08	4,132,333.71	4,275,557.1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272,222.61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2,635.26	869,247.43	620,782.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9,500.0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080,418.98**	**28,535,077.54**	**31,135,154.29**
资产总计	**93,809,782.31**	**92,306,347.08**	**89,628,686.86**

续上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24,309,200.99	25,178,894.99	17,768,822.46
预收款项	16,800,987.61	23,810,575.47	30,061,985.01
应付职工薪酬	1,374,345.32	1,519,560.50	1,389,854.03
应交税费	185,237.90	190,718.58	32,507.57
应付利息	52,369.17	61,199.72	67,698.89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013,887.22	3,881,539.22	4,425,216.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68,736,028.21**	**79,642,488.48**	**78,746,084.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68,736,028.21**	**79,642,488.48**	**78,746,084.74**
股东权益：			
股本	17,931,701.00	11,333,400.00	11,333,400.00
资本公积	3,121,699.00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133,045.86	133,045.86	-
未分配利润	3,887,308.24	1,197,412.74	-450,797.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073,754.10	12,663,858.60	10,882,602.12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25,073,754.10**	**12,663,858.60**	**10,882,602.12**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93,809,782.31**	**92,306,347.08**	**89,628,686.86**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5,410,941.38**	**65,832,227.85**	**50,244,676.26**
其中：营业收入	65,410,941.38	65,832,227.85	50,244,676.26
二、营业总成本	**62,292,466.01**	**65,469,508.78**	**49,376,013.21**
其中：营业成本	47,332,874.96	48,585,098.30	33,830,925.6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26,672.90	440,198.93	400,883.67
销售费用	3,485,557.88	2,920,005.14	2,606,860.36
管理费用	8,171,112.72	9,758,479.58	9,728,965.20
财务费用	1,431,552.08	2,079,202.23	2,359,775.99
资产减值损失	744,695.47	1,686,524.60	448,602.32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18,475.37**	**362,719.07**	**868,663.05**
加：营业外收入	104,012.80	1,504,953.98	350,003.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45,374.90	64,924.68	71,035.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3,363.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77,113.27**	**1,802,748.37**	**1,147,630.98**
减：所得税费用	487,217.77	21,491.89	-75,441.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9,895.50**	**1,781,256.48**	**1,223,072.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89,895.50	1,781,256.48	1,223,072.76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89,895.50**	**1,781,256.48**	**1,223,072.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89,895.50	1,781,256.48	1,223,072.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单位:人民币元)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	0.16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	0.16	0.11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400,056.68	57,418,972.60	73,766,083.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62,492.54	937,778.34	495,034.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473.27	1,538,070.34	476,432.79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903,022.49**	**59,894,821.28**	**74,737,551.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840,184.98	39,112,329.71	46,865,538.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76,554.06	12,647,959.21	12,029,323.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25,855.14	2,395,315.46	4,284,976.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7,415.58	4,574,391.73	4,868,695.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00,009.76**	**58,729,996.11**	**68,048,53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3,012.73**	**1,164,825.17**	**6,689,017.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0,299.15	62,464.94	436,754.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26,377.9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6,677.12**	**62,464.94**	**436,754.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6,677.12**	**-62,464.94**	**-386,754.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7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69,956.00	30,340,000.00	31,489,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89,956.00**	**57,340,000.00**	**58,489,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48,314.37	2,115,790.98	2,243,754.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56,556.00	31,320,000.00	34,3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304,870.37**	**60,435,790.98**	**63,583,754.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5,085.63**	**-3,095,790.98**	**-5,094,754.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25,927.04**	**40,653.81**	**-30,089.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97,348.28**	**-1,952,776.94**	**1,177,418.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2,704.39	2,755,481.33	1,578,062.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00,052.67**	**802,704.39**	**2,755,481.33**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333,400.00		133,045.86	1,197,412.74		12,663,858.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333,400.00		133,045.86	1,197,412.74		12,663,858.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98,301.00	3,121,699.00		2,689,895.50		12,409,895.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89,895.50		2,689,895.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98,301.00	3,121,699.00				9,72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6,598,301.00	3,121,699.00				9,72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其中：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931,701.00	3,121,699.00	133,045.86	3,887,308.24		25,073,754.10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333,400.00			-450,797.88		10,882,602.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333,400.00			-450,797.88		10,882,602.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045.86	1,648,210.62		1,781,256.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81,256.48		1,781,256.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3,045.86	-133,045.86		
1.提取盈余公积			133,045.86	-133,045.86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其中：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333,400.00		133,045.86	1,197,412.74		12,663,858.60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333,400.00			-1,673,870.64		9,659,529.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333,400.00			-1,673,870.64		9,659,529.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3,072.76		1,223,072.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23,072.76		1,223,072.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其中：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333,400.00			-450,797.88		10,882,602.12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31,815.01	802,704.39	2,755,481.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31,171,867.67	30,368,097.72	23,449,973.26
预付款项	3,629,208.55	4,832,823.15	2,849,044.56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607,061.73	501,746.77	499,710.40
存货	18,330,178.29	24,462,082.46	26,307,361.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741,467.21	2,803,815.05	2,631,961.63
流动资产合计	**63,511,598.46**	**63,771,269.54**	**58,493,532.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00	-	-
投资性房地产	1,547,540.58	1,636,256.68	1,742,716.00
固定资产	20,263,329.23	21,897,239.72	24,496,098.56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4,136,051.08	4,132,333.71	4,275,557.1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2,196.26	869,247.43	620,782.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9,500.0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218,617.15**	**28,535,077.54**	**31,135,154.29**
资产总计	**93,730,215.61**	**92,306,347.08**	**89,628,686.86**

续上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24,204,340.99	25,178,894.99	17,768,822.46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款项	16,228,460.66	23,810,575.47	30,061,985.01
应付职工薪酬	1,346,463.02	1,519,560.50	1,389,854.03
应交税费	185,088.64	190,718.58	32,507.57
应付利息	52,369.17	61,199.72	67,698.89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713,887.22	3,881,539.22	4,425,216.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68,730,609.70**	**79,642,488.48**	**78,746,084.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68,730,609.70**	**79,642,488.48**	**78,746,084.74**
股东权益：			
股本	17,931,701.00	11,333,400.00	11,333,400.00
资本公积	3,121,699.00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133,045.86	133,045.86	-
未分配利润	3,813,160.05	1,197,412.74	-450,797.88
股东权益合计	**24,999,605.91**	**12,663,858.60**	**10,882,602.1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3,730,215.61**	**92,306,347.08**	**89,628,686.86**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5,116,618.41**	**65,832,227.85**	**50,244,676.26**
减：营业成本	**47,295,608.58**	**48,585,098.30**	**33,830,925.6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26,613.17	440,198.93	400,883.67
销售费用	3,349,557.88	2,920,005.14	2,606,860.36
管理费用	8,132,710.42	9,758,479.58	9,728,965.20
财务费用	1,423,902.14	2,079,202.23	2,359,775.99
资产减值损失	743,460.04	1,686,524.60	448,602.32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44,766.18**	**362,719.07**	**868,663.05**
加：营业外收入	104,012.80	1,504,953.98	350,003.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45,374.90	64,924.68	71,035.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3,363.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03,404.08**	**1,802,748.37**	**1,147,630.98**
减：所得税费用	487,656.77	21,491.89	-75,441.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5,747.31**	**1,781,256.48**	**1,223,072.7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15,747.31**	**1,781,256.48**	**1,223,072.76**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336,753.85	57,418,972.60	73,766,083.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62,492.54	937,778.34	495,034.8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473.27	1,538,070.34	476,432.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839,719.66**	**59,894,821.28**	**74,737,551.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839,210.72	39,112,329.71	46,865,538.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49,610.18	12,647,959.21	12,029,323.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25,847.88	2,395,315.46	4,284,976.6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24,303.72	4,574,391.73	4,868,695.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438,972.50**	**58,729,996.11**	**68,048,53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0,747.16**	**1,164,825.17**	**6,689,017.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90,299.15	62,464.94	436,754.7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0,299.15**	**62,464.94**	**436,754.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0,299.15**	**-62,464.94**	**-386,754.70**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9,720,000.00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69,956.00	30,340,000.00	31,489,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889,956.00**	**57,340,000.00**	**58,489,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548,314.37	2,115,790.98	2,243,754.4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56,556.00	31,320,000.00	34,3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304,870.37**	**60,435,790.98**	**63,583,754.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85,085.63**	**-3,095,790.98**	**-5,094,754.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3,576.98**	**40,653.81**	**-30,089.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29,110.62**	**-1,952,776.94**	**1,177,418.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2,704.39	2,755,481.33	1,578,062.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31,815.01**	**802,704.39**	**2,755,481.33**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333,400.00		133,045.86	1,197,412.74	12,663,858.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333,400.00		133,045.86	1,197,412.74	12,663,858.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98,301.00	3,121,699.00		2,615,747.31	12,335,747.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15,747.31	2,615,747.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98,301.00	3,121,699.00			9,720,000.00
1.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6,598,301.00	3,121,699.00			9,72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其中：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931,701.00	3,121,699.00	133,045.86	3,813,160.05	24,999,605.91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333,400.00			-450,797.88	10,882,602.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333,400.00			-450,797.88	10,882,602.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045.86	1,648,210.62	1,781,256.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81,256.48	1,781,256.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3,045.86	-133,045.86	
1.提取盈余公积			133,045.86	-133,045.86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其中：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333,400.00		133,045.86	1,197,412.74	12,663,858.60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333,400.00			-1,673,870.64	9,659,529.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333,400.00			-1,673,870.64	9,659,529.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3,072.76	1,223,072.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23,072.76	1,223,072.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其中：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333,400.00			-450,797.88	10,882,602.12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本次两年及一期申报财务报表。

三、公司报告期内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10 月财务会计报告实施了审计，并出具了中汇会审[2017]024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申报财务报表的实际会计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原持有的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原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

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5、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

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折算和外币报表的折算

1、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人民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外币性货币项目和非货币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者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取得时按照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期末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

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2)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2)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分类与前述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6、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者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账款减值测试

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

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2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出口退税组合	应收出口退税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5、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一）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①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②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③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④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使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使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

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1、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

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指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

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货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

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长期股权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投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法核算而

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

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五）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构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产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构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

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软件	2	预计受益期限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

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长期资产的减值损失

1、长期资产的减值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处置费用包括与

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判断相关长期资产减值迹象的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

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对有市价的长期投资存在以下迹象时，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市价持续 2 年低于账面价值；

②该项投资暂停交易 1 年或 1 年以上；

③被投资单位当年发生严重亏损；

④被投资单位持续 2 年发生亏损；

⑤被投资单位进行清理整顿、清算或出现其他不能持续经营的迹象。

2)对无市价的长期投资存在以下迹象时，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影响被投资单位经营的政治或法律环境的变化，如税收、贸易等法规的颁布或修订，可能导致被投资单位出现巨额亏损；

②被投资单位所供应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因产品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

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从而导致被投资单位财务状况发生严重恶化；

③被投资单位所在行业的生产技术或竞争者数量等发生重大变化，被投资单位已失去竞争能力，从而导致财务状况发生严重恶化，如进行清理整顿、清算等；

④有证据表明该项投资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其他情形。

(2)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固定资产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应当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

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和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

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收入确认原则

1、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结果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

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

1)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4)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需求，完成相关产品生产，货物发出，经客户确认或验收后确认收入。此时，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

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销售产品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二十一）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约定补助款项用于购建资产的，将其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

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

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三）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

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基于对应收款项可收回性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应收款项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

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二十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报告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二十五）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报告期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

[注]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 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子公司舟山龙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按照 2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关于认定杭州罗莱迪思照明系统有限公司等 535 家企业为 2013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浙科发高[2013]292 号)，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3-2015 年度。公司 2014-2015 年度均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浙江省 2016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6]149 号)，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6-2018 年度。

根据上述相关规定，申报期内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六、报告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主要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00,052.67	8.74%	802,704.39	0.87%	2,755,481.33	3.07%
应收账款	31,205,237.34	33.26%	30,368,097.72	32.90%	23,449,973.26	26.16%
预付款项	3,629,208.55	3.87%	4,832,823.15	5.24%	2,849,044.56	3.18%
其他应收款	613,211.00	0.65%	501,746.77	0.54%	499,710.40	0.56%
存货	18,330,178.29	19.54%	24,462,082.46	26.50%	26,307,361.39	29.35%
其他流动资产	1,751,475.48	1.87%	2,803,815.05	3.04%	2,631,961.63	2.94%
流动资产合计	**63,729,363.33**	**67.93%**	**63,771,269.54**	**69.09%**	**58,493,532.57**	**65.26%**
非流动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547,540.58	1.65%	1,636,256.68	1.77%	1,742,716.00	1.94%
固定资产	22,852,469.45	24.36%	21,897,239.72	23.72%	24,496,098.56	27.33%
无形资产	4,136,051.08	4.41%	4,132,333.71	4.48%	4,275,557.19	4.77%
商誉	272,222.61	0.29%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2,635.26	1.05%	869,247.43	0.94%	620,782.54	0.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9,500.00	0.31%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080,418.98**	**32.07%**	**28,535,077.54**	**30.91%**	**31,135,154.29**	**34.74%**
资产总计	**93,809,782.31**	**100.00%**	**92,306,347.08**	**100.00%**	**89,628,686.86**	**1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65.26%、69.09%、67.93%，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34.74%、30.91%、32.07%。公司报告期内流动资产主要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为主。公司报告期内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33%、23.72%和 24.36%。总体来说，公司资产分布合理，符合实际经营情况。

2、负债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结构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36.37%	25,000,000.00	31.39%	25,000,000.00	31.75%
应付账款	24,309,200.99	35.37%	25,178,894.99	31.61%	17,768,822.46	22.56%
预收款项	16,800,987.61	24.44%	23,810,575.47	29.90%	30,061,985.01	38.18%
应付职工薪酬	1,374,345.32	2.00%	1,519,560.50	1.91%	1,389,854.03	1.76%
应交税费	185,237.9	0.27%	190,718.58	0.24%	32,507.57	0.04%

应付利息	52,369.17	0.08%	61,199.72	0.08%	67,698.89	0.09%
其他应付款	1,013,887.22	1.48%	3,881,539.22	4.87%	4,425,216.78	5.62%
流动负债合计	**68,736,028.21**	**100.00%**	**79,642,488.48**	**100.00%**	**78,746,084.74**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
负债合计	**68,736,028.21**	**100.00%**	**79,642,488.48**	**100.00%**	**78,746,084.7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0 月 31 日，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00.00%、100.00%、100.00%。公司报告期内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和其他应付款，其中其他应付款主要为股东翁兆丰、励志道、吴秀毅等的资金拆入和运费款。总体来说，公司负债分布合理，符合实际经营情况。

3、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27.64	26.20	32.67
净资产收益率（%）	19.20	15.13	11.91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8.57	4.27	9.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6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6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4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4	0.16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10 月，净利润分别为 1,223,072.76 元、1,781,256.48 元、2,689,895.50 元，毛利率分别为 32.67%、26.20%、27.64%。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销售制罐机和零件成本，与公司销售收入直接相关，2015 年度销售收入上升，公司净利润增加，2016 年前 10 个月收入规模达到上年水平，收入增长趋势明显。报告期内，因受到政府补助的影响，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波动较大。

4、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73.33	86.28	87.86
流动比率（倍）	0.93	0.80	0.74
速动比率（倍）	0.58	0.40	0.34

公司报告期内母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10 月，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7.86%、86.28%、73.33%，其中 2016 年 10 月末因当年增资导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上升，资产负债率下降。公司报告期内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74、0.80、0.93，速动比率分别为 0.34、0.40、0.58，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

综上所述，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下降，流动比率和速度比率逐年改善，偿债能力逐步增强。

5、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12	2.45	2.02
存货周转率（次）	2.21	1.91	1.76
总资产周转率（次）	0.70	0.72	0.61

公司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和 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12、2.45 和 2.02，呈现下降的趋势。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上升 31.21%，但由于 2015 年底应收账款账面净额较 2014 年底上升 29.50%，故导致 2015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 2014 年度相比略有上升。而 2016 年 1-10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略有下降主要是因为应收账款账面净额较上年有所增长。

公司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和 2014 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21、1.91 和 1.76，公司通常根据销售订单数量进行原材料采购生产，同时贮备部分零部件气缸、钢材、油路分配器等，基于公司良好的存货管理制度，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为平稳，2016 年 1-10 月因为受到销售收入增加导致公司存货周转率有所上升。总体来说，公司存货管理较为谨慎、合理。

公司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和 2014 年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70、0.72 和 0.61，波动主要是受到营业收入变化所导致，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6、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903,022.49	59,894,821.28	74,737,551.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00,009.76	58,729,996.11	68,048,53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3,012.73**	**1,164,825.17**	**6,689,017.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6,677.12	62,464.94	436,754.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6,677.12**	**-62,464.94**	**-386,754.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89,956.00	57,340,000.00	58,489,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304,870.37	60,435,790.98	63,583,754.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5,085.63**	**-3,095,790.98**	**-5,094,754.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97,348.28**	**-1,952,776.94**	**1,177,418.72**

（1）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 4,303,012.73 元、1,164,825.17 元和 6,689,017.02 元。公司 2016 年 1-10 月销售收入上升导致 2016 年 1-10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金额增加。201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与 2014 年末相比有所增长，同时应付账款较 2014 年末减少增加了公司的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出，故 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较 2014 年减少。总体来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较为稳定，与营业收入具备匹配性。

（2）投资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2,916,677.12 元、-62,464.94 元和-386,754.70 元。公司 2016 年 9 月因收购舟山龙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支付 3,000,000.00 元导致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

（3）筹资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 5,885,085.63 元、-3,095,790.98 元和-5,094,754.42 元，其中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为增资款、银行借款以及股东资金拆借，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为偿还银行借款、支付借款利息以及归还股东拆借资金。

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波动合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二）营业收入主要构成及分析

1、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65,219,288.17	99.71%	65,570,056.18	99.60%	49,972,765.15	99.46%
其他业务收入	191,653.21	0.29%	262,171.67	0.40%	271,911.11	0.54%
合计	**65,410,941.38**	**100.00%**	**65,832,227.85**	**100.00%**	**50,244,676.2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 1 至 10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65,410,941.38 元、65,832,227.85 元、50,244,676.26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超过了 99%，主营业务突出。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制罐机	55,460,631.89	85.04%	55,104,009.71	84.04%	42,943,042.17	85.93%
零件	9,758,656.28	14.96%	10,466,046.47	15.96%	7,029,722.98	14.07%
合计	**65,219,288.17**	**100.00%**	**65,570,056.18**	**100.00%**	**49,972,765.15**	**100.00%**

（1）公司主要收入类型及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主营业务是自动制罐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制罐机和零件。其中制罐机设备包括食品、饮料罐设备，奶粉罐设备，气雾罐设备和油漆罐设备四大类。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需求，完成相关产品生产，货物发出，经客户确认或签收后确认收入。此时，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销售产品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2）营业收入按产品构成的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 1 至 10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主营业收入分别为 65,219,288.17 元、65,570,056.18 元和 49,972,765.15 元。其中主要为制罐机销售，合计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5.04%、84.04%和 85.93%。

2015 年公司制罐机销售收入为 55,104,009.71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 84.04%，较 2014 年度销售收入相比增加 28.32%。公司制罐机产品按照客户订单要求生产，属于非标准化定制设备，一机一价，销售价格各有不同，总体来说，公司销售的客户群体较为稳定，且逐年增加。**公司自成立之初，便与许多客户进行了业务往来，进入其合格供应商体系，并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2015 年公司制罐机生产与 2014 年相比变化不大，公司积极拓展客户资源，销售订单较 2014 年相比有所增加，**2015 年制罐机销售均价为 87.4 万元高于 2014 年销售均价 71.6 万元。**2016 年 1-10 月制罐机销售收入为 55,460,631.89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 85.04%，年化销售与 2015 年相比上升 20.78%，因公司扩展国外业务客户，外销业务增加，**且公司 2016 年销售给上海外经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制罐机设备收入金额为 14,019,145.31 元。**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 1 至 10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零件销售收入分别为 9,758,656.28 元、10,466,046.47 元和 7,029,722.98 元，占主营业务收

入的比重较为稳定，**总体来说稳中有升**。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情况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可分为内销和外销收入，分类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内销	37,443,564.27	57.41%	40,967,635.83	62.48%	31,346,263.90	62.73%
外销	27,775,723.90	42.59%	24,602,420.35	37.52%	18,626,501.25	37.27%
合计	**65,219,288.17**	**100.00%**	**65,570,056.18**	**100.00%**	**49,972,765.15**	**100.00%**

公司产品销售主要包括境内销售和境外销售，其中境外销售是直接出口销售给境外制罐企业。公司每年参加境内外机械设备厂商展销会，拓宽客户资源，开拓市场。公司直接与境外客户进行销售活动，由公司外贸部门直接与境外客户沟通洽谈并签订相关的销售合同。公司境外销售业务呈增长趋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境外销售比例分别为 2014 年 37.27%，2015 年度 37.52%，2016 年度 42.59%，公司境外客户主要来自哥斯达黎加、贝宁、伊朗、黎巴嫩、俄罗斯等国家。

主营业务收入分为内销和外销收入，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毛利率
内销	37,443,564.27	23.69%	40,967,635.83	22.16%	31,346,263.90	31.35%
外销	27,775,723.90	32.99%	24,602,420.35	32.87%	18,626,501.25	34.86%
合计	65,219,288.17	27.65%	65,570,056.18	26.47%	49,972,765.15	32.66%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需求，完成相关产品生产，货物报关发出，经客户确认或验收后确认收入。此时，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销售产品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外销产品的成本在收入确认的同时，进行结转，从库存商品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相应发生的费用根据费用发生的时点计入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4、毛利率按产品类别构成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 1-10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制罐机	55,460,631.89	40,997,808.02	14,462,823.87	80.20%	26.08%
零件	9,758,656.28	6,187,970.94	3,570,685.34	19.80%	36.59%
合计	**65,219,288.17**	**47,185,778.96**	**18,033,509.21**	**100.00%**	**27.65%**
类别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制罐机	55,104,009.71	41,951,843.48	13,152,166.23	76.63%	23.87%
零件	10,466,046.47	6,454,553.70	4,011,492.77	23.37%	38.33%
合计	**65,570,056.18**	**48,406,397.18**	**17,163,659.00**	**100.00%**	**26.47%**
类别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制罐机	42,943,042.17	29,421,750.67	13,521,291.50	82.85%	31.49%
零件	7,029,722.98	4,231,355.68	2,798,367.30	17.15%	39.81%
合计	**49,972,765.15**	**33,653,106.35**	**16,319,658.80**	**100.00%**	**32.66%**

公司销售收入主要划分为制罐机和零件。2016 年 1-10 月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为 27.65%、2015 年度为 26.47%、2014 年度为 32.66%。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人工成本、材料成本和费用成本。其中人工成本为生产车间人员的工资，该类成本相对固定。材料成本主要为钢材、轴承、电动机等，该类成本受到采购价格和实际销售数量的影响而变化。费用成本主要为生产车间的厂房和机器设备的折旧费用以及水电费等，该类成本相对固定。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故期末的库存主要为在产品、备货零件和原材料等。公司各类成本按照生产产品的类别归集，销售后结转至营业成本。因人工成本和费用成本总金额相对固定，分摊到各类产品的金额受数量而变化。

公司零件销售的毛利率相对较为稳定，由于零件销售主要是制罐机相关的零配件，销售价格相对稳定，毛利波动不大。制罐机销售毛利率波动较大是由于企业设备系非标准化定制设备，制罐机设备的制造材料以及公司销售客户要求不同，一机一价，企业报价价格与相关订制参数直接相关，而相关的成本较为稳定，导致企业毛利率出现一定的波动，毛利率随着销售价格变化而变化。其中 2015 年与 2016 年 1-10 月本公司毛利率波动不大，2014 年毛利率偏高系公司销售的部分整机毛利率偏高。

5、营业收入前五大客户

单位：元

客户名称	2016 年 1-10 月

	金额	比例（%）
上海外经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4,019,145.31	21.44
DONGACO SA（贝宁）	8,353,663.50	12.77
深圳华特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5,741,256.41	8.78
COMECA GROUP（哥斯达黎加）	5,221,783.74	7.98
SMART PACK FZC（阿联酋）	4,058,460.00	6.20
合计	**37,394,308.96**	**57.17**
客户名称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COMECA GROUP（哥斯达黎加）	15,364,071.89	23.34
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3,333,333.33	5.06
深圳华特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2,835,042.74	4.31
湖北金贝壳科技有限公司	1,965,811.97	2.99
M.C.PACKAGING(PTE)LTD（新加坡）	1,957,235.98	2.97
合计	**25,455,495.91**	**38.67**
客户名称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ALFA INTERFOOD S.A.L（黎巴嫩）	4,753,685.89	9.46
BON CO,.LTD.（伊朗）	3,457,235.00	6.88
汕头市平远贸易有限公司	3,208,547.01	6.39
COTUNAL（阿尔及利亚）	2,112,890.70	4.21
JSC SIBIAR（俄罗斯）	1,885,386.28	3.75
合计	**15,417,744.88**	**30.69**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客户 DONGACO SA、COMECA GROUP、SMART PACK FZC、M.C.PACKAGING(PTE)LTD、ALFA INTERFOOD S.A.L、BON CO,.LTD.、COTUNAL、JSC SIBIAR 等主要是国外制罐生产企业，为公司下游企业，有着丰富的行业资源和优势，公司在日常业务中实现了与其进行合作并得到认可，充分体现了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的技术和质量优势。

公司直接与境外销售客户进行销售活动，由公司外贸部直接与境外客户沟通洽谈并签订相关的销售合同，无通过境外经销商实现销售的情况。

公司每年都会派代表团参加境内外机械设备厂商展销会，公司在展会上展示公司产品，与客户进行接洽，拓宽客户资源，开拓市场。同时，公司通过电话黄页、网络信息、客户网站等渠道与客户公司取得联系，销售公司产品。

公司设有专门的海外销售部门，由专职人员洽谈海外业务合作合同，专人负责出口报关及退税业务。公司重大境外销售合同由公司总经理带领外贸销售人员和技术人员亲赴客户单位洽谈，根据实地考察情况，为客户量身定制符合要求的制罐生产线或者设备，同时考察当地细分市场，拓展客户资源。待相关合作方案及协议初步制定后，境外客户派相关技术人员现场洽谈技术参数细节，待设备生产完成后，进行现场试生产验收。

公司的定价政策是根据公司的生产成本、相关税费同时结合市场的供需及竞争对手的定价等综合因素制定价格，一机一价，企业报价价格与相关订制参数直接相关。

（三）利润总额的构成及变动情况

1、利润总额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65,410,941.38	65,832,227.85	50,244,676.26
营业成本	47,332,874.96	48,585,098.30	33,830,925.67
营业利润	3,118,475.37	362,719.07	868,663.05
利润总额	3,177,113.27	1,802,748.37	1,147,630.98
净利润	2,689,895.50	1,781,256.48	1,223,072.76

公司 2015 年与 2014 年相比，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31.02%，其中制罐机收入和零件收入分别增加了 12,160,967.54 元和 3,436,323.49 元，公司 2016 年 1-10 月因市场需求增加，营业收入有所上升。总体来说，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基本与营业收入的变动保持一致。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3,485,557.88	2,920,005.14	12.01%	2,606,860.36
管理费用	8,171,112.72	9,758,479.58	0.30%	9,728,965.20
财务费用	1,431,552.08	2,079,202.23	-11.89%	2,359,775.99
营业收入	65,410,941.38	65,832,227.85	31.02%	50,244,676.2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33%	4.44%	-14.51%	5.19%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2.49%	14.82%	-23.45%	19.36%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19%	3.16%	-32.75%	4.70%
三费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20.01%	22.42%	-23.36%	29.25%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10 月，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9.25%、22.42%和 20.01%，呈逐年递减趋势，公司经营管理水平逐步提升。总体来说，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变动基本与营业收入变动一致，匹配性较强。

（1）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运杂费	1,610,787.56	1,459,517.76	35.28%	1,078,862.08
差旅费	957,338.60	815,619.90	16.47%	700,262.90
职工薪酬	468,405.72	309,197.18	82.50%	169,427.42
佣金	446,726.00	277,210.30	-51.44%	570,820.26
其他	2,300.00	58,460.00	-33.18%	87,487.70
合计	**3,485,557.88**	**2,920,005.14**	**12.01%**	**2,606,860.36**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10 月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3,485,557.88 元、2,920,005.14 元和 2,606,860.36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19%、4.44%和 5.33%。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货物的运杂费和差旅费，差旅费主要为销售人员出差的住宿费、交通费和餐费等，运杂费占销售费用的比分别为 41.39%、49.98%和 46.21%，运杂费的变动主要是受到订单数量、运输次数以及运输行程距离的影响。总体来说，公司报告期内运杂费、差旅费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一致。其他各项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为销售人员的工资，佣金主要为公司经营中对境外销售制罐机设备及零件存在因介绍新客户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一般情况为个人介绍境外新客户，收取部分介绍费用。

（2）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研发支出	3,028,924.38	3,778,418.30	-14.90%	4,439,718.02
职工薪酬	3,059,456.12	3,436,049.06	25.96%	2,727,815.06
差旅费	292,184.18	231,914.20	6.84%	217,066.46

办公费	136,849.27	91,994.02	-6.23%	98,108.78
招待费	385,501.46	478,150.95	22.02%	391,863.01
咨询服务费	163,129.60	284,045.66	10.00%	258,231.35
车辆费用	235,026.52	218,197.24	-20.74%	275,298.36
折旧及摊销	436,701.12	533,502.77	-15.45%	631,017.35
保险费	39,328.38	31,621.18	-4.80%	33,215.00
税费	260,979.25	508,091.05	1.44%	500,897.72
其他	133,032.44	166,495.15	6.91%	155,734.09
合计	**8,171,112.72**	**9,758,479.58**	**0.30%**	**9,728,965.20**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10 月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8,385,001.60 元、9,758,479.58 元和 9,728,965.20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9.36%、14.82%和 12.49%。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支出、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招待费和税费等。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各期研发支出占管理费用的比重为 45.63%，38.72%,和 37.07%，每年研发支出金额稳定。因工资每年平稳增长，职工薪酬占管理费用比重逐年递增。车辆费用主要为汽车的修理费、油费以及通行费等。税费主要为房产税、土地使用税以及印花税。其他管理费用金额变动不大，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3）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利息支出	1,539,483.82	2,109,291.81	-8.75%	2,311,453.31
减：利息收入	2,537.55	3,116.36	-46.96%	5,875.64
汇兑损益	-125,927.04	-40,653.81	-235.11%	30,089.18
手续费支出	20,532.85	13,680.59	-43.26%	24,109.14
合计	**1,431,552.08**	**2,079,202.23**	**-11.89%**	**2,359,775.99**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10 月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2,359,775.99 元、2,079,202.23 元和 1,431,552.08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70%、3.16%和 2.19%。财务费用中主要为公司银行借款的利息支出，随着银行借款利率的降低，公司各期的利息支出有所下降。总体来说，公司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波动相对稳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4）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汇兑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汇兑损益	-125,927.04	-40,653.81	30,089.18
净利润	2,689,895.50	1,781,256.48	1,223,072.76
汇兑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	-4.68	-2.28	2.46

（五）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	2014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63.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012.80	1,462,965.92	190,918.44
债务重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8,000.00	40,648.84	158,657.29
小计	**104,012.80**	**1,503,614.76**	**346,212.27**
所得税影响额	15,601.92	225,542.21	51,931.84
合计	**88,410.88**	**1,278,072.55**	**294,280.43**

报告期内，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10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294,280.43元、1,278,072.55元和88,410.88元，主要来源于营业外收入中的政府补助，其中政府补助主要来源于舟山市定海区财政局。

（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	2014 年
政府补助	66,012.80	1,462,965.92	190,918.44
其他	38,000.00	41,988.06	159,085.29
合计	**104,012.80**	**1,504,953.98**	**350,003.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2016 年 1-10 月			
	内容	金额	文件依据	与资产相关

				/收益相关
1	纳税贡献奖	20,000.00	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盐仓街道办事处下发的盐办[2016]2 号《关于表彰浙江金达电机电器有限公司等企业的通报》	与收益相关
2	失业保险金	46,012.80	舟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舟山市财政局下发的舟人社发[2015]161 号《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6,012.80**		
项目	**2015 年度**			
	内容	**金额**	**文件依据**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1	2014 年定海区工业奖励	450,000.00	舟山市定海区财政局 舟山市定海区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下发的定财行[2015]94 号《关于下达2014 年工业奖励资金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2	2015 年第一批市级科技专项经费	450,000.00	舟山市定海区财政局 舟山市定海区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下发的定财行[2015]96 号《关于下达2015 年第一批市级科技专项经费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3	2014 年科技专项资金	229,000.00	舟山市定海区财政局 舟山市定海区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下发的定财行[2015]5 号《关于下达 2014 年度科技专项经费》	与收益相关
4	海洋科技开发	180,000.00	舟山市定海区财政局 舟山市定海区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下发的定财行[2015]127 号《关于下达2015 年定海区海洋科技开发(院地合作项目)资金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5	2014 年度定海区海洋科技资金(第一批)	100,000.00	舟山市定海区财政局 舟山市定海区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下发的定财行[2014]810 号《关于下达2014 年度定海区海洋科技资金(第一批)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6	就业服务局失业保险	53,965.92	舟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舟山市财政局下发的舟人社发[2015]161 号《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62,965.92**		
项目	**2014 年度**			
	内容	**金额**	**文件依据**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1	2013、2014 年市县科技产业绩效挂钩补助资金	100,000.00	舟山市定海区财政局 舟山市定海区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下发的定财行[2014]58 号《关于下达	收益相关

			2013 年市县科技产出绩效挂钩补助资金的通知》	
2	2013 年定海区工业奖励资金	50,000.00	舟山市定海区财政局 舟山市定海区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下发的定财行[2014]381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度定海区工业奖励资金的通知》	收益相关
3	失业保险专户	26,918.44	舟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舟山市财政局下发的舟人社发[2013]124 号《关于扩大失业保险基金支出范围有关问题的通知》	收益相关
4	安监生产标准化建设补贴	10,000.00	舟山市定海区财政局和舟山市定海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定财行[2014]314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度第一批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	收益相关
5	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	4,000.00	舟山市定海区财政局和舟山市定海区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下发的定财行[2014]641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度企业获得专利权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	收益相关
合计		**190,918.44**		

（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	2014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63.4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363.46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45,374.90	63,585.46	67,244.34
其他		1,339.22	428.00
合计	**45,374.90**	**64,924.68**	**71,035.80**

（七）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5,679.90	87,098.65	82,187.64
银行存款-人民币	7,618,671.98	83,149.64	2,645,549.92
银行存款-美元	575,699.32	632,454.69	27,742.44
银行存款-港币	1.47	1.41	1.33
合计	**8,200,052.67**	**802,704.39**	**2,755,481.33**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0月31日，公司的货币资金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07%、0.87%和8.74%，其中2016年10月31日货币资金大幅增加系公司收到股东增资款。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754,968.71	100.00	6,549,731.37	17.35	31,205,237.3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计	**37,754,968.71**	**100.00**	**6,549,731.37**	**17.35**	**31,205,237.3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163,080.59	100.00	5,794,982.87	16.02	30,368,097.7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计	**36,163,080.59**	**100.00**	**5,794,982.87**	**16.02**	**30,368,097.7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588,523.51	100.00	4,138,550.25	15.00	23,449,973.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计	**27,588,523.51**	**100.00**	**4,138,550.25**	**15.00**	**23,449,973.26**

报告期内，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元

账龄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016 年 10 月 31 日			
1年以内	17,381,577.79	869,078.89	5.00%

账龄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2年	10,013,240.26	1,001,324.03	10.00%
2-3年	4,656,599.46	931,319.89	20.00%
3-4年	2,260,350.20	678,105.06	30.00%
4-5年	746,595.00	373,297.50	50.00%
5年以上	2,696,606.00	2,696,606.00	100.00%
合计	**37,754,968.71**	**6,549,731.37**	**17.35%**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年以内	19,928,670.08	996,433.50	5.00%
1-2年	7,419,336.52	741,933.65	10.00%
2-3年	3,236,156.80	647,231.36	20.00%
3-4年	2,044,211.19	613,263.36	30.00%
4-5年	1,477,170.00	738,585.00	50.00%
5年以上	2,057,536.00	2,057,536.00	100.00%
合计	**36,163,080.59**	**5,794,982.87**	**16.0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年以内	14,450,458.51	722,522.93	5.00%
1-2年	6,641,817.81	664,181.78	10.00%
2-3年	2,881,810.19	576,362.04	20.00%
3-4年	1,512,390.00	453,717.00	30.00%
4-5年	760,561.00	380,280.50	50.00%
5年以上	1,341,486.00	1,341,486.00	100.00%
合计	**27,588,523.51**	**4,138,550.25**	**15.00%**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外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金额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948,341.51**	**6.7641**	**13,178,776.81**

（2）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外经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9,752.84	1 年以内	8.24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ENVASES LOS PINOS S.A.C（秘鲁）	非关联方	2,111,075.61	[注 1]	5.59
SOCIETE DES EMBALLAGES METALLIQUES DE SFAX（突尼斯）	非关联方	1,695,215.36	[注 2]	4.49
东山县陵煌制罐厂	非关联方	1,666,438.00	[注 3]	4.41
MIDDLE EAST METAL CAN LLC（沙特阿拉伯）	非关联方	1,520,576.44	[注 4]	4.03
合计		**10,103,058.25**		**26.76**

[注 1]其中 1 年以内 2,056,218.76 元，2-3 年 54,856.85 元。

[注 2]其中 1 年以内 289,402.02 元，1-2 年 845,512.50 元,2-3 年 560,300.84 元。

[注 3]其中 1 年以内 900.00 元，1-2 年 238.00 元,2-3 年 13,150.00 元,3-4 年 9,000.00 元，4-5 年 64,515.00 元，5 年以上 1,578,635.00 元。

[注 4]其中 1 年以内 392,317.80 元，3-4 年 1,128,258.64 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30,000.00	1 年以内	7.55
SOCIETE DES EMBALLAGES METALLIQUES DE SFAX（突尼斯）	非关联方	2,455,434.71	[注 1]	6.79
ENVASES LOS PINOS S.A.C（秘鲁）	非关联方	1,938,313.63	[注 2]	5.36
福建和成制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25,675.19	[注 3]	5.05
东山县陵煌制罐厂	非关联方	1,665,538.00	[注 4]	4.61
合计		**10,614,961.53**		**29.35**

[注 1]其中 1 年以内 811,700.00 元，1-2 年 1,103,912.00 元,2-3 年 539,822.71 元。

[注 2]其中 1 年以内 1,841,649.9 元，1-2 年 96,663.73 元。

[注 3]其中 1 年以内 948,100.00 元，1-2 年 1,150.00 元,2-3 年 9,550.00 元，3-4 年 866,875.19 元。

[注 4]其中 1 年以内 238.00 元，1-2 年 13,150.00 元,2-3 年 9,000.00 元，3-4 年 64,515.00 元，4-5 年 27,440 元，5 年以上 1,551,195.00 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SOCIETE DES EMBALLAGES METALLIQUES DE SFAX（突尼斯）	非关联方	1,881,687.34	[注 1]	6.82
BON CO.,LTD.（伊朗）	非关联方	1,753,265.32	1 年以内	6.36
东山县陵煌制罐厂	非关联方	1,665,300.00	[注 2]	6.04
福建和成制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0,675.19	[注 3]	5.19
MIDDLE EAST METAL CAN LLC（沙特阿拉伯）	非关联方	1,321,092.10	1 年以内	4.79
合计		**8,052,019.95**		**29.19**

[注 1]其中 1 年以内 1,040,230.00 元，1-2 年 841,457.34 元。

[注 2]其中 1 年以内 13,150.00 元，1-2 年 9000.00 元,2-3 年 64,515.00 元，3-4 年 27,440.00 元，4-5 年 642,260.00，5 年以上 908,935.00 元。

[注 3]其中 1 年以内 1,150.00 元，1-2 年 9,550.00 元,2-3 年 1,419,975.19 元。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主要为销售制罐机和零件的货款。报告期内，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7,754,968.71 元、36,163,080.59 元、27,588,523.51 元，坏账准备分别为 6,549,731.37 元、5,794,982.87 元、4,138,550.25 元。其中东山陵煌制罐厂欠本公司超过 5 年的款项共计 1,578,635.00 元，由于对方公司经营变故，偿还本公司欠款有困难，公司对该笔应收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订单，完成相关产品生产，货物发出，经客户确认或验收后确认收入，通常结算周期在 1 年以内，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一年以内的金额较大。同时，由于公司制罐机设备通常有一年的质保期，公司销售产品金额的 10%做为产品质保金于质保期结束时结算。**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 2 年以内。**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 年以内的应收款项分别占比 72.56%、75.62%、76.54%。**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 1 年以下短期应收账款余额为 17,381,577.79 元，占当期应收账款余额的 46.04%；1-2 年应收账款余额为 10,013,240.26 元，占比为 26.52%；2-3 年应收账款余额为 4,656,599.46 元，占比为 12.33%；3 年以上中长期应收账款余额为 3，748,008.56 元，占比 15.11%。公司存在长期未收回的应收账款主要系以前年度行业环境不佳，客户资金紧张，回款周期较长，但目前主要客户均与公司长期合作，信用良好，公司每期均与客户进行对账，应收**

账款的具有可回收性。201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与 2014 年末相比上升 8,574,557.08 元，这与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趋势一致，其中 2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增加 6,255,730.28 元。总体来说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余额与销售收入匹配，收款状况良好。

（3）公司报告期内或期后不存在大额冲减应收账款的情形。

3、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426,897.75	66.87	4,219,369.56	87.31	2,720,959.77	95.50
1-2年	980,583.30	27.02	531,773.59	11.00	128,084.79	4.50
2-3年	142,147.50	3.92	81,680.00	1.69	-	-
3年以上	79,580.00	2.19	-	-	-	-
合计	**3,629,208.55**	**100.00**	**4,832,823.15**	**100.00**	**2,849,044.56**	**100.00**

（2）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10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比例（%）
福建莆田市威斯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6,718.00	1 年以内	26.91
莆田市欧麦鑫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2,000.00	1-2 年	10.80
昆山瑞和鑫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350.00	1 年以内	7.17
宁波日茂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269.50	1 年以内	6.90
珠海市新正茂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5,322.00	1 年以内	6.21
合计		**2,104,659.50**		**57.99**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比例

				（%）
莆田市欧麦鑫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2,500.00	1 年以内	15.36
福建莆田市威斯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4,718.00	1 年以内	8.37
珠海市万隆达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756.00	［注］	8.29
广州市优威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9,600.00	1 年以内	7.44
北京施沃德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3,000.00	1 年以内	7.30
合计		**2,260,574.00**		**46.78**

[注]其中 1 年以内 171,800.00 元，1-2 年 228,956.00 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比例（%）
杭州中磁四五零九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7,138.00	1 年以内	29.68
珠海市万隆达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8,956.00	1 年以内	6.31
广州赛勒士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299.00	1 年以内	4.61
福建莆田市威斯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 年以内	4.13
昆山瑞和鑫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000.00	［注］	4.05
合计		**1,770,393.00**		**48.78**

[注]其中 1 年以内 129,000.00 元，1-2 年 18,000.00 元。

报告期内，2016 年 10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3,629,208.55 元、4,832,823.15 元、2,849,044.56 元，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采购货款。截止 2016 年 10 月末，公司超过一年以上的大额预付款项为支付莆田市欧麦鑫包装设备有限公司尚未交货的购货款 392,000.00 元。总体来说，预付账款金额较小，占总资产的比例较低，符合公司经营生产的实际情况。

4、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2,854.99	100.00	39,643.99	6.07	613,21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652,854.99**	**100.00**	**39,643.99**	**6.07**	**613,211.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0,922.92	100.00	49,176.15	8.93	501,746.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550,922.92**	**100.00**	**49,176.15**	**8.93**	**501,746.77**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8,794.57	100.00	19,084.17	3.68	499,710.4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518,794.57**	**100.00**	**19,084.17**	**3.68**	**499,710.40**

报告期内，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元

账龄	其他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016 年 10 月 31 日			
1年以内	165,814.58	8,290.73	5.00%
1-2年	13,532.55	1,353.26	10.00%
2-3年	-	-	-
3-4年	100,000.00	30,000.00	30.00%
合计	**279,347.13**	**39,643.99**	**14.19%**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年以内	386,722.92	19,336.15	5.00%
1-2年	30,000.00	3,000.00	10.00%
2-3年	134,200.00	26,840.00	20.00%
3-4年	-	-	-
合计	**550,922.92**	**49,176.15**	**8.9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年以内	85,429.95	4,271.50	5.00%
1-2年	148,126.72	14,812.67	10.00%
2-3年	-	-	-
3-4年	-	-	-
合计	**233,556.67**	**19,084.17**	**8.17%**

报告期内，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出口

退税组合如下：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出口退税组合	373,507.86	-	285,237.9
合计	**373,507.86**	-	**285,237.9**

报告期内出口退税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出口退税金额	1,629,851.13	652,540.44	780,272.77

国家对公司直接出口产品的增值税实行“免、抵、退”政策。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主要为17%、15%，公司产品出口退税率在报告期内没有变化，公司未因出口退税率的变化而影响公司损益。

（2）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国家金库舟山市中心支库	非关联方	373,507.86	1 年以内	57.21
舟山市新城商会	非关联方	100,000.00	3 年以上	15.32
陆军亿	非关联方	35,000.00	1 年以内	5.36
左建彬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以内	4.60
时亚飞	非关联方	24,889.30	1 年以内	3.81
合计		**563,397.16**		**86.3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蒋琪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54.45
舟山市新城商会	非关联方	100,000.00	2-3 年	18.15
杭州佳哇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200.00	[注]	16.19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舟山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27,378.04	1 年以内	4.97
代收社保	非关联方	5,344.88	1 年以内	0.97
合计		**521,922.92**		**94.74**

[注 1]其中 1 年以内 25,000.00 元，1-2 年 30,000.00 元，2-3 年 34,200.00 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国家金库舟山市中心支库	非关联方	285,237.90	1 年以内	54.98
舟山市新城商会	非关联方	100,000.00	1-2 年	19.28
杭州佳哇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200.00	[注 1]	12.37
蒋贵忠	非关联方	26,000.00	1 年以内	5.0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舟山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22,356.67	[注 2]	4.31
合计		**497,794.57**		**95.95**

[注 1]其中 1 年以内 30,000.00 元，1-2 年 34,200.00 元。

[注 2]其中 1 年以内 8,429.95 元，1-2 年 13,926.72 元。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包含出口退税款、保证金、备用金和往来款。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652,854.99 元、550,922.92 元、518,794.57 元，其中 2016 年 10 月末主要为公司出口产品形成的对国家金库舟山市中心支库的出口退税 373,507.86 元，占比达到了 57.21%，该退税款已于 2016 年 11 月末收回。2015 年末公司收到当年度全部应退税款，2014 年末出口退税款 285,237.90 元，已经于 2015 年初全部收回。公司对个人的其他应收款基本上为员工出差或公司业务需要临时借用的备用金款项，于业务完成或差旅费报销时收回。

5、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304,979.12		8,304,979.12
在产品	10,025,199.17		10,025,199.17
合计	**18,330,178.29**		**18,330,178.29**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197,154.61		6,197,154.61
在产品	5,556,300.02		5,556,300.02
发出商品	12,708,627.83		12,708,627.83
合计	**24,462,082.46**		**24,462,082.46**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792,727.01		6,792,727.01
在产品	9,978,030.44		9,978,030.44
发出商品	9,536,603.94		9,536,603.94
合计	**26,307,361.39**		**26,307,361.39**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和发出商品，其中原材料主要为生产制罐机的轴承、电机、钢材等，公司通常贮备一定数量的基础配件以供客户维修保养使用。在产品为根据客户订单相关订制参数正在生产的产品。发出商品主要系在途商品或尚未安装验收的产品。总体来说，公司存货管理制度较为合理，存货占总资产的比例符合公司经营生产的实际情况。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561,475.48	2,574,083.08	2,353,846.14
预交税金	-	229,731.97	278,115.49
预付中介款	190,000.00	-	-
合计	**1,751,475.48**	**2,803,815.05**	**2,631,961.63**

7、投资性房地产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小计	**2,951,061.80**	-	-	**2,951,061.80**
房屋及建筑物	1,725,021.75	-	-	1,725,021.75
土地使用权	1,226,040.05	-	-	1,226,040.05
二、累计折旧/摊销小计	**1,314,805.12**	**88,716.10**	-	**1,403,521.22**
房屋及建筑物	1,002,164.99	68,282.10	-	1,070,447.09
土地使用权	312,640.13	20,434.00	-	333,074.13
三、减值准备小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636,256.68**	-	-	**1,547,540.58**
房屋及建筑物	722,856.76	-	-	654,574.66
土地使用权	913,399.92	-	-	892,965.9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小计	**2,915,061.80**	-	-	**2,915,061.80**
房屋及建筑物	1,725,021.75	-	-	1,725,021.75
土地使用权	1,226,040.05	-	-	1,226,040.05
二、累计折旧/摊销小计	**1,208,345.80**	**106,459.32**	-	**1,314,805.12**
房屋及建筑物	920,226.47	81,938.52	-	1,002,164.99
土地使用权	288,119.33	24,520.80	-	312,640.13
三、减值准备小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742,716.00**	-	-	**1,636,256.68**
房屋及建筑物	804,795.28	-	-	722,856.76
土地使用权	937,920.72	-	-	913,399.9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小计	**2,915,061.80**	-	-	**2,915,061.80**
房屋及建筑物	1,725,021.75	-	-	1,725,021.75
土地使用权	1,226,040.05	-	-	1,226,040.05
二、累计折旧/摊销小计	**1,101,886.48**	**106,459.32**	-	**1,208,345.80**
房屋及建筑物	838,287.95	81,938.52	-	920,226.47
土地使用权	263,598.53	24,520.80	-	288,119.33
三、减值准备小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849,175.32**	-	-	**1,742,716.00**
房屋及建筑物	886,733.80	-	-	804,795.28
土地使用权	962,441.52	-	-	937,920.72

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中部分存在抵押，其中房地产权证号为舟房权证定第1217311号和舟国用（2013）第0201635号用于公司借款抵押。

8、固定资产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企业合并		
一、账面原值小计	**40,761,623.00**	**501,599.15**	**2,758,968.65**	-	**44,022,190.80**
房屋及建筑物	20,337,640.88	-	2,542,014.21	-	22,879,655.09
机器设备	18,869,853.90	88,034.19	-	-	18,957,888.09
运输设备	310,394.93	329,359.83	-	-	639,754.76
电子及其他设备	1,243,733.29	84,205.13	216,954.44	-	1,544,892.86
二、累计折旧小计	**18,864,383.28**	**2,149,006.90**	**156,331.17**	-	**21,169,721.35**
房屋及建筑物	5,325,894.69	815,093.85	133,559.69	-	6,274,548.23
机器设备	12,327,260.46	1,222,826.10	-	-	13,550,086.56
运输设备	194,511.27	47,529.48	-	-	242,040.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1,016,716.86	63,557.47	22,771.48	-	1,103,045.81
三、减值准备小计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	-	-	-	-
运输设备	-	-	-	-	-
电子及其他设备	-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21,897,239.72**	-	-	-	**22,852,469.45**
房屋及建筑物	15,011,746.19	-	-	-	16,605,106.86
机器设备	6,542,593.44	-	-	-	5,407,801.53
运输设备	115,883.66	-	-	-	397,714.01
电子及其他设备	227,016.43	-	-	-	441,847.05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企业合并		
一、账面原值小计	**40,699,158.06**	**62,464.94**	-	-	**40,761,623.00**
房屋及建筑物	20,337,640.88	-	-	-	20,337,640.88
机器设备	18,838,229.97	31,623.93	-	-	18,869,853.90
运输设备	310,394.93	-	-	-	310,394.93
电子及其他设备	1,212,892.28	30,841.01	-	-	1,243,733.29
二、累计折旧小计	**16,203,059.50**	**2,661,323.78**	-	-	**18,864,383.28**
房屋及建筑物	4,277,387.46	1,048,507.23	-	-	5,325,894.69
机器设备	10,814,601.33	1,512,659.13	-	-	12,327,260.46
运输设备	156,246.69	38,264.58	-	-	194,511.27

电子及其他设备	954,824.02	61,892.84	-	-	1,016,716.86
三、减值准备小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电子及其他设备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24,496,098.56**		-	-	**21,897,239.72**
房屋及建筑物	16,060,253.42		-	-	15,011,746.19
机器设备	8,023,628.64		-	-	6,542,593.44
运输设备	154,148.24		-	-	115,883.66
电子及其他设备	258,068.26		-	-	227,016.4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企业合并		
一、账面原值小计	**40,484,021.32**	**352,743.58**	-	**137,606.84**	**40,699,158.06**
房屋及建筑物	20,337,640.88	-	-	-	20,337,640.88
机器设备	18,567,554.76	270,675.21	-	-	18,838,229.97
运输设备	448,001.77	-	-	137,606.84	310,394.93
电子及其他设备	1,130,823.91	82,068.37	-	-	1,212,892.28
二、累计折旧小计	**13,427,048.66**	**2,867,519.18**	-	**91,508.34**	**16,203,059.50**
房屋及建筑物	3,462,293.61	815,093.85	-	-	4,277,387.46
机器设备	8,865,175.67	1,949,425.66	-	-	10,814,601.33
运输设备	209,493.19	38,261.84	-	91,508.34	156,246.69
电子及其他设备	890,086.19	64,737.83	-	-	954,824.02
三、减值准备小计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	-	-	-	-
运输设备	-	-	-	-	-
电子及其他设备	-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27,056,972.66**	-	-	-	**24,496,098.56**
房屋及建筑物	16,875,347.27	-	-	-	16,060,253.42
机器设备	9,702,379.09	-	-	-	8,023,628.64
运输设备	238,508.58	-	-	-	154,148.24
电子及其他设备	240,737.72	-	-	-	258,068.26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电子设备、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和运输设备等，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截至

2016年10月31日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5,167,571.05元。其中由于公司存在抵押借款，房屋及建筑物中部分房产存在抵押，房地产权证号为舟房权证定盐字第18007046号、舟房权证定盐字第18007047号、舟房权证定盐字第18007048号、舟房权证定盐字第18007049号、舟房权证定盐字第18007050号、舟房权证定盐字第18007051号用于抵押。

9、无形资产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小计	**5,144,911.12**	**99,200.00**	**-**	**5,244,111.12**
土地使用权	5,060,900.00	-	-	5,060,900.00
软件	84,011.12	99,200.00	-	183,211.12
二、累计摊销小计	**1,012,577.41**	**95,482.63**	**-**	**1,108,060.04**
土地使用权	935,567.29	84,348.30	-	1,019,915.59
软件	77,010.12	11,134.33	-	88,144.45
三、减值准备小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4,132,333.71**	**-**	**-**	**4,136,051.08**
土地使用权	4,125,332.71	-	-	4,040,984.41
软件	7,001.00	-	-	95,066.67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小计	**5,144,911.12**		**-**	**5,144,911.12**
土地使用权	5,060,900.00		-	5,060,900.00
软件	84,011.12		-	84,011.12
二、累计摊销小计	**869,353.93**	**143,223.48**	**-**	**1,012,577.41**
土地使用权	834,349.33	101,217.96	-	935,567.29
软件	35,004.60	42,005.52	-	77,010.12
三、减值准备小计	-		-	-
土地使用权	-		-	-
软件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4,275,557.19**		**-**	**4,132,333.71**
土地使用权	4,226,550.67		-	4,125,332.71
软件	49,006.52		-	7,001.00

2014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小计	**5,060,900.00**	**84,011.12**	-	**5,144,911.12**
土地使用权	5,060,900.00	-	-	5,060,900.00
软件	-	84,011.12	-	84,011.12
二、累计摊销小计	**733,131.29**	**136,222.64**	-	**869,353.93**
土地使用权	733,131.29	101,218.04	-	834,349.33
软件	-	35,004.60	-	35,004.60
三、减值准备小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4,327,768.71**	-	-	**4,275,557.19**
土地使用权	4,327,768.71	-	-	4,226,550.67
软件	-	-	-	49,006.52

各报告期末，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中土地使用权存在用于质押等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公司的土地权证国有土地使用证号为舟国用（2010）第 0101189 号用于银行借款抵押。

10、商誉

报告期，公司商誉为 2016 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其情况如下表：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0 月 31 日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舟山龙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	272,222.61	-	272,222.61
合计	-	**272,222.61**	-	**272,222.61**

2016年9月，陈万伟将其持有的龙文科技60%股权以人民币1,800,000.00元的价格转让给浙江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翁兆丰将其持有的龙文科技40%股权以人民币1,200,000.00元的价格转让给浙江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截至2016年9月18日舟山龙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2,727,777.39元，购买日收购价与账面净资产差异272,222.61元计入商誉。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1）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549,731.37	982,635.26	5,794,982.87	869,247.43	4,138,550.25	620,782.54
合计	**6,549,731.37**	**982,635.26**	**5,794,982.87**	**869,247.43**	**4,138,550.25**	**620,782.54**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9,643.99	49,176.15	19,084.17
合计	**39,643.99**	**49,176.15**	**19,084.17**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设备款	289,500.00	-	-
合计	**289,500.00**	-	-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向宁波永尚机械有限公司支付设备款 289,500.00 元。

（八）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23,000,000.00	23,000,000.00	23,0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截止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抵押借款均来自于浙江舟山定海海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城支行，抵押借款中 21,000,000.00 元借款到期日为 2017 年 4 月 26 日，另 2,000,000.00 元借款到期日为 2017 年 5 月 10 日。抵押借款的抵押物为公司土地使用权和房地产，国有土地使用证号为舟国用（2013）第 0201635 号、舟国用（2010）第 0101189 号，房地产权证号为舟房权证定第

1217311 号、舟房权证定盐字第 18007046 号、舟房权证定盐字第 18007047 号、舟房权证定盐字第 18007048 号、舟房权证定盐字第 18007049 号、舟房权证定盐字第 18007050 号、舟房权证定盐字第 18007051 号。信用借款系向浙江舟山定海海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城支行借款，到期日为 2017 年 8 月 1 日，无需担保和抵押。

2、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793,343.18	77.31%	21,833,871.47	86.71%	14,662,225.05	82.52%
1-2 年	5,132,069.01	21.11%	2,542,359.78	10.10%	1,914,038.29	10.77%
2-3 年	262,643.69	1.08%	387,104.62	1.54%	184,030.39	1.04%
3 年以内	121,145.11	0.50%	415,559.12	1.65%	1,008,528.73	5.68%
合计	**24,309,200.99**	**100.00%**	**25,178,894.99**	**100.00%**	**17,768,822.46**	**100.00%**

（2）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舟山市普陀万润机械设备厂（普通合伙）	2,355,312.40	[注 1]	9.69
北京施沃德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139,980.00	1 年以内	8.80
汕头市新青罐机有限公司	1,883,540.00	1 年以内	7.75
舟山市英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373,765.40	[注 2]	5.65
诸城市龙浦机械有限公司	1,353,032.00	1 年以内	5.57
合计	**9,105,629.80**		**37.46**

[注 1]其中 1 年以内 1,940,023.75 元，1-2 年 415,288.65 元。

[注 2]其中 1 年以内 642,026.00 元，1-2 年 731,739.40 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舟山市普陀万润机械设备厂（普通合伙）	2,585,288.65	1 年以内	10.27
舟山市英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894,262.00	[注 1]	7.52
汕头市新青罐机有限公司	1,760,000.00	1 年以内	6.99
南京瓦宁轴承有限公司	1,024,946.41	1 年以内	4.07

舟山市普陀区沈家门百利数控机械厂	958,476.33	[注 2]	3.81
合计	**8,222,973.39**		**32.66**

[注 1]其中 1 年以内 1,367,078.00 元，1-2 年 527,184.00 元。

[注 2]其中 1 年以内 475,775.00 元，1-2 年 413,895.00 元，2-3 年 68,806.33 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舟山市普陀万润机械设备厂（普通合伙）	1,552,865.05	1 年以内	8.74
舟山市英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077,184.00	1 年以内	6.06
舟山市普陀区沈家门百利数控机械厂	943,135.33	[注 1]	5.31
舟山市定海新广地机械厂	700,424.20	[注 2]	3.94
舟山市定海金铸铜套厂	653,652.21	[注 3]	3.68
合计	4,927,260.79		**27.73**

[注 1]其中 1 年以内 413,895.00 元，1-2 年 529,240.33 元。

[注 2]其中 1 年以内 629,886.20 元，1-2 年 70,538.00 元。

[注 3]其中 1 年以内 631,106.29 元，1-2 年 22,545.92 元。

报告期内，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4,309,200.99 元、25,178,894.99 元、17,768,822.46 元。2015 公司销售订单增加，各项材料采购增加导致年末应付账款较 2014 年末增加 7,410,072.53 元。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主要为板料、棒料和铸件等材料的采购款、运输服务费等。其中舟山市普陀万润机械设备厂（普通合伙）为公司主要铸件和外协加工供应商，舟山市英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为公司主要外协加工的供应商，均于公司有着良好长期的合作关系。

3、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807,030.07	76.23%	8,414,655.14	35.34%	22,599,249.13	75.18%
1-2 年	2,931,931.10	17.45%	13,260,350.71	55.69%	7,462,735.88	24.82%
2-3 年	198,920.32	1.18%	2,135,569.62	8.97%	-	-
3 年以上	863,106.12	5.14%	-	-	-	-
合计	**16,800,987.61**	**100.00%**	**23,810,575.47**	**100.00%**	**30,061,985.01**	**100.00%**

（2）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COTUNAL ZONE EXTRA PORTUAIRE 2040 RADES（阿尔及利亚）	2,043,858.18	[注 1]	12.17
ENVASES COMECA. S.A.（哥斯达黎加）	1,897,391.26	[注 2]	11.29
SAUDI ARABIAN PACKAGING IND W.L.L（沙特阿拉伯）	1,503,103.35	1 年以内	8.95
EGYPTIAN CANNING BEST（埃及）	1,401,521.52	1 年以内	8.34
ENVASES HACER S.A.（阿根廷）	1,042,537.54	1 年以内	6.21
合计	**7,888,411.85**		**46.95**

[注 1]其中 1 年以内 1,948,060.80 元，1-2 年 95,797.38 元。

[注 2]其中 1 年以内 818,063.78 元，1-2 年 1,079,327.48 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上海外经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9,720,000.00	1 年至 2 年	40.82
DONGACO SA（贝宁）	2,341,072.67	1 年至 2 年	9.83
ENVASES COMECA. S.A. （哥斯达黎加）	1,932,404.77	1 年以内	8.12
SMART PACK FZC（阿联酋）	1,469,287.40	[注]	6.17
SAUDI ARABIAN PACKAGING IND W.L.L（沙特阿拉伯）	1,443,512.93	1 年以内	6.06
合计	**16,906,277.77**		**71.00**

[注]其中 1 年以内 973,780.26 元，2-3 年 495,507.14 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上海外经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9,720,000.00	1 年以内	32.33
ENVASES COMECA. S.A.（哥斯达黎加）	2,838,420.83	[注 1]	9.44
DONGACO SA（贝宁）	2,206,021.88	1 年以内	7.34
ENVASES HACER S.A.（阿根廷）	1,767,054.92	1 年以内	5.88
汕头市联达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697,189.34	[注 2]	5.65
合计	**18,228,686.97**		**60.64**

[注 1]其中 1 年以内 840,175.41 元，1-2 年 1,998,245.42 元。

[注 2]其中 1 年以内 500,000.00 元，1-2 年 1,197,189.34 元。

报告期内，截至 2016 年 10 月末公司预收账款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7,009,587.86 元，主要系公司对上海外经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销售设备安装验收完毕，符合收入确认条件。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3,810,575.47 元和 30,061,985.01 元，公司预收客户设备款，待货物发出，调试完毕，客户验收完成，风险报酬转移方可确认收入。由于公司外销客户较多，安装周期较长，一年以上预收款中境外客户占比较大。公司预收账款全部为制罐机设备的预收款。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42,150.88	1,506,426.18	1,389,854.03
二、职工福利费	-	-	-
三、社会保险费	-	-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	-
2．工伤保险费	-	-	-
3．生育保险费	-	-	-
四、住房公积金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194.44	13,134.32	-
六、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
合计	**1,374,345.32**	**1,519,560.50**	**1,389,854.03**

公司各期末无拖欠性质的职工薪酬。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税种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108,935.90	162,343.67	-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737.63	-	-
教育费附加	15,316.13	-	-
地方教育附加	10,210.75	-	-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9,540.81	13,736.57	9,231.6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4,631.11	11,805.11	21,490.64
印花税	865.57	2,833.23	1,785.33

合计	**185,237.90**	**190,718.58**	**32,507.57**

6、应付利息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利息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2,369.17	61,199.72	67,698.89
合计	**52,369.17**	**61,199.72**	**67,698.89**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暂借款	100,000.00	2,686,600.00	3,370,600.00
运费	642,632.83	608,734.83	411,174.83
其他	271,254.39	586,204.39	643,441.95
合计	**1,013,887.22**	**3,881,539.22**	**4,425,216.78**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其他应付款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性质	占总额比例
舟山市普陀区沈家门货物联运站	642,632.83	[注 1]	运输费	63.38
佣金	266,370.26	1-2 年	佣金	26.27
翁兆丰	100,000.00	1 年以内	股东暂借款	9.86
应付教育费	4,884.13	1-2 年	其他	0.48
合计	**1,013,887.22**			**100.00**

[注 1]其中 1 年以内 583,898.00 元，1-2 年 58,734.83 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其他应付款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性质	占总额比例
励志道	1,310,000.00	1 年以内	股东暂借款	33.75
吴秀毅	766,600.00	1 年以内	股东暂借款	19.75
翁兆丰	610,000.00	1 年以内	股东暂借款	15.72
舟山市普陀区沈家门货物联运站	608,734.83	1 年以内	运输费	15.68
佣金	570,820.26	1-2 年	佣金	14.71
合计	**3,866,155.09**			**99.6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其他应付款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性质	占总额比例
励志道	1,210,000.00	1 年以内	股东暂借款	27.34
翁兆丰	1,140,000.00	1 年以内	股东暂借款	25.76
吴秀毅	1,016,600.00	1 年以内	股东暂借款	22.97
佣金	570,820.26	1 年以内	佣金	12.90
舟山市普陀区沈家门货物联运站	411,174.83	1 年以内	运输费	9.29
合计	**4,348,595.09**			**98.27**

报告期内，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013,887.22 元、3,881,539.22 元、4,425,216.78 元。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主要为公司股东的资金拆入余额、佣金以及尚未支付给舟山市普陀区沈家门货物联运站的运输费。

（九）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17,931,701.00	11,333,400.00	11,333,400.00
资本公积	3,121,699.00		
盈余公积	133,045.86	133,045.86	
未分配利润	3,887,308.24	1,197,412.74	-450,797.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073,754.10**	**12,663,858.60**	**10,882,602.12**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

1、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翁兆丰、励志道、吴秀毅已于 2016 年 12 月签署一直行动人协议，三人合计控制浙江龙文 54.3483%的股份，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其中翁兆丰持股 16.4558%，励志道持股 10.5796%，吴秀毅持股 10.5796%，翁兆丰为浙江舟山英联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龙文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比例（%）
浙江舟山英联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2.5231	16.7333
翁兆丰	376.1795	16.4558
励志道	241.8497	10.5796

吴秀毅	241.8497	10.5796

2、本公司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股权比例	注册资本	法人代表
舟山龙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3,000,000.00	翁兆丰

根据浙江龙文公司股东会决议，浙江龙文公司与自然人陈万伟、翁兆丰于2016年9月5日签订《股权转让合同》，浙江龙文公司以人民币300.00万元受让自然人陈万伟、翁兆丰分别持有的舟山龙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60%、40%股权。舟山龙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9月18日已于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蒋琪	本公司股东
骆宗毅	本公司股东
顾培浩	本公司股东
蒋建雄	本公司股东
唐昱	本公司股东

4、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翁兆丰、吴秀毅、顾培浩、蒋琪、骆宗毅、唐昱、刘浩力系公司董事；蒋雄健系监事会主席,徐文辉系公司监事，余立系职工代表监事；黄晓洲、廖昭谋、梁诗波系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吴秀毅、翁优烨、余立、徐文辉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之关联方还包括上述人员的近亲属及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5、因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主要近亲属的对外投资（直接或间接拥有控制权）或兼职（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而形成的关联方

编号	关联方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主要业务	关联关系
1	杭州步睿科技有限公司	牛月刚	机电设备、机械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及成果转让；批发、零售：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机电设备、机械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及配件；货物进出口；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唐昱之妻董茹珺持股 50%

2	杭州西望贸易有限公司	王迪	金属包装机械设备及零件、检测设备、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唐昱之妻董茹珺持股 10%并担任监事
3	杭州鼎正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王迪	批发、零售：包装材料、金属材料、金属制品、机械设备及配件；货物进出口。	唐昱之妻董茹珺持股 10%

（二）关联方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无与关联方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拆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 年 1-10 月			
	期初余额	拆入金额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舟山龙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翁兆丰	610,000.00	2,620,000.00	3,130,000.00	100,000.00
励志道	1,310,000.00		1,310,000.00	
吴秀毅	766,600.00		766,600.00	
合计	**2,686,600.00**	**3,220,000.00**	**5,806,600.00**	**100,000.00**
关联方	**2015 年度**			
	期初余额	**拆入金额**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舟山龙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翁兆丰	1,140,000.00	3,930,000.00	4,460,000.00	610,000.00
励志道	1,210,000.00	350,000.00	250,000.00	1,310,000.00
吴秀毅	1,016,600.00		250,000.00	766,600.00
合计	**3,366,600.00**	**4,880,000.00**	**5,560,000.00**	**2,686,600.00**
关联方	**2014 年度**			
	期初余额	**拆入金额**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舟山龙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翁兆丰	2,400,000.00	4,090,000.00	5,350,000.00	1,140,000.00
励志道	2,170,000.00	360,000.00	1,320,000.00	1,210,000.00

吴秀毅	1,656,600.00	610,000.00	1,250,000.00	1,016,600.00
合计	**6,226,600.00**	**6,060,000.00**	**8,920,000.00**	**3,366,600.00**

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如下：

1）2014 年度资金占用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期初占用金额	本期占用金额	发生时间	发生次数	本期归还金额	归还时间	期末占用金额
蒋琪	7,000.00	-	-	-	7,000.00	2014.1.27	-
蒋雄健	2,000.00	-	-	-	2,000.00	2014.1.27	-
合　计	9,000.00	-	-	-	9,000.00	-	-

2）2015 年度资金占用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期初占用金额	本期占用金额	发生时间	发生次数	本期归还金额	归还时间	期末占用金额
蒋琪	-	300,000.00	2015.7.2	1	-	-	300,000.00
合　计	-	300,000.00	-	-	-	-	300,000.00

3）2016 年 1-10 月资金占用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期初占用金额	本期占用金额	发生时间	发生次数	本期归还金额	归还时间	期末占用金额
蒋琪	300,000.00	-	-	-	300,000.00	2016.2.4、2016.8.11	-
合　计	300,000.00	-	-	-	300,000.00	-	-

4）报告期末至申报审查期间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末至申报审查期间，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还未进行严格规范，公司没有针对资金占用进行具体的制度规定，决策程序存在不完备的情况。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中，规定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定价应遵循的原则，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等，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采取了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公司已履行补充程序，对上述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确认。上述资金占用行为中占用方未向公司支付资金占用费，已于申报报告期内得到及时规范，不存在违反相应承诺的

情形。

针对上述资金占用情况，公司浙江龙文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过往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对于前述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予以确认，并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出具了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

（2）关联方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无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3）关联方股权转让

根据浙江龙文公司 2016 年 9 月 5 日股东会决议，浙江龙文公司与自然人股东翁兆丰于 2016 年 9 月 5 日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以人民币 120 万元受让自然人翁兆丰持有的舟山龙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40%股权。

3、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关联方应收项目余额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蒋琪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2）关联方应付项目余额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翁兆丰	100,000.00	610,000.00	1,140,000.00
励志道		1,310,000.00	1,210,000.00
吴秀毅		766,600.00	1,016,600.00
合计	**100,000.00**	**2,686,600.00**	**3,366,600.00**

（三）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1、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八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

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直接，或以投资控股、参股、合资、联营或其它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的业务；其高级管理人员不得担任经营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业务的公司或企业的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四）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八）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九）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十）修改本章程；

（十一）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十二）审议批准本章程第四十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十三）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十四）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

（十五）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十六）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公司章程》第四十条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6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五）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七）为自然人、个体工商户或者合伙企业等非法人单位提供担保的；

除上述规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事项以外，公司所有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均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前款第（一）至第（五）项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公司章程》第四十一规定：“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另行制定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制度等规范

运行制度，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第五十六规定：“股东大会拟讨论董事、监事选举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中将充分披露董事、监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一）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等个人情况；

（二）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三）披露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

（四）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

每位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当以单项提案提出。”

《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半数以上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说明。”

《公司章程》第九十二条规定：“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忠实义务：

（一）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

（二）不得挪用公司资金；

（三）不得将公司资产或者资金以其个人名义或者其他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四）不得违反本章程的规定，未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同意，将公司资金借贷给他人或者以公司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

（五）不得违反本章程的规定或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与本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

（六）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本应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本公司同类的业务；

（七）不得接受与公司交易的佣金归为己有；

（八）不得擅自披露公司秘密；

（九）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十）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忠实义务。

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董事应与公司签订保密协议书，保证董事离职后其对公司的商业秘密包括核心技术等负有的保密义务在该商业秘密成为公开信息前仍然有效，且不得利用掌握的公司核心技术从事与公司相近或相同业务。”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一条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七）拟定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

（十一）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二）制订公司章程修改方案；

（十三）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四）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十五）制订、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

（十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二条规定：“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五条规定：“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本办法所指的关联交易是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一）购买资产（含原材料、燃料、动力）；

（二）出售资产（含产品、商品）；

（三）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等）；

（四）提供财务资助；

（五）提供担保；

（六）租入或租出资产；

（七）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

（八）赠与或受赠资产；

（九）债权或债务重组；

（十）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

（十一）签订许可协议；

（十二）提供或接受劳务；

（十三）委托或受托销售；

（十四）关联双方共同投资；

（十五）其他通过约定可能造成资源或义务转移的事项。”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条规定：“公司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符合诚实信用的原则；

（二）不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原则；

（三）关联方如享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应当回避表决；

（四）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

（五）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师或财务顾问。”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方以

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公司应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并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合同或协议内容应明确、具体。”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合同、协议或作出其他安排时，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一）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二）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三）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1、交易对方；

2、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3、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4、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办法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5、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办法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6、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四）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1、交易对方；

2、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3、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4、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5、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者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

6、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方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7、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五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七条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高于30万元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含0.5%）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九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金额在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含 5%）的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批准。”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独立董事对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高于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或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发表单独意见。”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需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

的中介结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与公司日常经营有关的购销或服务类关联交易除外，但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可以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就需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事项对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合理发表意见，并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规定：“非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范围内的关联交易事项由总经理批准。”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规定：“监事会对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明确发表意见。”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规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决议时，至少需审核下列文件：

（一）关联交易发生的背景说明；

（二）关联方的主体资格证明（法人营业执照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三）与关联交易有关的协议、合同或任何其他书面安排；

（四）关联交易定价的依据性文件、材料；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影响说明；

（六）中介机构报告（如有）；

（七）董事会要求的其他材料。”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决议时，除审核第二十四条所列文件外，还需审核下列文件：

（一）独立董事就该等交易发表的意见；

（二）公司监事会就该等交易所作决议。”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长依据《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的规定，在各自权限范围内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表决，并遵守有关回避制度的规定。”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原则上应获得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事前批准。如因特殊原因，关联交易未能获得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事前批准既已开始执行，公司应在获知有关事实之日起六十日内履行批准程序，对该等关联交易予以确认。”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关联交易未按《公司章程》和本办法规定的程序获得批准或确认的，不得执行；已经执行但未获批准或确认的关联交易，公司有权终止。”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三十条规定：“有关关联交易决策记录、决议事项等文件，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保管，保管期限不少于十年。”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无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6 年 12 月 7 日，因浙江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股改需要，公司聘请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评估机构，以 2016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浙江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了沃克森评报字【2016】第 1425 号《资产评估报告》，经确认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浙江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4,663.28 万元，评估值较账面净资产增值 2,163.32 万元，增值率 86.53%。

除上述资产评估以外，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过其他资产评估。

十、股利分配政策及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政策

关于股利分配的规定如下：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一）依照其所持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出席股东会议，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行使表决权；

（三）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和质询；

（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

的股份；

（五）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记录、监事会会议记录和财务会计报告；

（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有权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他权利。”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三条规定：“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四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五条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可以采取现金的方式分配利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对股利进行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不发生变化。

十一、控股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为舟山龙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舟山龙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舟山龙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翁兆丰
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体育路 18 号舟山市科技创意研发园临时管理大楼 215 室（集中办公）
经营范围	机械设备技术开发、服务、制造及销售；机械设备技术咨询及转让；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股权结构	公司直接持股 100%

2、报告期财务数据与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度/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507,344.09	3,036,004.72	2,999,970.83
净资产	2,801,925.58	2,925,134.31	2,999,970.83
营业收入	554,268.99	-	-
净利润	123,208.73	-74,836.52	1,307.53

十二、风险因素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发展中面临的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市场风险

制罐机械行业属于传统制造业，行业整体利润的大幅波动可能性不大，总体行业风险较小。但由于下游终端企业（食品制造行业）属劳动密集型产业，近年来有逐步向劳动力成本较低区域转移的趋势，加之新技术的逐步推广，使部分的包装形式逐步从金属包装转为塑胶、利乐包等复合材料包装，长期将会对金属制罐机械的需求量产生一定不利的影响。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是板料、棒料和铸件等。受国际铁矿石供求关系及其他因素的影响，如果上述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将会对行业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另外受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的影响，公司外购以美元定价的配套件会增加采购成本的不确定性，若人民币持续贬值，会增加公司的外购成本，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研发团队部分核心技术人员系公司股东，其他大部分核心技术人员为公司自有培训体系培养，公司给予核心技术人员高于市场平均水平的薪酬待遇，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有较强的认同感和责任感，但不能排除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可能性。如果公司未来出现主要技术人员离职的情况，可能对技术团队的研发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四）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公司 2016 年 10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7,754,968.71 元、36,163,080.59 元、27,588,523.51 元，坏账准备分别为 6,549,731.37 元、5,794,982.87 元、4,138,550.25 元。坏账准备金额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且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呈现逐渐增加的趋势，若公司未来随着业务量的增加，不能有效的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保证客户按时回款，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

（五）汇兑损失风险

公司出口产品主要以美元结汇，现阶段，美元对人民币汇率波动较大，公

司存在汇兑损失的风险。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在对外签订商务合同时,当结算周期较长时，应争取在合同的价格条款上加列保护性条款。例如：使用浮动汇率，即在签订合同时约定一个汇率，如果未来汇率发生超过一定范围的波动时，则价格条款按波动的汇率进行调节。

（六）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7.86%、86.28%和 73.27%，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7.86%、86.28%和 73.33%。尽管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前 2 年有所下降，但仍处于较高水平。其中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占比较大，若公司的短期借款到期不能展期、经营资金及股东投入无法满足公司的发展需要，将可能造成资金短缺的情况，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和偿债能力造成不利的影响。

（七）公司治理风险

浙江龙文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由浙江龙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职责。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特别是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内控制度的执行需待进一步检验。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

一、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共计 7 人）：

翁兆丰　吴秀毅　顾培浩　蒋琪

骆宗毅　唐昱　刘浩力

全体监事签名（共计 3 人）：

蒋雄健　余立　徐文辉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共计 3 人）：

黄晓洲　廖昭谋　梁诗波

浙江龙文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8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薛峰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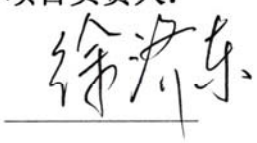

徐济东

项目小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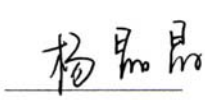

杨晶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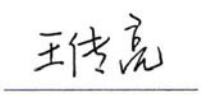

王传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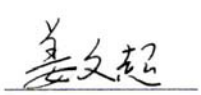

姜文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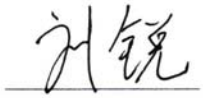

刘 锐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 4月 18日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沈田丰

经办律师：

姚亮 马梦怡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2017 年 4 月 18 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余强

签字注册会计师：

章祥 葛朋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 年 4 月 18 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徐伟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黄运荣 姜海成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年 4月 18日

第六节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